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7 日（星期一）9 時至 16 時 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葉委員宜津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 分至 9 時 55 分

地 點：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俊憲 李鴻鈞 鄭寶清 陳歐珀 陳素月 陳雪生 趙正字 鄭天財
簡東明 蕭美琴 鄭運鵬 葉宜津 李昆澤 劉權豪 顏寬恒

委員出席 15 人

主 席：鄭委員寶清

專門委員：黃輝嘉

主任秘書：金允成

紀 錄：簡任秘書 李美珠

研 究 員 游亦安

簡任編審 陳淑玫

科 長 黃彩鳳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表，業經

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出席投票委員 15 人

發出票數 15 票

開出票數 15 票

有效票數 15 票

無效票數 0 票

各委員得票數如下：

鄭寶清委員 5 票

陳雪生委員 5 票

葉宜津委員 5 票

鄭寶清委員、陳雪生委員、葉宜津委員得票數相同，經抽籤結果由葉宜津委員、陳雪生委員當選。

選舉結果：

葉宜津委員、陳雪生委員二人當選為本院第 9 屆第 1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現在進行今日議題。

邀請交通部部長陳建宇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報告。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本部業務職掌包括陸海空交通運輸，以及觀光、郵電、氣象等業務，涵蓋領域廣泛，充分融入民眾日常生活中，更扮演促進國家建設、引領經濟脈動的角色。今天深感榮幸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交通部主管各項業務提出報告，並親聆各位委員指教。

以下謹就本部施政成果及近期施政方向提出簡要報告。

壹、善盡職責，維持運輸通暢

交通運輸是不打烊的服務業，肩負著必須安全地把每一位旅客送到目的地的重責大任。今年春節假期整體疏運情形，受 0206 美濃大地震影響，高鐵於 2 月 6 日、7 日部分區間暫停營運，考量高鐵行車速度快，安全等級高，須按各項作業程序嚴謹巡檢橋梁、隧道、路基等土建結構及軌道設施，在確保安全無虞下始能復駛，為讓民眾順利返鄉，本部及各疏運單位立即動員，第一線同仁犧牲假期全力支援，依既有應變機制，立即啟動鐵路公路聯運機制疏運返鄉出遊旅客，協調臺鐵、遊覽車（接駁車）及客運支援，共加開臺鐵列車 34 列次，客運業者增派 411 輛大客車，疏運約 7.5 萬人次，將震災造成民眾旅運的影響降到最低。

另本次 0206 大地震發生後，臺鐵局、國道高速公路局及公路總局亦立即就轄管鐵路、國道及省道橋梁進行檢查作業。鐵路部分未發現有危害疑慮之橋梁，而國道 8 號及臺南系統環道匝道胸牆破損部分已修復完畢；省道台 19 線（西港大橋）及台 86 線（仁德~歸仁路段）等部分橋梁伸縮縫需替換，惟不影響安全下已開放通行，尚餘台 86 線 16K（24 號橋）東行線支撐錯移及台 20 線（新化路段）自來水管爆裂封閉道路已持續協調搶修，並規劃替代道路移轉車流。

在離島疏運方面，為因應連續假期受天候因素影響，本部民航局訂定 ABC 計畫，協調航空公司加班或放大機型（A 計畫）、協調航港局增開專船（B 計畫）或協調國防部派遣軍用運輸機（C 計畫）等方式協助疏運。本次春節連假收假期間，航空部分因受霧鎖金門機場影響，民航局即依應變機制自 2 月 11 日起啟動 ABC 計畫，協調航空公司加開班機 66 架次、航港局增開專船 1

航次，並協請國防部派遣 C-130 運輸機 34 架次，共計疏運 7,174 人次。

接續之 228 連續假期疏運，適逢 2016「台灣燈會」在桃園舉辦，為維持燈會期間整體交通順暢，確定「鼓勵使用大眾運輸」及「確保國道 2 號車流順暢」2 項推動原則，並採取增加高鐵、臺鐵班次，闢駛圓山、板橋及新竹 3 條直達燈區賞燈專車，規劃 8 處小客車停車轉乘賞燈；及於國道 2 號大竹交流道出口前，以三角錐區隔維持往機場的主線車道能保持順暢。另燈會期間由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成立交控中心，本部部屬相關機關共同進駐，全時監控及調整各項應變措施，以迅速反應降低交通衝擊。此外，為使民眾了解相關管制疏運訊息，本部觀光局及桃園市政府亦持續藉由台灣燈會官網及全國性報紙版面等通路提供各項旅運資訊，俾利民眾規劃行程。

貳、齊心努力，落實施政目標

本部以安全為施政首要前提，施政內涵強調跨域整合、善用智慧科技以及貼近民意需求，並考量資源配置有效性與整體社會公平性，推動各項交通建設及服務，過去一年多來，重要的成果包括：

一、鐵路方面

(一)「高鐵財務解決方案」於 104 年 6 月 5 日經大院院會通過備查，以透過現有股東減資、(泛)公股投資增資、延長特許期、回收站區開發地上權、調降票價等配套措施，達成政府主導、全民共享及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高鐵苗栗、彰化、雲林站於 104 年 12 月 1 日通車啟用，擴大高鐵一日生活圈服務範圍，有助區域均衡發展、縮短城鄉差距，促進三站所在地區之觀光旅遊發展。

(三)桃園高架臨時站於 104 年 7 月 26 日啟用，臺鐵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於 104 年 8 月 23 日全線通車啟用。

(四)基隆火車站新站於 104 年 6 月 29 日通車啟用。

(五)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計畫於 103 年全線電氣化通車；壽豐至南平段於 104 年 9 月底雙軌電氣化通車，新自強隧道工程於 104 年 10 月 20 日突破沉泥層地質，完成中導坑貫通之重要里程碑。

(六)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升計畫部分，進行花蓮新城至臺東知本間共計 27 個車站的換裝及改建，其中 16 站已完工，其餘 11 站施工中。

二、公路方面

(一)擴大公共運輸服務效益，本部自 102 年起推動「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102-105 年)」以來，已促使全國客運平均車齡降至 7 年、市區公車低地板比例提昇至 47%、達成全國公車票證多卡通、維持偏遠及服務性路線一條不減；整體而言，公共運輸市占率已由 98 年之 13.4%逐年提升至 104 年之 16%。

(二)推動全國自行車友善環境路網整體規劃及交通部自行車路網建置計畫(104-107 年)，協同教育部體育署及地方政府於 104 年 12 月 30 日正式啟用「自行車環島 1 號線」，主線長約 968 公里，另建置環支線約 235 公里，並沿線規劃 122 處補給站(含 11 處兩鐵轉運站)。

(三)國道 5 號於 105 年元旦連續假期，實施大客車行駛路肩及主線儀控新措施，並與宜蘭縣政府共同成立專案小組研商，持續以建立綠色宜蘭旅遊品牌為主要訴求，朝增加公共運輸誘因、合理反映私人運具交通成本及提供正確抉擇參考交通資訊等 3 大方向，訂定國 5 及宜蘭地區連假交通壅塞改善精進策略。

(四)整合六都意見，讓汽燃費得以重新分配定案，並自 105 年起實施。

(五)蘇迪勒颱風烏來及中橫道路復建方面，104 年 8 月 12 日搶通台 8 線白沙橋，恢復民生運輸，解除孤島狀態；9 月 15 日完成台 9 甲線 10.2K 鋼便橋，恢復雙向通車。

(六)強化道安扎根工作，包括變革機車考驗制度、推動公車進入校園接駁、辦理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校園巡迴道路交通安全宣導等。依據警政署統計，104 年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之交通事故（A1 類）死亡人數 1,696 人，較 103 年同期減少 123 人（降低 6.8%），創歷史新低，104 年受傷人數為歷年來首次下降，較 103 年減少 16,171 人。

三、海運方面

(一)發展自由港區多元營運模式部分，6 海 1 空自由港區 104 年進出口貨物量及貿易值為 907 萬噸及 6,466 億元，較去年成長 12.02%及 10.27%；104 年 4 月 30 日於臺北港開辦海運快遞營運模式，以建構兩岸跨境電子商務良好發展環境；另為將航商從事之轉口業務，擴大至承攬業之拆併櫃轉口貿易，以創造港口附加價值及貨源，亦於同年 10 月 14 日在基隆港開辦多國貨物集併櫃（MCC）業務；至倫敦金屬交易中心（LME）於高雄港非鐵金屬儲運方面，104 年貿易值達 363 億元，貨量約 27 萬噸，成長快速。

(二)重大港埠建設部分，為滿足國際商港物流貨運需求，並建構港市便捷交通網絡，已於 104 年 8 月完成高雄港及臺中港公共倉儲興建工程，並於 104 年 12 月完成「高雄港聯外高架道路計畫」中山高速公路延伸路廊及商港區銜接路廊北段工程。在國內商港方面，為因應北竿與黃岐小三通航線開通，並提升旅客上下船之安全性，已於 104 年 6 月完成北竿白沙碼頭區浮動碼頭工程，105 年 1 月完成北竿白沙碼頭區既有候船室整建；另東引中柱碼頭區改善工程已於 104 年 2 月完工，可有效提升船舶靠泊之安全性。

四、空運方面

(一)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達成階段性目標，於 104 年 11 月辦竣 24 場次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徵收預備聽證；並於同年 3 月核定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10 月完成國際競圖及設計作業評選，WC 滑行道遷建及雙線化工程亦於 104 年 11 月開工，正式啟動第三航站區建設先期工程；南、北跑道整建工程於 104 年 12 月全數辦理完成，提前恢復雙跑道營運服務。另透過近年來相關軟硬體設施改善及提升後，桃園國際機場於 104 年榮獲 Skytrax「世界最佳機場服務人員」及「亞洲最佳機場服務人員」雙料冠軍。

(二)開拓國際及兩岸航網方面，於 104 年與波蘭、菲律賓及韓國完成空運協定之修訂或簽署；另兩岸航空主管部門於 104 年持續召開溝通工作會議，並就增加兩岸客運航班達成共識，定期客運航班由每週 840 班增為每週 890 班，陸方開放航點由 55 個增為 61 個。

(三)陸客中轉方面，經兩岸兩會聯繫溝通確認自 105 年 2 月 1 日起，啟動南昌、昆明、重慶

等三城市試點開放大陸居民可持護照、聯程機票及第三地登機證，經桃園機場中轉，本部已就桃園機場轉機之設施容量、人力及旅客動線等預作檢視並完成準備，目前運作順遂。

(四)對於落實飛安策進作為，依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所公布資料，研訂短中長期飛安策進作為，已完成對國籍 ATR72 型機執行兩次特檢、駕駛員適職性考驗及加強航機故障管制機制及縮短改正時間檢查等短中期措施。另於 104 年 8 月 25 日由兩岸兩會完成「海峽兩岸民航飛航安全與適航合作協議」之簽署，12 月 31 日生效。

五、觀光方面

(一)104 年 12 月 20 日來臺旅客突破千萬人次，並獲國際媒體美國網站 Business Insider 評定臺灣為「2016 年必去新興旅遊景點」第 6 名。

(二)行銷國際郵輪觀光方面，因應成長迅速的亞洲郵輪市場，本部近年來致力與國際港口合作，推展郵輪觀光，104 年搭乘國際郵輪來臺旅客已達 26.1 萬人次。此外，本部觀光局與香港、海南、菲律賓四方簽訂「亞洲郵輪專案」，合作推廣郵輪旅遊，以鼓勵國際郵輪公司擴大亞洲郵輪航線營運。

(三)自 104 年 11 月 1 日起實施東南亞新富優質團簽證便捷措施，且免收簽證費，以利爭取東南亞新興市場印度、越南、泰國、印尼、菲律賓等地高所得與高消費居民來臺。

(四)為建構穆斯林觀光友善環境，本部觀光局積極輔導餐旅業取得清真認證，目前全臺累計已有 81 家獲證餐旅單位，並完成 13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友善穆斯林接待環境建置，臺鐵臺北站亦完成穆斯林祈禱室之建置。依據萬事達卡 2015 全球穆斯林旅遊指數，我國榮獲非伊斯蘭組織國家第 10 名之佳績。

(五)有效調整陸客來臺客源結構及品質優化，秉持「穩妥安全、循序漸進」原則，積極與陸方磋商逐步增加自由行開放數量，自 104 年 9 月 21 日起調升自由行數額為每日平均 5,000 人，另於旺季實施陸團數額彈性調整機制，增加至每日平均 8,000 人，以紓解旺季期間陸團申請入臺數量。另陸續推動高端品質團、原民部落團、金馬澎離島住宿團、直航客船團等專案，不受公告限額限制，期以推廣多樣性產品，引導建立品質觀念，帶動高品質觀光市場。

五、郵電與氣象方面

(一)為提升郵政服務品質，中華郵政開辦網路交易代收代付業務、郵政行動 VISA 卡暨行動金融卡之發卡業務及 QR Code 行動支付等業務；一年來持續推動美化營業廳環境、加強各項便民措施及關懷社區及老人，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展現郵局新風貌及型塑郵局新形象。

(二)推動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由 IPv4 升級至 IPv6），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中央及地方各機關進行 IPv6 升級完成比率為 100%，達成中央及地方各政府機關（構）所有外部服務之升級。

(三)持續進行投雲嘉地區雨量自動測報系統之汰換及增設計畫，104 年完成 130 站自動氣象雨量站之汰換及增設，以及臺灣海峽中部與北部等 2 處資料浮標及彰化潮位站建置。

(四)為擴大氣象資訊多元化服務，氣象局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體感溫度及紫外線指數預報服務，供大眾進行戶外活動時穿著及防曬參考，並製作配合時事之氣象短知識推廣氣象科

普常識，以 1 月 23 日寒潮事件為例，該局在 1 月 20 日於 youtube 上發布「北極振盪」短片，至 1 月 26 日止即有高達 175 萬人次點閱，有效推廣科普常識。

參、承先啟後，打造幸福交通

在今年度重大施政方面，本部有許多重要工作必須持續推動，包括：

一、型塑海空價值樞紐，厚植國際運籌實力

(一) 廣續推動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行政院成立跨部會專案小組，分 3 個功能分組積極推動，在都市計畫與用地取得分組部分，將於 105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1 日辦理正式聽證，並廣續研擬區段徵收計畫；開發建設分組部分，將辦理第三航站區建設細部設計作業；產業規劃與招商分組部分，業由經濟部會同桃園市政府規劃低汙染、低耗能、低用水及高附加價值目標產業，並廣續辦理招商工作，期能及早展現投資效益。

(二) 持續拓展國際及兩岸航網，未來將持續與相關國家或地區進行航空諮商或修訂航約，並進行兩岸航空主管部門溝通協商工作，同時續依國安會及陸委會推案規劃辦理陸客來臺中轉相關事宜，以爭取全面開放，提升航空公司營運空間，強化桃園機場轉運功能。

(三) 強化機場整體建設

1. 桃園國際機場部分，廣續推動塔臺暨整體園區新建工程、第二航廈擴建工程及機場智慧化計畫，期能進一步強化機場旅客處理能量及營運效率。

2. 松山機場部分，研擬「松山機場 2030 年整體規劃」，規劃分階段推動新建國內航廈、重整棚廠、擴建國際航廈及貨運站等建設，業於 104 年底陳報行政院，將俟核定後據以辦理後續工作。

3. 臺中機場部分，積極推動臺中機場各項基礎建設，其中「中部國際機場既有航廈整體改善工程計畫」及「中部國際機場興建過夜機坪工程計畫」刻正進行規劃設計作業，並啟動「臺中機場 2035 年整體規劃」，預計 105 年 12 月完成規劃報告。

4. 高雄國際機場部分，刻正進行跑道整建工程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5 年 7 月開工，並啟動「高雄機場 2035 年整體規劃」，預計 105 年年中完成規劃報告。

5. 馬祖北竿機場部分，為因應馬祖地區聯外交通需求，本部研擬「南、北竿機場改善可行性評估」，規劃優先將北竿機場提升為 3C 類非精確儀降跑道，可起降機型由 56 人座提升為 72 人座，於 104 年 10 月獲行政院核復廣續辦理後續規劃工作，並展開綜合規劃前置工作，期有效提升飛航運輸效能。

(四) 為強化自由港區多元發展與國際商港競爭力，持續擴大多國貨物集併櫃（MCC）、海運快遞、倫敦金屬交易中心（LME）非鐵金屬儲運等多元營運模式成效，並廣續檢討法規，研議跨境電子商務模式納入自由港區發展。另為持續提升國際商港競爭力，在貨運方面，將持續辦理客製化行銷獎勵措施，鼓勵航商增闢航線及貨源，並加速推動重大港埠建設，以持續擴增港埠服務能量；在客運方面，將持續打造優質行旅空間，拓展郵輪觀光，營造國家海運門戶新意象。

二、提升公共運輸服務，打造便捷交通網絡

(一)結合在地學界力量，成立區域性運輸發展中心，輔導協助地方政府培養專業人才、推動亮點措施及跨域合作，以協助各地方政府提高推動公共運輸能量。

(二)推動成立軌道技術訓練暨研究中心，以公正專業第三方單位之角色協助參與軌道監理、檢測驗證以及技術整合等事務，以提升軌道運輸安全並促進產業發展。本部高鐵局已完成「軌道技術訓練暨研究中心設置計畫」可行性研究暨綜合規劃報告書，俟本計畫奉行政院核定後，將立即籌設成立財團法人負責興建及營運事宜。

(三)發展彈性公共運輸，本部公路總局刻正與各區域運輸發展研究中心規劃協助地方政府辦理推動「需求反應式運輸系統」(DRTS)事宜，以提供民眾更優質之公共運輸服務，及增加公共運輸可及性。

(四)建設西部高快速路網方面，西濱快速公路預計 108 年全線通車；東西向快速公路除台 76 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研議納入省道改善計畫辦理外，其餘預計 105 年可全部連通。

(五)推動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建設計畫方面，主橋段國際競圖於 104 年 8 月 12 日完成評選並確定設計團隊，預計 105 年完成設計，工程於 105 年底前發包。

(六)推動台 9 線蘇花改、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方面，蘇花改預計 106 年起分段完工通車；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預計 106 年起陸續完工通車。

(七)規劃國道 5 號蘇澳端銜接台 9 線工程及建置蘇澳服務區，國道 5 號蘇澳端銜接台 9 線工程刻由本部高公局辦理可行性研究，預計 105 年 6 月完成，完成後將邀集宜蘭縣政府及相關機關共同研商各路段最佳運轉效能改善方案。另建置蘇澳服務區部分，第一階段預計於 106 年底前完成公共廁所、停車場等民生設施；第二階段將配合台 9 線蘇花改期程(108 年全線通車)，完成主體建築物、辦公室、賣場等服務設施。

(八)高鐵新增南港車站後續計畫方面，刻正辦理南港車站及隧道段之施工與測試作業中，預計 105 年 7 月前可通車營運。

(九)辦理省道整體改善計畫，包括山區公路防避災設施改善、橋梁耐震補強及瓶頸路段改善，以構建安全省道路網，預計 107 年全部完工；另花東地區民眾關切之台 9 線後續拓寬工程，已納入本計畫逐步改善。

(十)臺鐵南迴鐵路臺東潮州段電氣化工程，已完成土建設計發包作業，預計 109 年底完成全線電氣化通車。

(十一)桃園國際機場聯外捷運方面，所有土建工程均已完成，機電工程刻正全面進行系統整合測試作業及營運前運轉測試。另機場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工程，土建標施工中。

(十二)持續推動都會區捷運系統，包括臺北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萬大線第一階段、淡海輕軌、信義線向東延伸段、三鶯線及安坑輕軌)、臺中捷運及高雄捷運等。

三、觀光大國服務升級，多元創新行銷全球

104 年 12 月 20 日我國正式成為千萬觀光大國，未來的施政重點在於品質提升、安全維護及無縫服務等面向，以推動觀光建設扎根工作，增進臺灣區域經濟與觀光的均衡發展，優化國民生活與旅遊品質，並持續強化各項陸客來臺觀光優化措施；同時，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客源及活絡

國內旅遊，以穩定觀光產業經營發展。

四、建構安全交通環境、落實運輸風險管理

(一)持續強化道路安全維護相關作為，105 年將持續推動第 12 期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四大主題：(1)速度管理(2)路口停讓(3)機車安全(4)汽機車開頭燈等。另將結合大數據分析各縣市道路交通事故，且持續會同警政署每月公布各縣市 24 小時內死亡人數和受傷人數數據，並組成道安輔導團針對每季交通事故防制績效較差之縣市前往診斷輔導改善。

(二)為推動高齡駕駛管理，已完成規劃並參採日本作法及參考國內醫學專家意見，研議 75 歲以上之駕駛人需經體檢及認知機能檢查後，方可換發 2 年效期駕駛執照繼續駕車，預訂自 105 年 4 月起結合監理下鄉服務進行小規模試辦及透過路老師進行宣導，7 月起全面試辦，若試辦順利，最快 106 年 1 月起正式實施高齡駕駛人駕駛執照管理制度。

(三)飛航安全方面，為持續強化飛航安全，本部已責成民航局廣續執行長期飛安策進作為，並已要求國籍航空公司於 105 年底前完成建置及實施第 4 階段的安全管理系統。另為強化疲勞管理，刻正協調勞資雙方，預定於 105 年底前完成研修飛航組員飛航時限相關法規，同時為確實監督各航空公司落實飛安會所提包含公正文化、疲勞管理、航管及飛安監理類等各項飛安改善建議，民航局已針對該會各項改善建議專案列管追蹤，並依規定期限處理改正陳報行政院。

(四)海運安全方面，為提升船舶航行安全，將參照「國際安全管理章程」，積極推動國內航線船舶安全管理制度，落實業者及相關單位之自主管理，建立更全面之船舶抽檢制度，同時持續提供我國海域救助通信服務，以進一步強化航行安全。

五、郵電氣象與時俱進、貼近民眾生活需求

(一)郵政服務方面，105 年配合行政院推動電子商務業務，發展郵政電子商務平臺、推動「貨轉郵」業務及持續建置郵政物流園區開發計畫，以期打造臺灣成為華語電子商務營運中心，提供具國際規模之整合型物流服務園區；另將舉辦「臺北 2016 世界郵展」，以協助推動觀光政策及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

(二)電信服務方面，為發展第五代行動通信網路(5G)、物聯網(IOT)及智慧城市等各項先進資通訊應用服務，本部依據行政院「加速行動寬頻服務及產業發展方案」辦理相關政策研議工作，以整備下一世代行動寬頻頻譜及提昇 4G 建設與服務發展。

(三)氣象服務方面，為強化地震監測能力，氣象局將持續進行相關測報系統之汰換及增設計畫，並廣續建置新一代低雜訊之地震觀測網，擴建海纜觀測系統，同時逐步推展強震即時警報系統於地震預警之防災應用。在擴大氣象資訊多元化服務方面，未來氣象局將朝預報精緻化、觀測現代化及服務多元化等持續努力。

以上為本部重大業務推動重點之簡要報告，另對於法案及預算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在法案方面，已盤點屆期不續審的本部組織改造法案 9 案與無須再行修正的作用法案及非組改組織法案 4 案，共計 13 案，於今年 1 月函送行政院，並於 2 月送請大院審議。除前述法案外，本部法案經行政院納入亟需大院本會期優先審議者為「民用航空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目前草案尚由民用航空局研議中；至於未納入優先法案者計有 5 案，其中「國際機場園區發展條

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 2 月由行政院轉請大院審議，其餘 4 案本部亦將徵詢各界意見審慎研議後，儘速報請行政院轉請大院審議，尚祈大力支持。

在預算方面，本部主管 105 年度單位預算除大院已通過者將照分配預算執行外，遭凍結的 188 億元中，需專案報告者 1 案（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部業於 105 年 1 月 14 日函請大院排入議程，以期獲得同意動支；其餘須提書面報告者 65 案，則陸續於近期向大院提出報告中。另本部主管 105 年度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迄未經大院審議通過，將依「預算法」規定辦理，並持續與大院溝通，以早日完成審議。

肆、結語

經濟是臺灣發展的命脈，交通建設更是經濟發展的火車頭，不論時空環境如何改變，促進國家建設發展及滿足民眾生活的需要，始終為本部施政的依歸。本部將秉持一貫永續、智慧、創新及友善的服務精神，期能全面展現優質的交通建設及服務。

最後，敬請各位委員先進不吝指教，並祝福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主席：在進行詢答之前，先宣告以下事項：本委員會每位委員詢答時間為 10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其他委員會每位委員詢答時間為 6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暫訂 10 時 30 分休息 10 分鐘；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各位委員如有提案請於 10 時 30 分前提出，以便議事人員彙整。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請鄭委員寶清質詢。

鄭委員寶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桃園捷運已經六度跳票，每次跳票就看到交通部道歉，交通部已經快要變成「道歉部」了，顯然你們的管理出現了大問題，怎麼可能一錯再錯，甚至出了六錯？請問部長，現在不能通車的問題是什麼？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有關系統安全穩定的問題，除了現在的團隊非常關心之外，未來的執政團隊也會非常關心，所以現階段需要大家一起齊心努力合作，而不是噴墨汁抹黑對方。

鄭委員寶清：這不是抹黑，你們六度跳票，應該要告訴大家原因。

陳部長建宇：所有科學的數據資料都在電腦中，系統是否安全、穩定，可以攤開來讓大家檢驗，所以希望大家不要只聽片面之詞，更重要的是要齊心努力讓它儘早通車。

鄭委員寶清：部長這是在推責任。

陳部長建宇：我沒有推責任，電腦裡確實有很多資料……

鄭委員寶清：從頭到尾我都沒有指責你的意思，但是機場捷運六度跳票已經不只是單純機電的問題，而是很嚴重的管理問題，所有的安全都應該是最高標準。

陳部長建宇：我瞭解。

鄭委員寶清：機場捷運興建十年，通車時間六度跳票，據報紙報導，交通部打算以更改合約的方式讓它提早上路，請問有這件事嗎？

陳部長建宇：沒有這回事，鄭市長也一再表明會按照合約進行，現在的問題是速限、間距及行車時間都差了一點點，既然鄭市長已要求按照合約，站在我的立場，我尊重未來營運者的要求。

鄭委員寶清：請問部長，什麼時候可以通車？

陳部長建宇：現階段按照廠商的說法是 6 月底可將速度提高，但最重要的還是穩定測試及模擬演練，而穩定測試涉及營運單位人員之準備是否完善，這部分非常重要，以往北捷的經驗是提早進駐，所以人員可以迅速熟悉工作，以此往前推，時間就可以縮短，甚至可以縮短模擬演練的時間。

鄭委員寶清：大概需要多少時間？

陳部長建宇：我沒有辦法預估，這要由未來的營運者判斷。

鄭委員寶清：請問你們什麼時候會交給營運者？

陳部長建宇：這要看穩定測試及模擬演練何時完成。

鄭委員寶清：你們已經六度跳票，部長是管理階層，應該知道何時可以交給桃捷公司營運。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必須由三方面共同努力，而不是只有建設單方面，營運方及廠商也要處理。

鄭委員寶清：先不要管營運的部分，請問交通部什麼時候會負起責任，交給桃捷營運？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有關剛才委員詢問何時可以交給營運單位的問題，我們預計在今年 6 月底完成提速改善，接著 7 月時將完成營運前運轉測試及穩定測試。

鄭委員寶清：6 月份可以交給桃園市營運嗎？

胡局長湘麟：6 月份會改善完畢。

鄭委員寶清：會不會再次跳票？

胡局長湘麟：我們會要求廠商一定要按照時程辦理。

鄭委員寶清：這就是管理的問題，管理者應該要知道交給桃捷的時間，不可以一延再延，一直延長到第六次還說不知道完成的時間，需要多方配合，這樣不是管理，請問局長，6 月底前可以交給桃捷嗎？

胡局長湘麟：6 月份是廠商改善完畢，但我們還需要做一些測試。

鄭委員寶清：什麼時候會完成？機場捷運已經蓋了 10 年，這樣臺灣哪有競爭力。

胡局長湘麟：現在預估的期程大概在 7 月。

鄭委員寶清：希望 7 月份不要再跳票。

另外，剛才的報告中部長特別提到桃園航空城要加速建設，其中很重要的是第三跑道的興建，請問大概何時可以完成？

陳部長建宇：按照原本的施政規劃是 119 年，但如果在 106 年到 108 年區段徵收取得用地方面順利的話，完成時間可以提前，按照交通部現行的規劃……

鄭委員寶清：119 年距今還有幾年？

陳部長建宇：區段徵收的行政程序部分要按照……

鄭委員寶清：如果不想做，可以有很多理由。

陳部長建宇：我們現正在做第三跑道規劃的前置作業，都已提前處理了。

鄭委員寶清：什麼時候可以完成？現在百姓關心的是跑道不夠用，又沒辦法馬上完成，還要拖 15

年，以這樣的行政效率，臺灣會有競爭力嗎？下一代會有未來嗎？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要看區段徵收的進度，若是 106 年到 108 年用地取得可以提前完成，我們就可以提前。

鄭委員寶清：如果你們把每一項工作都切開，這樣會都沒辦法完成，重要的是交通部有沒有多少時間內可以完成的決心，定下目標之後，你們就要想辦法處理。

陳部長建宇：我們目前就在做提前準備的先期規劃及前置作業。

鄭委員寶清：你剛才報告是到 119 年完成，請問可以提前到什麼時候？

陳部長建宇：我現在沒辦法給委員答案。

鄭委員寶清：你們就沒有目標嘛！

陳部長建宇：我們有目標，就是把時間往前提，所以前置作業都已經開始進行。

鄭委員寶清：目標要提早多久？

陳部長建宇：我沒辦法給委員答案。

鄭委員寶清：從頭到尾你講的東西還是沒有目標嘛！

陳部長建宇：不是沒有目標，而是我們已經在進行前置作業的程序。

鄭委員寶清：這樣的效率很差，15 年才做一條跑道，說出去會被全世界笑。

陳部長建宇：這不只是交通部的事情，也和地方政府、內政部及工地相關。

鄭委員寶清：部長是主政者，應該要想辦法克服。

陳部長建宇：站在我的立場一定是儘可能把時間往前推。

鄭委員寶清：你至少要訂出目標，把時間往前推 5 年或 3 年。

陳部長建宇：現在定往前推多少時間有意義嗎？我們會盡最大的努力往前推，這就是要達成的目標，我現在開空頭支票沒有意義。

鄭委員寶清：目標不清楚的話就沒辦法達成。

陳部長建宇：桃機現在已經在做前置作業了。

鄭委員寶清：請問航空城何時可以完成？

陳部長建宇：按照航空城的計畫，現在有三個功能分組，每個功能分組都有自己的定位，該交通部做的事情我們一定不會推諉，而該桃園市政府做的事情他們也非常努力，大家都一起往這個目標努力。

鄭委員寶清：你要掌控所有的開發進度，請問部長，航空城大概何時可以完成？

陳部長建宇：航空城有三個部分，交通部的部分包含第三航廈及第三跑道，這部分我們一定會儘可能將時間往前提，也會盡最大的努力，即使 520 我將卸任，還是要求同仁要這樣做，我的態度就是這樣。

鄭委員寶清：你現在就是用「儘快」的字眼在打迷糊仗。

陳部長建宇：我絕對沒有打迷糊仗。

鄭委員寶清：你要告訴大家目標是什麼。

陳部長建宇：我一直盯著同仁處理這些事情，也有定期追蹤管理，絕對沒有打迷糊仗。

鄭委員寶清：航空城何時開始動工？

陳部長建宇：我現在沒辦法回答。

鄭委員寶清：我所有的問題你都沒辦法答復。

陳部長建宇：我不期待我開出的支票會是不確實的支票。

鄭委員寶清：上次我和你協調鐵路地下化的問題，你清楚地給我 5 月 20 日前初審、複審會通過的答案，那就是一個目標。

陳部長建宇：鐵路地下化的部分非常清楚，技術上可以處理的部分，我絕對會處理，但因為已經列入交接，所以決策的部分就先暫停。

鄭委員寶清：我沒有怪你，你做得好下次也不會繼續當部長。

陳部長建宇：其他關於技術面的部分，我們可以澄清的就澄清，可以處理的就處理，我的態度很清楚。

鄭委員寶清：對，但是現在像第三跑道和航空城因為沒有目標，所以絕對沒辦法達成。

陳部長建宇：絕對不是沒有目標，而是如何提前。

鄭委員寶清：像機場捷運的問題，至少讓我們知道 7 月份可以交給桃園營運，這就是目標，你們要趕在 6 月前完成，7 月做完測試之後就交給營運者，如果所有的工作沒有訂出 deadline 就永遠沒辦法完成。

陳部長建宇：我一直有做管考，也一直在追蹤。

鄭委員寶清：請部長回去後考慮一下，我下次再問你。

陳部長建宇：謝謝。

鄭委員寶清：由於政策執行的速度很慢，使我們的建設變成國際笑話，接下去可能會讓我們的小孩沒有未來。最近「十三五」規劃提到要建北京到臺灣的京台高鐵，請問交通部知道這件事嗎？

陳部長建宇：第一，我完全沒有收到訊息，第二，這是國家重大決策，不單純只有交通問題，因此，交通部會配合國家的決定，而且這需要雙方溝通。

鄭委員寶清：交通部都不知道這件事情嗎？

陳部長建宇：不知道，沒有正式的……

鄭委員寶清：你認為這是交通的需求還是戰略的目的？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的面向非常廣，不只有單純交通面的問題。

鄭委員寶清：他們都沒有跟你們進行協商嗎？

陳部長建宇：沒有透過任何方式跟我們接觸。

鄭委員寶清：他們一而再再而三地說要蓋京台高速公路和鐵路網，現在又說要蓋高鐵，而且他們還說希望能在 2020 年能夠完成。部長，據你評估，這是可能的嗎？

陳部長建宇：那是他們主觀的想法，如果沒有經過雙方正式溝通的話，這樣的想法就是他們主觀的意識。

鄭委員寶清：所以是不可能嗎？

陳部長建宇：我已經講得非常清楚了，那是他們主觀的意願，但如果未經溝通的話，此事便僅是對

方單方面的想法而已。

鄭委員寶清：部長，我最後要做的建議是，希望部長回去以後能夠把第三跑道的完成時間表訂出來。

陳部長建宇：我會去請大家檢討，對於現實的狀況，思考該怎麼去處理。

鄭委員寶清：還有航空城的流程也應該要檢討出來，如此對國家的建設才有希望。我們現在所有的主政者都說「我不知道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我儘量」，你覺得這樣講，國家還會有未來嗎？雖然說現在是看守內閣，但也不一定是如此，搞不好蔡總統覺得你做得非常好，續聘你留任，這也是大有可能的。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指教，我們會努力。

鄭委員寶清：這方面希望能儘快處理。我認為交通部是很重要的，有交通建設才有經濟發展。

陳部長建宇：謝謝。

鄭委員寶清：希望我們的交通建設能夠加快腳步。

陳部長建宇：在我的任內，我一定不會鬆懈。

主席：請陳委員歐珀質詢。

陳委員歐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現在是看守政府的時期，雖然無法做重大的政策，但是我相信只要有心，在最後的幾個月，還是可以為國家做很多事情。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當然，我們會盡最大的努力去做。

陳委員歐珀：期待交通的重要政策能做出無縫接軌的準備，尤其交通部門的業務繁雜非常，有些都需要做這方面的銜接。本席知道你是從基層做起的，剛才鄭運鵬委員還問我，我對你其實是滿肯定的。既從基層做起，又有財政和法律方面的背景，而且還在交通部這麼大的部會裡待了那麼多年，我希望你能堅持到最後一刻。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我們會努力。

陳委員歐珀：甚至我還期待你未來能在新政府中，繼續為交通部門奉獻你這方面的專長。當然，這也不是我們兩人在這裡談談就算數的，這只是我心裡面的想法，不過我最主要還是認為，當一天和尚就應該要敲一天鐘。

誠如你在上個月亦即 2 月 24 日召開公共運輸展望研討會，希望能提升台灣公共運輸的效能，對此，我們過去談到宜蘭縣假日交通壅塞的問題時，我們也認為如何提升，是解決目前宜蘭縣交通問題的短期方案，令我訝異的是，雖然你在這個會場指示說交通要從民眾的角度發想，讓民眾更喜愛使用交通運輸，但是我們在 2015 年的調查中卻發現這比我們預期規劃的少了 1.3 億人次。

陳部長建宇：沒有錯。

陳委員歐珀：我看到這個數據後，嚇了一跳。宜蘭到台北這一段政府有做一些措施，包括國道和客運的專用道等，但卻不曉得是不是因為非都會區的縣市在這方面的工作做得不夠才會這樣？部長知不知道這回事？

陳部長建宇：我知道。其實委員也非常清楚，去年和前年的油價大幅下跌，在此情形之下，一般民眾在使用公共運輸上就會覺得，一家人開一輛車，永遠比去搭公共運輸來得便宜，因為這樣的想法，才會讓國道在量的部分往上衝，使得我們在推展公共運輸上面臨很大挑戰。因此，像國 5 的部分，委員也給了我們很多指教，我也特別要求運研所、公路總局和高速公路這邊持續跟宜蘭縣政府溝通該如何透過大數據的分析強化地方，讓一般民眾能搭乘公共運輸到目的地，就像有腳一般，讓他們覺得交通非常方便，這部分是我們一直持續努力的。

陳委員歐珀：部長，對於公共運輸效能提升的方面，本席非常認同，我們也積極推動綠色運輸，其中個人也非常期待鐵道運輸的部分，希望東部的快速鐵路，也就是就所謂的北宜直鐵部分提出一具體的方案來，其中包括未來對東部交通的提升。長期以來，我一直覺得東部交通建設不足，嚴重影響東部的發展，誠如你們報告最後一段所指出的，經濟發展是台灣的命脈，交通建設又是火車頭。花蓮的蕭美琴委員、台東的劉權豪委員和我，我們 3 位東部的委員希望能均衡成鄉的發展。

在公共運輸的方面，我希望宜蘭縣能成為發展最好的區域，部長應針對此一方向做一些努力。我要特別提醒部長的是，我從資料中看到，到 2025 年的時候，台灣 65 歲以上的人口將達到 21%，而在目前看到的資料中，65 歲以上的老人家現在只有 19% 的人有使用公共運輸，其他都是自己開私人的交通工具。對此，我們應好好地宣導，本席要具體建議，未來要減低高齡人口駕車的風險，所以對於公共運輸就要進行更友善的規劃。

陳部長建宇：對此，我們會一直努力，我非常贊同委員的看法。

陳委員歐珀：而且還要即時進行妥善地規劃。另外，政府還要多花一些心力致力於運輸資訊的提升，透過交通 App 的系統，即時讓民眾掌握各種搭車的訊息，提高民眾搭乘的意願。同時，我還要建議部長，應做一些民意問卷，廣泛地蒐集民意。因為要做全面的提升，所以要讓大家有共同的認知，如此做不但對環境也好、對整個台灣的經濟發展也好，對解決整個交通的問題也好。現在除了台北市、高雄市有捷運之外，其他相關的縣市在交通方面都有所不足，既然政府在大力提升公共運輸，也很重視這個政策，希望部長也要要求所屬落實這個部分。

陳部長建宇：非常謝謝委員，其實交通注重的是無縫接軌，包括時間、空間與資訊等幾部分的無縫，因此在這方面，我們目前在廣推大數據，就如同委員所講的，像 App 的運用，讓民眾可以很快地接收到各種資訊，方便進行運具的選擇……

陳委員歐珀：針對宜蘭的部分，我要具體地提出兩項建議。宜蘭現在有很多人每天往來台北是搭國道客運的，共乘私人轎車的也很多，個人就是每天搭國道客運上台北到立法院上班的。因為使用國道的人數愈來愈多，壯圍這個區段只有下車而無上車的地方，很不方便也造成秩序的擁擠，剛好國道 5 號是高架的，底下有很多空間可以規劃成停車格，希望交通部可以把心胸打開，時時檢討並接受我的建議，在此處廣設停車場。因為 4 個人開 4 輛車是很浪費的，不只浪費錢還浪費油，對環境也造成污染，所以我們鼓勵共乘，希望交通部能夠檢討，並在宜蘭縣國道底下空地廣設停車場。其次，我要求國道客運上下車的規劃要更妥善一點，好不好？

陳部長建宇：我會請高公局及公路總局跟地方政府協調，看看委員什麼時候有空，大家去瞭解一下

問題所在並討論怎麼樣協助及配合，好不好？

陳委員歐珀：好。另外，有關宜蘭鐵路高架化工程，去年 12 月 25 日宜蘭縣政府已經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事實上從頭城到冬山有 8.8 公里，如果就地高架化的話可以消除 23 處平交道，尤其宜蘭市的陽大附醫六月份要完成搬遷並開始營運，因此鐵路高架化是非常迫切需要的。我希望你們能夠針對這個工作在最後階段努力。請問目前的審查流程到哪裡了？預計的期程怎麼樣？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請局長回答。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這一份報告鐵工局在初審後已經提出審查意見，這是在 2 月 26 日進行的；相關意見已經送請宜蘭縣政府再做補充修正，目前的狀況是這樣。

陳委員歐珀：所以宜蘭縣政府重新修正以後再送到部裡面，然後處理好以後再送到行政院核定嗎？

胡局長湘麟：在程序上我們會在鐵工局完成之後送到部裡，然後部裡再……

陳委員歐珀：今年 520 之前能不能出交通部？

胡局長湘麟：現在就看宜蘭縣政府後續送出來的資料要怎麼處理。

陳委員歐珀：該做的時情不要耽擱。

陳部長建宇：後續的進度我再請胡局長跟您報告，讓您可以掌握整個進度。

陳委員歐珀：部長，我們在這裡共事一年了，我對你有期待，因為你在宜蘭視察三次的過程中對這裡的交通建設有一些瞭解，我希望你能夠落實對當地民眾及本席的承諾。另外，我從你們的報告看到國道五號將來要銜接臺鐵以方便接蘇花改，這是迫切需要的發展，我希望你們能夠儘快進行。

陳部長建宇：是，現在國工局已經在做可行性評估了。

陳委員歐珀：我一再問你 2018 年蘇花改能不能全面通車，而且你有承諾過，請問現在有沒有變化？

陳部長建宇：蘇澳到東澳大概是 106 年，南澳到和平是 107 年，和中到大清水是 108 年。因為這裡頭涉及當時在最後那一段有湧水的現象，所以還要增加聯絡道的避難設施，為此有進行修正，因此那一段的時間可能會拉長一點，但是分段通車是一定會進行的，而且 106 年有部分會先通車。

陳委員歐珀：有關蘇澳休息站基本需求的使用部分也一定要在兩年內完成，因為 2016 年開始會到南澳，2017 年會到和平，2018 年會到花蓮，好不好？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盡最大的努力去做，事實上同仁都非常努力了。

陳委員歐珀：我知道很努力了，所以我給你鼓勵。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

陳委員歐珀：我也沒對交通部有任何苛責，我們希望大家一起來，尤其交通部的工作很繁雜，因此大家要堅持到最後一刻把事情做好。

陳部長建宇：謝謝。

陳委員歐珀：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昆澤質詢。

李委員昆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機場捷運通車六度跳票，它本身已經成為一個傳奇並創下許多紀錄，恐怕也成為一個詛咒，同時成為交通部永遠的痛。我們都知道機場捷運工程創了三項紀錄，第一個是最高的捷運工程，有三公里是要在高達四十公尺以上的地方建立高架，最高的地方還到達四十六公尺，如果再加上車廂的話會高達四十八公尺，相當於十幾層樓高，好像雲霄飛車。第二個是最陡的捷運工程設計；像臺北捷運或高雄捷運爬坡的陡度大概只有 3%，但是桃園機場捷運的話高達 4.9%，它的陡度是非常陡的。第三個是排班複雜的捷運，有直達車也有站站停車的排班設計。機場捷運是艱困的工程，而且那麼多年都沒有辦法通車，這些已經使民眾對機場捷運安全產生疑慮。請問陳部長，目前測試流程進行到什麼程度？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細項的事情是不是請局長回應？

李委員昆澤：好。請問局長，現在 IST 跟 PRSR 進行到什麼程度了？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整個測試程序分好幾段，第一段是委員剛剛提到的 IST，這部分原來應該做四十三項，現在已經完成四十二項，所以剩下一項。

李委員昆澤：IST 就是系統整合測試，現在到達 97.5%嗎？

胡局長湘麟：我們用幾項來算……

李委員昆澤：測試流程第一個就是系統整合測試（IST）……

胡局長湘麟：剩下一項。

李委員昆澤：可用度到達 97.5%嗎？

胡局長湘麟：我們完成了 97.5%的可用度測試，但是在這一項裡，平均速率、直達車的時間還有運轉班距還沒有達到合約的要求，所以剩下這一項，這是系統整合測試部分。至於營運前的運轉測試……

李委員昆澤：營運前運轉測試（PRSR）的幾項缺失還沒有辦法處理嗎？

胡局長湘麟：原來總共安排四十六項，現在已經完成四十項，還剩下六項；這部分因為跟前面那一項 IST 有關係，所以目前是暫停的狀態。

李委員昆澤：現在 IST 跟 PRSR 都還沒有符合合約的規範，是不是？

胡局長湘麟：是。

李委員昆澤：那更不用說後面要交給桃園機場捷運三個月的模擬演練，以及申請作業需要兩個月的履勘過程，再加上涉及整個測試流程及改善流程，後者要給廠商三個月的改善時間，還要給他們一個月進行剩餘的其他相關測試及改善，在這樣的情況下年底能夠通車嗎？明年過年後能不能通車？

胡局長湘麟：我們希望廠商進行的速度的改善能夠在今年 6 月底完成，加上剛剛……

李委員昆澤：6 月能完成嗎？

胡局長湘麟：廠商給我們的計畫是 6 月底。

李委員昆澤：系統整合測試的結果可用度只有 97.5%，你認為 6 月底他們能夠完成嗎？營運前運轉測試（PRSR）有六項缺失，你認為他們 6 月能夠完成嗎？你這麼有信心？

胡局長湘麟：我們現在估計的時程，其前提是建立在廠商能夠在 6 月底完成「提速」的改善。

李委員昆澤：他們能夠在 6 月底完成改善嗎？

胡局長湘麟：我們在未來的四個月會嚴格要求。

李委員昆澤：到 6 月底有三個月的時間，這只是廠商進行改善作業，還有其他剩餘的測試沒有做，問題是那也要一個月，在這樣的情況下 6 月底怎麼能完成？

胡局長湘麟：不是，我說……

李委員昆澤：至少要四個月以上，而且這還是 IST 跟 PRSR 的測試而已，模擬演練跟履勘都還沒有計入。

胡局長湘麟：如同剛剛講的，3 月、4 月、5 月及 6 月這四個月，我們會進行「提速」的改善，將來完成之後我們需要做 PRSR 六項未完成的測試，還有大捷法規定的穩定性測試。

李委員昆澤：問題很多，安全的問題就多。從施工到現在出現的狀況這麼多，整個機電設施及訊號設備在還沒有使用就出現外體破裂的狀況，還沒有用就壞光光了。另外，上禮拜在桃園機場捷運測試時發生了列車打滑的事件，甚至只差 30 公尺就撞上前面的列車，煞車的距離達到 1 公里多，請問是否有此狀況？請局長簡單說明。

胡局長湘麟：是，2 月 26 日早上測試時有發生兩列車打滑的狀況，其中第一列車打滑 300 多公尺，後面跟的一列車，從其操作程序算起來大概有 1,300 多公尺，但是停下來的距離，我們查證的結果，兩列車相差大概 100 公尺。

李委員昆澤：100 公尺？

胡局長湘麟：100 公尺。

李委員昆澤：不管是 30 公尺還是 100 公尺，不是都讓全國民眾嚇壞了嗎？這樣安全有保障嗎？

陳部長建宇：我跟委員報告，這些數據資料是否如同表面上單位所講的……

李委員昆澤：這是局長在此親自說明的啊！

陳部長建宇：我跟委員說明，這些數據資料現在都存在電腦中，現在已經委託北捷來……

李委員昆澤：部長，你今天應該要向社會大眾說明啊！不要說什麼資料都存在電腦中……

陳部長建宇：跟委員報告，現在我們共同委託北捷就此事鑑定到底問題出在哪裡，問題資料……

李委員昆澤：部長，我今天並非請教你有關電腦的問題，我現在質詢的是有關機場捷運的測試流程、改善時程及其安全規範是否符合合約的規範，請你別再扯電腦的問題了！

請局長簡單說明，安全的相关規範目前亟需改善之處還有哪些？

胡局長湘麟：有關整個安全的問題，我們有一定的處理程序，根據相關程序，廠商會就品質保證提出安全證明文件……

李委員昆澤：局長，本席很訝異高鐵局跟交通部為了趕通車，為了盡早通車的公共利益，甚至提出可以在目前測試的規格 97.5%及相關測試的規範之下，提早將機場捷運交給桃園機場捷運公司，讓他們去營運，一邊營運一邊改善，請問是否有此提議？可以一邊營運一邊改善嗎？民眾是白

老鼠嗎？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我們要提出這種想法時，當然一定要確定所謂現在的標準進行營運時一定是安全穩定的。

李委員昆澤：好，97.5%可用度的捷運系統，你們認為可以交給桃園機場捷運公司，讓他們一邊營運一邊改善。請問局長，此事你有請教過部長嗎？部長同意嗎？

請部長說明，可用度達 97.5%的捷運系統可以提早營運嗎？

陳部長建宇：按照合約的規定是 97.5%，當然按照履勘的規定是要到 99%，這過程中有涉及穩定性測試的問題，所以我一直強調這是三方面要共同努力的。若從安全穩定的角度來看，從建設者要求廠商的立場而言，如果沒有安全穩定，我也不敢交出去啊！安全絕對是不能……

李委員昆澤：那你認為 97.5%的可用度符合安全的規範嗎？

陳部長建宇：合約的規定是這樣，但是……

李委員昆澤：合約的規範是這樣？

陳部長建宇：對，但是履勘的要求是 99%……

李委員昆澤：那到底是 97.5%還是 99%？

陳部長建宇：到真正營運時一定要達到 99%，所以關於這部分，我一直強調大家要一起合作努力，大家齊心協力來處理。

李委員昆澤：部長，你在去年（2015 年）8 月 18 日接受記者訪問時很有信心的表示，桃園機場捷運的可用度要到 99%，而且要連續 7 天測試其穩定度，如果 1 天沒有通過就重做，現在呢？你還是堅持這樣嗎？

陳部長建宇：我現在的態度還是這樣。

李委員昆澤：那為何高鐵局會提出可用度達 97.5%時就一邊營運一邊改善？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97.5%是系統整合測試 IST 的要求，但是要達到通車標準，還有履勘中所要求的 99%的穩定性測試，我剛剛講只要通車就一定……

李委員昆澤：那就是要達到 99%、連續 7 天測試都能維持穩定，才能將系統交給桃園機場捷運公司啊！

胡局長湘麟：對。

李委員昆澤：你不能在只達到 97.5%的狀況下就要求桃園機場捷運公司去營運，然後一邊營運一邊改善。

胡局長湘麟：沒有，我想委員可能有所誤解，我們剛剛是說達到合約的測試要求，但是後面要營運，仍然要達到 99%的穩定性測試。

李委員昆澤：請問局長，日商丸紅與英商英維思公司（Invensys Rail）及德國西門子三者之間的「三國演義」，目前發展到何種狀況？英商英維思公司是否為日商丸紅違規轉包的下包商？日商丸紅承包機場捷運的機電系統工程，根據招標合約規範，號誌系統之設計與連鎖設備、列車偵測系統、電動轉轍器等三項設備之安裝與測試，丸紅須全程負責，不得轉包，對不對？對吧！但是丸紅違規轉包給英商英維思，卻發生德國西門子公司併購英商英維思的一家鐵路技術公司

，後來英商英維思自行發函自首違約轉包一事，現在問題出在德國西門子公司有無要求增資 50 億元購買他們的計軸器，因為高鐵局、日商丸紅跟德國西門子三方的角力而變成訊號不穩定的問題，你是否聽過這個狀況？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機場捷運中只有在機場的部分，其他路線上並未使用計軸器，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剛剛委員所提英商英維思這部分已被德國西門子買下，現在公司名稱已改為英國西門子公司，此公司原本作為丸紅設備供應商的這個合約仍然繼續存在，所以這部分在合約的關係上應該只有兩方，就是丸紅跟英國西門子公司。

李委員昆澤：好，此事我會再跟局長討論。

簡單要求部長，機場捷運一定要符合合約的規範，一定要堅持安全的標準，本席具體要求機場捷運應比照臺北木柵捷運線當初營運之前一般成立安全體檢團隊，安全是無可取代的，請問部長有沒有問題？

陳部長建宇：委員所提的安全絕對是第一要求，系統穩定也是第一要求，現在其實是……

李委員昆澤：要不要成立安全體檢的團隊？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請局長看看實際的運作狀況。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目前的程序應該都符合國際上安全保證的規定，今天桃捷公司也有充分參與……

李委員昆澤：別讓民眾有疑慮。

胡局長湘麟：對。上個會期委員會也決議希望我們邀請營運單位及外部的客觀人士參與，這部分我們也都參照委員會的決議在執行。

李委員昆澤：好。再一次請部長一定要符合合約的規範，一定要堅持安全的標準，相關的資訊、歷次問題的紀錄一定要公開讓社會大眾瞭解，另外也要成立安全的體檢團隊，此事請部長回去好好處理。

陳部長建宇：是，謝謝委員，我們瞭解。

主席：請劉委員權豪質詢。

劉委員權豪：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先請教局長，根據報導，因臺鐵訓練新進人員多集中在北部，導致只有 3 坪大原本空間已經不足的司機員休息室，從 1 個人住宿變成 2 個人住宿，空間本已非常狹小，現在住兩個人，彼此作息難免互相干擾，導致司機員的睡眠品質受影響，司機員的睡眠品質受影響涉及的不僅僅是司機員個人，對整體行車安全影響非常大。此事被揭露已有一段時間，請問局長，鐵路局對此事如何因應？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現在有兩期司機員班要加入，所以他們實習的部分，確實在七堵跟樹林會有一段過渡期間，但是我們的訓練不打折扣，我們現在備勤的部分……

劉委員權豪：局長，你不能講這是過渡期，我知道司機員的訓練需要一段時間，請問可能要長達多久時間？

周局長永暉：沒有，等於是到臺北來有一段時間，總共是將近兩年的時間，這段時間因為他們要調

到樹林跟七堵，所以會有一個過渡期程。

劉委員權豪：局長，即便是過渡，但是你要回到事情的原點來看，司機員的睡眠品質如何不只關係到他個人而已，他隔日要開火車，一輛火車載了好幾百人。坦白講，三坪的空間不大，原本是一個人休息，現在因為訓練的關係，變成 2 個人共用一間，一定會彼此干擾，換成是我們也會覺得互相干擾。局長，如果認為這件事情不好，會影響到行車安全，那就趕快解決嘛！既然你說是過渡時期，鐵路局就趕快花點錢到外面租個地方，看是旅舍或是跟公務機關洽談，總之要讓司機員的睡眠好一點。

周局長永暉：我們有空的房子在整理，這是目前的作法。

劉委員權豪：要整理多久？

周局長永暉：我們過去有雙人乘務，單人乘務的部分，我們還是希望以一人一間的方式處理。

劉委員權豪：多久時間可以解決這個問題？

周局長永暉：我們現在已經請機務處積極作業，其實在媒體沒有報導之前，我們就在作業了。

劉委員權豪：局長，無論媒體有沒有報導，這件事情總是會影響安全。

周局長永暉：本來就在做了。

劉委員權豪：本席一再強調，這件事情會影響行車安全，其實我們也不用為此多作爭辯，就是趕快把這件事情處理好。局長，需要多久時間？

周局長永暉：對於備勤室的部分，我們本來就會在 3 個月內做處理，我們對司機員的部分會優先。

劉委員權豪：優先的速度如何？

周局長永暉：臺鐵的備勤室，機務段有 12 個，包括分段，所以……

劉委員權豪：多久可以處理好？

周局長永暉：我們給的期限本來就 3 個月，我們會盡量縮短。

劉委員權豪：1 個月內把這個解決，你說媒體還沒有報導之前，你們就已經開始在處理了嘛！

周局長永暉：對，我過年時到各地去，我經常坐機車頭，司機同仁有跟我反映這件事情，不管是雙人乘務或是單人乘務……

劉委員權豪：既是過年前就開始處理這件事情，現在過年後快一個月了，所以再給一個月的時間是差不多啊！

周局長永暉：我們會儘快處理，我們比委員還急。

劉委員權豪：另外，有關花東火車票方面，我跟蕭委員美琴一再希望讓居民返鄉或回家有更方便的購票方法，我們提出實名制，簡單講這是土法煉鋼，我也覺得這不是最好的方法，不過也不知道還有什麼更好的方法。坦白講，我要對部長表示肯定，無論您的任期還有多長，上個禮拜您還是非常認真的跟我討論這件事情，我在此要求周局長，不妨就試試看啦！鐵路局的心態就是認為這個不可行，認為大費周章，我知道確實是大費周章，不然你講還有什麼方法可以讓東部民眾回家時比較好買到車票；況且最主要的是，如果民眾真的買不到票，他們也知道政府已經盡了最大的努力。現在東部的居民買不到車票，他們心理直覺就是不相信政府，他們認為車票可能被旅行社或特殊人士壟斷，且在過年前又爆發有藝品店透過網路大量買到車票，所以人民

的心理就是不相信政府。實際上，我們提出這個方法，將來推動購買車票實名制，可能還是有很多人買不到車票，因為供不應求，但至少民眾會看到政府在這件事情上為東部居民做很大的努力。部長認為呢？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大家都非常關心一票難求的事情，現在有幾個方向在做處理。第一，現在有七個大的例假日，這七個大的例假日的所有團體票全部取消；禮拜六和禮拜日則是把團體票大幅降下來，有利於返鄉的東部民眾取得車票。第二，返鄉專車還是非常重要的，我們會跟台東和花蓮縣府持續溝通。第三就是委員所提的實名制，這部分也有幾個面向要處理，首先是電腦修正部分；其次是要考慮到花東地區居民身分證開頭英文字母 U、V 者不見得完全住在台東，而且有些花東居民的身分證開頭不是這兩個英文字母，還有些民眾在花東地區工作，如果要以 U、V 為依據，其實電腦軟體設計很容易；接下來就是查票的問題，還有限定哪一個時段，查票會比較難是因為涉及到要跟戶政連線，只要有法源可以處理，同時也限定時段，要去做速度處理，這部分就我的立場是可以接受的，只是同仁在查的過程會比較辛苦；第四是有關陸客集中要如何分流的問題，這方面還請委員給我們指教。我認為這部分的處理還是有探討的空間，我們會持續做努力，如果這四個方面可以掌握住，花東一票難求的問題大體上就可以解決，我們期待台鐵也按照這個方面儘早做處理。

劉委員權豪：請教局長，我們是在更新購票資訊系統嗎？已經開始採購了嗎？

周局長永暉：對，最後還沒有決標，應該是中華電信得標，但是因為 NCC 有提出一些異議，我們再請工程會作解釋，決標之後就可以加速進行。

劉委員權豪：整個資料更換需要多久時間？

周局長永暉：當初表定就是兩年。

劉委員權豪：資訊系統整體更新預計花費 2 億吧？

周局長永暉：這部分將近 6 億。

劉委員權豪：預期要達成什麼樣的成果？跟現在透過網路或是所看到的購票系統有什麼差別？

周局長永暉：在營運策略上會更有彈性，不用這麼長的時間做調整，有些票證的整合和促銷會更活潑。

劉委員權豪：國家花了 6 億元更換這套資訊系統，現在在西部走廊，說實在我們沒有聽過民眾買不到火車票這件事情，因為替代性太高，有高鐵、火車和高速公路，替代性很多，現在聽到的買不到票這件事情一定是發生在東部。簡單講，這 6 億元不是為了東部而去採購的，但是你要解決這件事情，因為東部一票難求這件事情已經發生了。請問局長，國家花了 6 億元之後，對於東部一票難求、買車票不方便這件事情，會有什麼樣的具體改善？

周局長永暉：東部有兩個部分，一個是路線容量不足，一個是車隊容量不足。

劉委員權豪：這個我都知道，台東是因為沒有雙軌化，但花蓮已經雙軌化了，還是一票難求啊！

周局長永暉：花蓮在雙軌制之後本來就要 4 軌，西部就是 4 軌。

劉委員權豪：花蓮的問題沒有像台東那麼嚴重，但還是一票難求，那何況台東，台東就是只有一條

鐵軌在跑，長期來講當然是要雙軌，不過這大概要六、七年的時間，可是我總不能跟民眾講，要他們認真的等待，六、七年以後我們再來處理這件事情。

周局長永暉：跟委員報告，我們很在意這件事情，一定會想到更好的方法來解決，返鄉專車就已經是身份證 U、V 字頭了，我們會用更好的車來跑。

劉委員權豪：局長，我跟你討論的是，國家花了 6 億元更換了資訊系統，現在西部的火車調度、購買車票方面，已經不成問題。

周局長永暉：對，這是整個的系統，本來就沒有分西、東部。

劉委員權豪：這套購票系統，在東部可以處理哪些問題？

周局長永暉：我們會想辦法把在地的返鄉跟觀光做……

劉委員權豪：局長，不是「想辦法」而已，你們買這個 6 億元的資訊系統，就要把它當做首要的可解決問題的方式之一嘛！

周局長永暉：它有軟體跟硬體部分，軟體部分我們要求他們要提 proposal。

劉委員權豪：你已經決標了，怎麼要他提 proposal？

周局長永暉：我們把它當做最後決標的關卡。

劉委員權豪：你預期透過這個資訊系統可以解決什麼事情？

周局長永暉：我們對東部旅遊的票務系統，會有很多不同的策略。

劉委員權豪：你再給本席一個說明。

周局長永暉：好的，謝謝。

主席：請顏委員寬恒質詢。

顏委員寬恒：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今天很多委員都針對機場捷運跳票的事情向你提出質詢，現在我們清楚的知道跳票的 3 個原因是時間、速度、測試沒有辦法達標。它在 46 項的測試中，還有 6 項沒有通過。從新聞報導中，我們可以清楚知道，從 2009 年開始至今，已經 6 次跳票，本來預計在今年 3 月底通車，但上個禮拜五，交通部由次長及高鐵局局長出面道歉，正式宣布無法如期通車，現在工程預計將延至 6 月底才會告一階段，接下來還要加上桃機公司 3 個月的模擬演練、交通部 2 個月的履勘以及穩定性測試的時間，所以正式的通車時間確定將延至年底，是不是這樣？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這個問題是否請局長回答？

顏委員寬恒：好。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是請廠商在 6 月底把最關鍵的號誌設計改善完成，改善的結果將會讓速度提升，待達到合約要求之後，我們再進行後面的穩定性測試、模擬演練跟履勘等。

顏委員寬恒：根據媒體報導，高鐵局表示桃機公司拿舊資料來嚇唬民眾。長期擔任交通部履勘委員的交通大學藍武王教授以及臺灣科技大學陳在相教授，也都針對桃機公司的說法提出不同看法，他們認為桃機公司在整個過程當中的說法太過籠統，而且有擴大之嫌，是不是會讓機場捷運

淪為政治角立的場所？以上都是媒體刊載之內容。另外，行政院發言人也在媒體上表示，機捷從廢標、發包到執行，都跟當時綠營執政時的交通部次長也就是現任桃捷公司董事長何煖軒有關，而且請大家要記住這個名字。請問這個說法，高鐵局及交通部是否認同？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剛剛委員提到的桃機公司，應該是桃捷公司，不是桃機公司。

報紙報導說這部分是錯誤資料，我不瞭解過去我們是不是有對這部分做這樣的說明，不過，整個測試過程中的相關資料，高鐵局跟桃捷公司手上都有，過去我們是有討論過這些資料。

顏委員寬恒：桃捷公司在媒體上說，上個月測試的時候，因為煞車不及，兩列車廂幾近擦撞。媒體說的比較嚴重，它說兩列車廂距離 30 公尺，而你們的說法是 100 公尺。請問你們什麼時候可以提出證據來說明？

胡局長湘麟：事實上，現場包括停的位置等各種狀況資料，統統都有，我們現在進一步要瞭解的是，究竟是什麼原因造成這樣的狀況，我們除和桃捷公司一起委託臺北捷運工程做專案調查外，廠商現在也在做路線、車輛及整個環境檢討，初步來講，這個調查需要兩個禮拜的時間。

顏委員寬恒：為什麼這一次交通部不願意指出一個確定的通車時間？

胡局長湘麟：交通部現在做的是跟廠商合約上的要求，高鐵局會要求廠商密切處理，至於後面的工作，基本上需要高鐵局、廠商跟桃捷公司一起來做，我們希望在後續作業上，能夠三方一起核列管理。

顏委員寬恒：所以後續是由桃捷公司接手辦理，整個公司的時程，都是桃捷公司……

胡局長湘麟：不是，一直到初履勘前，沒有完成的 PRS 跟模擬演練部分，都需要桃捷公司參與。但是一直到履勘完成之後，才會交給桃捷公司正式營運。

顏委員寬恒：好，謝謝局長。

請教部長，臺中清泉崗機場是一個軍民共用的機場，它在 11 點以後就實施宵禁，飛機常常因為延誤的關係，如果超過 11 點，飛機就不能降落，就得轉降桃園機場或小港機場。每當發生這種狀況的時候，旅客回到家裡通常都已經快天亮了。這會造成旅客沒有辦法預期的心理，如果飛機在準備降落時，出現空中盤旋或沒有辦法在第一時間準時的時候，大家都會心驚膽跳，本席認為現在臺中每天也有 140 班航班起降，為了配合大臺中市的快速發展以及航行運量的國際化，本席認為有必要把宵禁時間取消或者是延後，您的看法呢？

陳部長建宇：非常謝謝委員，其實這件事情我們也注意到了，我在前幾個禮拜，也要求次長去拜會臺中市長，看是否可以將臺中的宵禁、戒嚴時間往後延。同樣的，因為面對未來的國際發展，不論臺中也好，高雄也好，其實都會面臨同樣的問題，要如何讓宵禁時間，稍微的往後拉一點，其實有必要跟地方政府好好的考量一下，也可以促進地方發展，有關這部分我已經特別要求航空單位，並請次長去拜會地方首長，大體狀況是如此。

顏委員寬恒：有確定的期程嗎？

陳部長建宇：要跟地方政府談完以後才會知道，但是我們會朝這個方向來努力。

顏委員寬恒：沒有辦法給一個確定的時間嗎？

陳部長建宇：這也要看地方政府的態度以及地方居民的反應，但從長遠立場來看，不論是臺中也好

，高雄也好，要發展就非得要往這條路來走不可，我們一起來努力。

顏委員寬恒：部長同意這麼做？

陳部長建宇：對，我們會朝這個方向努力，我記得談論這件事情的時候，局長也在場嘛！

顏委員寬恒：本席認為在還沒有把計畫完全談妥之前，應該要把原訂班機因為延誤，沒辦法準時降落的部分先納入協議，要先把這部分列為可以在短時間內馬上執行的項目。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把這個意見帶給臺中市政府，我想有很多人都有這樣的需求。

顏委員寬恒：謝謝部長。另外，雖然本席在 2 月 26 日總質詢的時候已經問過部長，但是因為這個問題關係到跨部會，所以本席再次提出。我們臺中港區因為劃定範圍擴大，以及臺中火力發電廠建廠，影響了整個雲林的漁業權，也使得麗水漁港的漁筏被迫離漁。接到本席的反映之後，行政院秘書長委託經濟部楊次長召開三次協調會，本席都有參加，這三次協調會做成兩項決議，就是因臺中港區劃定範圍擴大，受影響的漁民權益要予以補償，因為這部分事涉交通部業務，而且農委會漁業署以及臺中市政府都認為麗水漁港漁筏是被迫性的離漁，所以應該由交通部受理。

本席想請教航港局祈局長以及臺中港務公司張董事長，臺中港區填海造地之後，新生地的地權屬於航港局，但是臺中港務公司又把這些新生地出租得利，現在漁民權受損，因為這樣所造成的損失應該由誰承擔？請兩位說明。因為時間有限，本席在這邊提出是因為本席不願意看到漁民理性的陳情，最後卻演變成海上的抗爭。

另外，臺中港務公司報請行政院核定的 101 年到 105 年臺中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這個計畫的發展目標是要落實自由化、民營化，以及促進港務發展。目前中央的政策是朝減碳、降低燃燒生煤的方向制訂，但是你們公司卻要花十幾億元，要花大錢蓋廠房、買設備，自營進口的煤炭碼頭，而且捨棄商港法，以採購法的方式辦理，本席認為這麼做不但違背政策，而且有犯法的疑慮，所以本席要請港務公司三思。

主席：請臺灣港務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志清：主席、各位委員。105 號碼頭那部分是一個煤炭碼頭，因為中彰投和臺中港區的中鋼和台電有煤炭的需求，雖然我們說要減排，但是目前產業界對於煤炭的需求還不小，例如臺中港大概有 450 萬噸的需求，但是現在只能供給 250 萬噸，所以可能要再增加投資建置 250 萬噸的煤倉，那是密閉式煤倉，是屬於比較環保的煤倉，大概是這樣子。

顏委員寬恒：我們現在的政策已經往降低燃燒生煤的方向進行，而且新政府上台之後也許會有新的想法，但是你們卻想要花大錢蓋廠房、買設備去做這樣的虧本生意，和政策相反了。

張董事長志清：我們內部有經過研究，謝謝委員的指導，我們也會另外委託學者幫我們再做確認，看看這樣的做法是否可行。

主席：請蕭委員美琴質詢。

蕭委員美琴：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延續前面幾位同仁的話題，持續關注東部交通所面臨的相關問題，本席認為首要面對的，還是要回到鐵路交通以及目前車票供不應求的問題，本席從上一屆質詢到現在，這個問題還是沒有辦法獲得充分的解決，剛剛聽部長回應前面幾

位同仁的內容，本席希望有些方向能夠持續的落實。

第一個主要是針對票務分流的機制，本席從上個會期、上一屆就建議針對三種客源分流，第一種就是花東居民，第二種是一般旅客，第三種是所謂的陸客、團客。這三種需要購票的族群，他們的需求都不太一樣，對花東居民來說，回家應該是一個基本權利，本席相信政府提供各種公共交通和運輸，所要保障的其實就是人民可以順利回家的基本權利，所以我們需要優先處理這件事情。針對這三類遊客，我們可以用不同的策略分流處理，讓彼此的需求不會影響到另外一個族群的基本權益，這應該是我們首要考量的方向。

關於剛剛提到的花東居民部分，我們一直主張具名和優先購票的問題，剛剛部長有提到這會面臨一些法規上的限制，本席希望你們能夠儘早針對這些可能面臨的障礙做突破，本席相信只要政策上我們願意予以突破，技術上應該是可行的。包括對身分驗證，其實很多民間的航空公司都已經有這樣的機制，部長應該很清楚，之前很多民營航空公司也會特別提出一些公共交通運輸方案，例如發生天災等各種狀況的時候，他們甚至會提出一些優惠花東居民的方案，而這些優惠方案必然搭配我們的身分以及對戶籍的需求，既然民航能夠做到，而且他們還是私營的公司，為什麼我們國營的臺鐵沒有辦法做到針對身分做一些特殊的處理，或者是權益的保障？針對這個部分，如果法規面有需要克服的問題，希望你們能夠儘早提出非常具體、細緻的說明，而不是像現在這樣，只會用各種理由否決、拒絕，甚至提出一些新的障礙，本席希望你們能用更積極的態度來面對、處理這個問題。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是，謝謝委員的指教，上一次拜會您的時候，您也提出很多寶貴的建議，針對身分證 U、V 字頭這個部分，我剛剛也特別提到，這在技術上確實有一些困難，但是可以思考怎麼樣讓它突破，讓政策往這方面走，不過會有一些限制條件，也不是全時段都這樣處理。甚至還可以搭配所謂的返鄉專車一併處理，至於要做到什麼程度，讓我們再研究一下，我會要求臺鐵儘可能去做突破，但是也要考慮到其他方面，例如身分證不是 U、V 字頭但是住在當地的，這些當然都要統合做考量。

蕭委員美琴：部長，本席舉個例子，前一陣子復興航空提供花蓮居民優惠方案，當我們買票的時候，只要輸入身分證字號，它馬上就可以做戶籍的連結，本席是在國外出生，所以本席的身分證是 A 開頭，不是 U 字頭，也不是 V 字頭，可是他們馬上就有辦法連結，而且是自動扣抵，本席甚至不曉得原來還有這個優惠，但是民間的私人公司就有辦法克服這個技術上面的問題。這是屬於民航的相關法規，如果在鐵路相關運輸、器材要提供在地居民服務的相關法規上碰到障礙，那我們就去面對，處理這些法規，希望你們能夠用更正向、積極的態度，保障我們花東居民回家的基本權利，這個回家的權利不只是部長剛才提到的這七個節日，或是有返鄉專車的期間，因為平常的周末假日也有這樣的需求。

你知道很多花蓮子弟在其他縣市當兵，他們當兵的時候，休假時可能只有一天的時間，有時候是一天或者是二天一夜，他不能留在服役的地方，因為他休假，不能在那裡住宿，所以他一定要回家，可是他一定要回家的時候又買不到票，你知道這對很多住在其他縣市的花東子弟來

說是一個多大的困擾嗎？這是一個基本的權利問題，本席希望你們能更正面、積極的克服相關法規或者是技術的障礙。本席為什麼會這麼急，現在就要處理這個問題，因為你們剛發包所謂的第四代票務系統更新，這個案子要花一億五千多萬元，預計對整個程式進行更新。

我們已經 10 年沒有更新系統，所以本席也持續在催促、督促，我們希望更快的更新這些相關系統，讓民眾購票、買票更加便利，還可以搭配這個訂票系統進行分流機制，保障不同旅客的各種需求，所以本席希望這部分也能夠納入下一階段的工作，也就是剛發包的訂票系統更新作業，可以嗎？

陳部長建宇：是，這個部分我會要求臺鐵局正向做思考，看看用什麼方式處理，檢視現有的障礙在哪裡，並且儘可能去做突破。至於所謂的票務系統部分，雖然合約已經決標了，但是我可以向委員報告，其實合約裡頭永遠會有所謂的 CCO，也就是合約的變更部分，所以軟體的變更其實也可以納入合約裡頭。所以我覺得合約的修正、決標反而是小事，真正的問題是在於怎麼做，如何克服技術上的困難，以及是否符合大家的共同期待，這部分會有一些技術項的問題，所以我們要把它討論清楚、弄清楚以後，再接著往下走，我會要求臺鐵正向去看這個問題。

蕭委員美琴：好，謝謝部長。本席非常樂見部長有別於過去幾份回復給我們的公文內容，願意用比較正向、積極的態度來克服目前面臨的相關障礙以及技術問題，就這一點，本席表示肯定。

除此之外，剛剛也有委員提到我們花東雙軌建置的問題，其實這也是非常迫切的，本席也理解，它是一個相當大的工程，所需經費也不少，但是這件事情真的很急迫，在西部已經有這麼多選項的時候，東部鐵道卻只有單行道，這件事情真的讓人無法接受。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這個……

蕭委員美琴：本席希望這個部分能夠儘快處理，本席也知道你們正在進行相關的可行性評估。

陳部長建宇：已經快結束了，綜合規劃的部分我們預計大概需要 10 個月的時間，等報院核定完以後，10 個月內完成綜合規劃，至於後續，根據我的了解，工程建設大概要 5 年左右的時間，所以我們會儘可能儘快做處理。

蕭委員美琴：另外，剛剛局長回復其他委員提到的北迴線四軌化問題，本席認為這也非常重要，尤其是可以做到客貨分流，畢竟這一條線的貨運使用量也相當龐大。

最後，我們還是要面臨和北宜鐵路改善計畫做接軌的問題，也就是說，未來發車時，如果臺北都會區面臨相關空間上的瓶頸，是不是改從南港或是其他車站來做考量？比照日本東京，雖然他們的新幹線往來都是不同的方向，從不同的車站發車，但是他們彼此間的連結其實是相當關鍵的，所以希望我們能有一個比較長期的願景和規劃，思考未來不同系統之間的銜接問題。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我們的想法都一樣，尤其像剛剛說到的北宜直鐵部分，向委員報告，其實現階段已經進展到綜合規劃的部分，真正的問題點是它需要做環評，而且按照法定的規定，要主動進入二階的環評，所以現階段我們正在做這些資料的處理，要看看環評方面怎麼處理，才能讓它可以儘早完成。

蕭委員美琴：是，沒有錯，這些環評、法定程序都一定要走，但是我們在做規劃的時候是做長遠的，對於整個環島交通服務來說，尤其是公共運輸以鐵路為主的東部，這是最重要、最關鍵的。

另外，你們提出了千億購車計畫，就我們目前所看到的，這個購車計畫主要是以改善西部的區間交通為主，這讓本席感到相當失望，畢竟西部的替代選項很多。

之前我們在採購傾斜式列車的時候，都是以東部需求做為優先考量，但是後來很多傾斜式列車還是拉到西部使用，在東部的需求還沒有完全滿足之前，你們就做這樣的配置，本席覺得這在資源分配上還是相當不公平，畢竟西部不是只有臺鐵一個選項，還有包括捷運、公路、高鐵等等不同的選項。所以本席覺得以這麼大的採購案來說，我們還是應該從全國各地資源的公平正義和均衡的角度出發，思考未來整體公共運輸的公平性。

陳部長建宇：是，有兩個方向要向委員說明，第一個，上一期的購車計畫有一些結餘款，這些結餘款特別用來加買兩列普悠瑪號、兩列太魯閣號，其中普悠瑪號春節期間已經投入營運，太魯閣號的部分 4 月大概就會投入東部……

蕭委員美琴：不是，你們一直在採購新車，但是之前買的車又拉到西部營運。

陳部長建宇：我說的是還有新的太魯閣號 4 月……

蕭委員美琴：而且之前我們也提過，這些傾斜式列車只有八節車廂，和原來十二節車廂的運能相比，它是減少的。

陳部長建宇：對，太魯閣號會有十二節車廂。

蕭委員美琴：所以我們在做後續的新車採購時，一定要特別注意這個問題。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的提醒，事實上我們未來的 997 億元採購計畫當中，會有 600 輛城際列車投入東部地區營運，向委員報告，確實是這樣。

蕭委員美琴：除了鐵路的部分，本席認為公路也是最近大家非常關注的焦點，本席也長期在這裡爭取花東公路臺 9 線的拓寬經費，過去已經有 40 億元左右到位，接下來還需要 100 億元左右的預估經費。

陳部長建宇：大概是 95 億元左右。

蕭委員美琴：這部分也希望能夠早日編列，希望你們下年度進行預算前置作業的時候，能夠以專案的方式，比照蘇花改的工程，或是比照其他比較大型的專案做專案編列。

陳部長建宇：謝謝，我們現在正在努力，希望一個禮拜以內能夠報院。

蕭委員美琴：另外有關之前已經在進行的花東快可行性評估報告，近期內也會對外說明嗎？

陳部長建宇：對，月底期末報告應該會出來。

蕭委員美琴：好，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俊憲質詢，林委員質詢後，休息 10 分鐘。

林委員俊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教陳部長，你說你對中國剛公布的十三五計畫裡面的京臺高鐵事先完全不知道？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確實完全不知道。

林委員俊憲：中國在第十三個五年經建計畫裡面的交通建設，準備開闢一條從北京到福州，再從福州到臺灣的新竹、臺北，這一條京臺高速鐵路恐怕是世界紀錄，以目前的海底隧道來說，像日

本的本州到北海道，海底部分是 23 公里，英法高速鐵路的海底部分也才 38 公里，如果中國要建這條京臺高鐵，光是海底部分就要 130 公里，難怪這個計畫連中國的網友都是一片嘲笑和諷刺，你不曉得這個計畫嗎？

陳部長建宇：我想這類兩岸之間的事情一定要透過正式、官方的溝通管道處理，私底下他們也沒有提。

林委員俊憲：請你讓本席先提出問題，好不好？你知不知道從 2008 年開始，在中國的交通建設計畫裡面，有哪些含括到臺灣的計畫？你知道嗎？

陳部長建宇：我知道，其實他們還有提到高速公路。

林委員俊憲：還有京臺高速公路、海峽鐵路網、金門和廈門的跨海大橋，所以如果要做京臺高鐵，其實還要排到很後面。

陳部長建宇：所以我說這是他們主觀的想法。

林委員俊憲：本席當然曉得，本席是要告訴你，這其實是中國在吃我們的豆腐，這是一種政治上的宣示，不是真的要做經濟、交通的建設。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指教。

林委員俊憲：他們是要把臺灣當成內地的一部分，所以北京公布的經建計畫也把臺灣納進來，這是一種在政治上吃臺灣豆腐的作法，你知道嗎？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指教。

林委員俊憲：所以你的答復應該要說，大家都很忙，不要彼此浪費時間才對，但是交通部很莫名其妙，因為你們還發了一篇新聞稿，說什麼這個部分可以進行可行性評估，可以再研究，還要研究什麼？

陳部長建宇：我不知道有這件事情，我們同仁有這樣回話嗎？沒有吧？

林委員俊憲：媒體都有報導。

陳部長建宇：我不知道啦！因為我向來沒有正式這麼說。

林委員俊憲：這不是真的經濟、交通建設計畫，他們是故意把臺灣納入，因為臺灣是中國的一部分，所以臺灣是內地交通線的延伸，這是在政治上扣臺灣一頂帽子。你是否同意本席的看法？

陳部長建宇：這是國家政策的問題。

林委員俊憲：你是否同意？

陳部長建宇：我同意，這是國家政策的問題。

林委員俊憲：你同意就好了，我們也不要浪費時間，以後他們再提這種計畫，你們都不要理他們啦！但是也不要看不起共產黨，他們現在已經是全世界高鐵路線最長的國家，依照他們的計畫，高鐵在 2020 年可以達到 3 萬公里，反觀我們臺灣連一條 50 公里的機場捷運，建了 20 年還建不起來，剛剛那麼多委員在關心，本席覺得實在很慚愧，也很擔心，本席認為高鐵局局長對於 6 月能不能完成所謂的測試都沒有信心了。請教胡局長，你對 6 月完成測試有信心嗎？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會努力。

林委員俊憲：你沒有信心啦！因為不是操之在你嘛！要看日本丸紅商社能不能完成嘛！對不對？如果他們沒有完成呢？如果再跳票呢？已經跳票六次了，如果再跳票怎麼辦？依照合約，我們有沒有強制或處罰的條款？

胡局長湘麟：現在有逾期的處罰，針對逾期處罰，我們已經在執行當中。

林委員俊憲：我們應該怎麼樣？

胡局長湘麟：逾期罰款，就是完工的逾期罰款。

林委員俊憲：罰了多少錢？

胡局長湘麟：如果照現在的上限，也就是原來合約金額的 10%，大概會達到 25 億元。另外，如果有其他的損害賠償……

林委員俊憲：開罰了沒有？

胡局長湘麟：已經開罰了。

林委員俊憲：要繼續按照合約走，不能打折。

胡局長湘麟：是。

林委員俊憲：丸紅商社怎麼可以承包這種案子呢？當時本席實在是嚇一跳，你知道丸紅是什麼樣的公司嗎？它是日本四大商社之一，是做貿易的，它也會蓋捷運？而且後來還轉包出去，和它的下游承包商發生契約糾紛，難怪一條捷運蓋不起來，因為把最重要的控制系統交給一家貿易商社做。本席覺得臺灣的機場捷運是國恥，一條 50 公里的捷運，從國家大門到我們的首都，建了一、二十年做不起來，到現在為止，哪一天會完成還不曉得，還沒有把握。

所以本席在這裡提議，由我們新國會的交通委員會組成專案調查小組，並且邀請相關的學者專家加入，國會要介入這個案子啦！要盯緊你們，再給你們一些壓力，該有的責任你們都跑不掉，但重點是要把它完成。本席剛剛聽你的答復，知道你心裡也很忐忑，你也不曉得到底能不能做起來，因為它發生故障的原因都很離譜，局長，你一定要把這條捷運線做起來。

胡局長湘麟：我會盡我的力量。

林委員俊憲：你當然要這麼回答啦！所以本席在今天的委員會提出這個案子，交通委員會要組一個專案小組，對這個案子進行後續相關的追蹤和調查。另外剛才也有提到，請問部長，臺鐵的 10 年購車案還在持續進行嗎？

陳部長建宇：臺鐵的購車案其實是行政院在 104 年度的 5 月核定，就是去年 5 月就核定了。

林委員俊憲：你們還要再開標嗎？

陳部長建宇：其實當時……

林委員俊憲：520 之前你們還要繼續招標嗎？

陳部長建宇：因為臺鐵這些列車都非常老舊了，那……

林委員俊憲：本席要求你們停止招標，因為這個案子看起來很有問題。

陳部長建宇：這些案子在採購的過程有……

林委員俊憲：你們不是要一次購足、10 年交車嗎？

陳部長建宇：沒有，這個案子裡頭有所謂的機車頭，還有先前所謂的區間列車，有所謂的城際列車

……

林委員俊憲：你們應該是 520 輛列車一次開標嘛！之前有人在質疑……

陳部長建宇：後面還有 600 輛城際列車還沒有作業，這部分是按照原來規劃的期程處理，這 600 輛沒有包含在這裡頭。

林委員俊憲：對啦！你為什麼那麼堅持呢？

陳部長建宇：沒有，我只是告訴委員，臺鐵……

林委員俊憲：你對這個案子為什麼這麼……

陳部長建宇：不會，關於這個案子的採購過程，我要向委員報告一個事實，其實政風單位都有做完全的監督。

林委員俊憲：你的任期只剩下二個多月。

陳部長建宇：我知道，我是做我應該要做的事情，如果有任何的……

林委員俊憲：你應該要做的事情就是立刻停止這個案子的招標啦！

陳部長建宇：我是覺得從臺鐵的立場……

林委員俊憲：如果萬一再被人家猜到，真的被台車公司標到，那不是很難看？

陳部長建宇：這些都依法處理，只要有任何違法，立刻移送。

林委員俊憲：台車公司之前就被質疑，因為它的董事長和高育仁先生關係匪淺，也就是和新北市市長朱立倫有所牽扯，媒體都有報導過啊！

陳部長建宇：我不做這樣的揣測。

林委員俊憲：所以有很多人在猜測，你把應該一次標的案子拆成兩個標，就是為了掩護台車公司得標，本席不曉得是不是這樣，最好不是啦！以看守內閣的立場來說，一件 1,000 億元那麼大筆的採購案，難免會有瓜田李下之嫌，所以你們不要再開標了，這是本席對你的誠心建議，本席勸你不要再開標了。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那個完全是子虛烏有。

林委員俊憲：本席沒有說你們有弊案，本席是說外界這麼猜測，萬一真的再被這家公司標到，那是不是很不好看嗎？

周局長永暉：360 輛的部分是要上網公告。

林委員俊憲：本席沒有時間質詢了，請教一下，臺 86 線是臺南市民使用量非常大的一條道路，尤其是從高鐵站連結市區時都要走臺 86 線，但是現在所有到臺南的旅客，到了臺南高鐵站以後，如果要由東往西到市區，現在臺 86 線是斷的，不一定有人知道這件事情，但這是臺灣第一件因為地震導致高速公路封閉的狀況，多久可以修復？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答復。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預計 5 月初可以開放，因為地震讓橋樑有一些走位，最大的走位達到 50 公分，我……

林委員俊憲：為什麼這樣的地震會讓它走位呢？九二一地震時，高速公路都沒有走位，臺 86 線……

...

趙局長興華：因為這次的側向震動達到 0.37G，這是地震力的部分，因為地震力相當大，所以橋樑有偏移，如果有偏移的話，我們必須很審慎的處理，讓它回復定位。

林委員俊憲：聽說大概裂開了 50 公分？

趙局長興華：它的走位是 50 公分，側向位移。

林委員俊憲：那是很可怕的距離，有半公尺了。這次地震大概幾級？你知道嗎？

趙局長興華：這次地震是六級。

林委員俊憲：那它原來的防震設計是幾級？

趙局長興華：基本上中級地震是不會有什麼損壞。

林委員俊憲：它原來的防震設施是要能夠抵抗七級以上的強震，為什麼六級就讓它走位呢？

趙局長興華：它是在我們許可的範圍之內走位。

林委員俊憲：許可範圍走位？為什麼？

趙局長興華：以橋梁的設計來說，大概就是小震是安全可行的，中震是可修，大震不倒，我們對這部分的原則是這樣。

林委員俊憲：這是很嚴重的狀況，2 月 6 日就封閉了，要一直封閉到 6 月，這樣等於封閉了幾個月？

趙局長興華：到 5 月。

林委員俊憲：連續封閉四個月。

趙局長興華：要回復的部分必須再經過結構計算，所以會比較審慎一點。

林委員俊憲：本席希望你們這個部分要妥善處理。

趙局長興華：是。

林委員俊憲：它是怎麼樣？土壤液化？還是單純地震，搖一搖就讓它偏掉了？

趙局長興華：是因為地震側向震動力的影響。

林委員俊憲：這是值得工程界研究的個案，臺灣第一次因為強震造成快速道路整條封閉，而且裂縫高達 50 公分。

趙局長興華：不是裂縫，是側向位移。

林委員俊憲：是側向位移嘛！所以道路路面跑掉了。

趙局長興華：對，它偏離原來的位址。

林委員俊憲：原來的設計是可以抵抗七級以上的強震，結果一個六級地震就把它搖壞。這條路線你們一定要趕快修復，一定要達到安全的要求。

趙局長興華：是，我們會儘快去做。

林委員俊憲：謝謝部長、謝謝主席。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休息之後先處理臨時提案。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在繼續進行質詢之前，先處理臨時提案。

現在進行第 1 案。

1、

原住民族是靠山吃山、靠海吃海的民族，臨海的原住民族生活慣俗即係於鄰近海域以潛水或竹筏捕魚，以供作生活之需。惟原住民依傳統生活慣俗於岸際以魚槍捕魚時，經常遭到海巡署以違反「漁業法」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函送漁業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機關辦理及處罰。

查「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係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 36 條訂定之，其規範均係一般性規定，並未考量原住民持魚槍捕魚之生活慣俗，故而產生原住民持魚槍下海捕魚即變成違法行為之問題。

有鑑於「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19 條已明定原住民以傳統文化、祭儀或自用為限，於原住民族地區得依法從事獵捕野生動物非營利行為，及依據「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 20 條第 1 項規定，原住民自製之魚槍係供作生活工具之用者，不適用該條例有關刑罰之規定，均已明白宣示國家法律對於原住民基於生活之需而持魚槍捕魚行為，已不是違法行為；且「發展觀光條例」對於原住民持魚槍捕魚之行為，並無禁止規定，爰要求交通部應檢視「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不利原住民族供作生活之需而持魚槍捕魚之限制及處罰規定，儘速檢討修正，以保障原住民族的傳統漁獵權利。

提案人：鄭天財

連署人：陳歐珀 鄭運鵬 趙正宇 李昆澤 葉宜津
簡東明 李鴻鈞 陳素月

主席：既然「原住民族基本法」對此已有規定，交通部自應對此再行研議，不過何謂「非營利行為」定義甚為籠統，或可將捕獲的數量等做明確規定以為規範，本案僅要求交通部對此進行檢討、修正，應該可以通過。

請鄭委員天財發言。

鄭委員天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根據他們的說明，這項檢討已經即將完成，所以本席建議將倒數第二句中的「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會商並召開會議」刪除，修正為「儘速檢討修正」即可。

主席：本案照鄭委員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2 案。

2、

鑑於高雄市那瑪夏、茂林、桃源區因民國 99 年改制為直轄市範圍後，因無自治財源，財政反而比先前更加困窘而無法負擔區域內道路修復工程，因此，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公路總局應考量認養如那瑪夏區內青山產業道路為台 29 線替代道路養護工作，以儘量降低地方負擔。

提案人：簡東明 鄭天財 陳雪生 李鴻鈞 陳素月

簡委員東明：（在席位上）「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我們非常同情原住民部落的交通狀況，應該儘量協助予以改善，但相關的養護權責要明確，

如果每位委員都提出類似要求的話，將來會不知道如何處理。

本案照簡委員的意見改為建請案，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3 案。

3、

民國 101 年新竹縣司馬庫斯大車禍後，交通部公路總局公告 491 處路段、22 處省道，全國共計達 513 處禁行大客車，其中又包括許多原鄉道路如台 29 線 0k~35k（那瑪夏一甲仙）；但時過境遷，禁令應隨時空環境而調整，不應影響當地觀光發展，因此爰要求交通部研議已改善或省道予以開放。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簡東明 鄭天財 陳雪生 李鴻鈞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說明。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本案要求本部進行研議，我們可以針此進行研議，其實臺 29 線目前已經開放乙類大客車通行，但限於當地的條件，甲類大客車仍無法開放。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

現在進行第 4 案。

4、

桃園市辦理生活圈道路工程之新建及改善工程，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經費補助，原已核定之計畫，在桃園市升格為直轄市後，公路總局以其補助計畫排除直轄市而停止補助，致使桃園市多項道路工程斷炊。桃園市升格之後，統籌款沒有增加，工程補助款卻大量減少，無異是對桃園市民之懲罰。爰要求交通部應考量桃園市財政收支之情況，應即回復原已核定之生活圈道路工程之新建及改善工程之各項補助款。

提案人：鄭運鵬 鄭寶清 趙正宇 鄭天財 李鴻鈞
葉宜津 李昆澤 陳歐珀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建議將倒數第三行的「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本案改為建請案，其實這不僅事關桃園，臺南、高雄恐也有相同問題。

請鄭委員運鵬發言。

鄭委員運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先說明倒數第三行「要求」與倒數第二行「應」這兩個動詞的語句問題，本席提案針對的是「已核定」部分，哪還需要「建請」？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今年開始汽燃費重新分配後，桃園市已比原本的分配數多 13 億多元，依照新增加的汽燃費執行原本核定的 104 年至 107 年生活圈計畫絕對沒有問題。

鄭委員運鵬：你們要將「給比較多的汽燃費就是生活圈已經核定的經費」說清楚。

林司長繼國：在我們給各都的通知中都已有所說明。

鄭委員運鵬：所以本席覺得要不要改成「建請」或是「應」、「不應」都不是問題。

主席：照交通部的說明，本席覺得這樣反而對桃園有利，如果「已核定的」就「應即回復」的話，

那我們也要求比照，因為六都都有這樣的問題。

鄭委員運鵬：其實台南在幾年前就有要求過。

林司長繼國：原核定的生活圈計畫現在都已回歸由新增加的汽燃費執行，而非由生活區裡的經費支應。

鄭委員運鵬：這是市政府擬定的文字，顯然是有斟酌過的。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說明。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桃園市必須落實執行原本核定的計畫，在每年年初兩個月內，市政府需將計畫提報到交通部，並需為未執行部分提出說明，如果未能落實，我們會將其移送監察院。這樣的提案是否真對桃園市有利？還請委員自行考量，我們建議以建請方式處理。

鄭委員運鵬：他們若未落實執行，你們該如何處理就如何處理，本席都沒有意見。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和諧處理此事。

鄭委員運鵬：那就請主席裁決，不過「應」這個字不要更動。

主席：本案照交通部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5 案。

5、

桃園市歷年來創稅能力高居全國第三位，但獲配的統籌分配款及補助款卻是 6 都中最少，人均分配亦為全國倒數。以 103 年為例，桃園市稅捐實徵淨額為 1,847 億餘元，僅次於台北市及新北市，但回撥到地方之統籌分配稅及補助款僅為 616 億餘元，遠低於台北市的 1,361 億餘元、新北市的 1,174 億餘元，亦不及台南市的 638 億元。桃園市為 6 都中最晚改制，空有直轄市之名，稅入不足，卻有眾多建設急需投入，爰要求交通部對鐵路地下化工程，應採舊案變更，市府負擔比例應採專案協商，提高中央補助比例，比照台南市或高雄市之標準。

提案人：鄭運鵬 趙正宇 鄭寶清 鄭天財 葉宜津
李鴻鈞 李昆澤 陳歐珀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說明。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這部分處理上有個原則性的規定，所以我們建議將倒數第三行第一句的「要求」改為「建議」，並將第二句的「應」字刪除。

主席：本案照交通部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6 案。

6、

桃園機場捷運工程延宕多時，目前機電系統中，包括直達車與普通車的平均速率，直達車行車時間、最小班距等都還未達合約標準，測試過程中亦頻傳出安全問題，引發社會各界高度質疑，為確保系統安全及測試結果的公正性，並降低民眾疑慮，爰此，要求交通部於兩週內組成獨立公開的專家監理調查小組，全面檢視機場捷運工程各項安全疑慮。

提案人：李昆澤 劉權豪 葉宜津 鄭運鵬 蕭美琴
李鴻鈞 趙正宇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說明。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考慮到作業時間上的需要，所以我們建議將「兩週」改為「兩個月」。

主席：兩個月不會太久嗎？改成「一個月」好了，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7 案。

7、

鑑於桃園機場捷運至今六度跳票，成為史上最高跳票紀錄工程，經查從 2014 年 11 月 27 日到 2015 年 2 月 26 日，共有 40 次滑軌事故，其中 15 次發生在雨天，滑軌距離超過 100 米，至今找不到原因，足見滑軌問題複雜。加上目前負責該案之機電設施承包商丸紅公司與下包商的合約糾紛，導致號誌系統狀況仍頻，包括軌道電路信號占據、號誌無線電斷訊、轉轍器異常等，行車安全因此受影響，系統整合測試、營運前試運轉均未通過合約標準，為避免本案成為交通部的大巨蛋案翻版，恐出現政府與設備商簽署不平等條約，除造成民眾搭乘安全疑慮，更形成國庫嚴重虧損，故建議應成立桃園捷運專案調查小組，以利從嚴監督。

提案人：林俊憲 鄭運鵬 趙正宇 葉宜津 李鴻鈞

陳素月

主席：依照本院職權行使法的規定，我們成立的是調閱小組，成員就是全體交通委員會的委員，其實不論有無成立這樣的小組，我們都可以要求交通部提供所有資料，而交通部就必須配合提供，既然如此，若在無特殊事件時專門成立調閱小組，不僅形同虛設，且可能反被質疑。本席建議將本案倒數第二行「故建議……以利從嚴監督」修正為「交通部應儘速將本會委員要求資料送達，如送達情形不理想，本會將成立調閱專案小組，以利從嚴監督」，其餘文字不變，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8 案。

8、

桃園捷運綠線以 111 年通車為目標，但桃園市區公車目前的使用率卻僅 3%。因此，為提升桃園捷運的搭乘率，交通部應優先補助桃園市捷運先導公車營運，以培養搭乘公車人口成為捷運人口，增加將來的捷運搭乘率。以上提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趙正宇 劉耀豪 鄭運鵬 林俊憲 陳素月

葉宜津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 9 案。

9、

由於已開發國家普遍實行燃油費的徵收，並且已有完整的徵收體系，同時，為減少燃油的消費量並提高能源利用。因此，建請交通部盡速研擬汽車燃料使用費「隨油徵收」政策，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並誘使民眾減少開車意願，而轉搭大眾運輸。

提案人：趙正宇 劉權豪 鄭運鵬 林俊憲 葉宜津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隨油徵收汽燃費需配合未來的能源稅做整體規劃，我們建議將第二行「因此，交通部應儘速研擬」修正為「因此，建請交通部儘速研擬」。

主席：你們這樣的說辭已經有 N 年了，實在不知道何時才會執行。

本案就照交通部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10 案。

10、

鑒於國道服務區商品售價透明化，高公局關於商品售價訪查結果每半年公布於該局網站上，供用路人查閱。

原每半年定期送交通委員會備查之「服務區商品售價訪查表」，考量節能減碳無紙化，推動綠色環保，紙本報告可無需再行提送。

提案人：李昆澤 劉權豪 葉宜津 蕭美琴 陳素月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 11 案。

11、

台九線花蓮段拓寬工程是新、舊政府共同關注的交通問題，其拓寬工程在多方努力之下，亦將逐步完成。然而，公路建設不應只著重於道路的修整，在尋求安全性與便利性的目標之外，亦應思考在地特色、景觀及產業之連結。爰此，建請交通部會同文化部、內政部、國發會等有關單位，共同研擬「台九線拓寬暨地方產業、觀光發展」之計畫。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蕭美琴 劉權豪 林俊憲 葉宜津 趙正宇
陳歐珀 李昆澤 陳素月

主席：本案照案通過，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 12 案。

12、

104 年 9 月 23 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決議：「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就每週五、六、日及三日以上連續假日的東部幹線臺鐵火車，其自強號車票應以身分證 G、U、V 及設籍宜花東民眾優先，且預購車票者，車票上應具搭車者姓名，搭車時須持身分證等證明文件，並於一個月內就前揭內容提出具體執行方案。」。

有鑑於花蓮縣及臺東縣沒有高鐵、沒有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花東鄉親僅能依憑臺鐵做為唯一交通運具，而政府投入 8 百多億元交通建設經費改善花東鐵路服務及購買臺鐵新車廂，其主要目的即在保障花東地區鄉親「行」的基本權利。交通部及臺鐵局不應繼續漠視往返花東鐵路車票，每逢連續假日，一開賣即就被秒殺，花東鄉親返鄉車票一票難求，交通權利被觀光遊客排擠的嚴重問題。

爰要求交通部及臺鐵局應辦理下列三項事項：

(一)基於宜花東民眾返鄉迫切之需，應比照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辦理返鄉專車之疏運專案模式，臺鐵局就本次清明節四天連假，對宜花東地區所增加之所有加班車，均限身分證 G、U、V 及設籍宜花東民眾以二方式購票：(1)現場購票者，應持身分證明文件至各車站購票。(2)以網路訂票者，應持身分證明文件至台鐵各車站或郵局取票。

(二)依照 104 年 9 月 23 日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決議，一個月內就前揭決議內容提出具體執行方案。

(三)臺鐵局第四代訂票系統，於往返宜花東地區的車票上，應增加記名式或身分證車票售票功能，俾利未來開辦身分證 G、U、V 及設籍宜花東民眾優先購買火車票。

提案人：鄭天財 陳歐珀 鄭運鵬

連署人：趙正宇 李昆澤 劉權豪 蕭美琴 簡東明

李鴻鈞 陳素月

鄭委員天財：（在席位上）將「要求」改為「建請」。

主席：本案照鄭委員的意見修正通過。

現在進行第 13 案。

13、

對於台鐵 10 年購車計畫，目前招標作業屢受外界質疑，因此台鐵應於 520 前暫停所有招標作業。

提案人：葉宜津 林俊憲 鄭運鵬 陳素月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說明。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五二〇前關心的主要還是 520 輛的區間車，剛剛蕭委員也特別提到 600 輛，所以那個 600 輛已經暫緩，520 輛的部分，我們在五二〇之前其實已經有公告，事實上，360 輛的部分，我們公告是可以減緩，是不是可以讓我們持續走，因為這是一個國際標，最後決標的時間也是在五二〇之後。

主席：既然這樣，為什麼要繼續走呢？

周局長永暉：因為我們已經透過臺銀上網公告，另外 360 輛的部分還沒有正式公告，我們可以暫緩。

主席：不只 360 輛，520 輛的部分也是一樣，為什麼不能暫緩？

周局長永暉：支線的 60 輛油電混合車是比較沒爭議的，應該在月底之前會先投標，我們這次已經改了兩段式，也就是一直採購，希望把長名單變短名單。

主席：再緩一緩好了，這個有爭議，我們等一下再處理，我們還是覺得這個應該要緩一緩，我等一下也會質詢，這恐怕不是只有這個問題，我們買了一大堆不同型的，整個臺鐵的車型亂七八糟。

周局長永暉：我們就是要把它整編成紅色的車隊和藍色的車隊。

主席：你又說招標以後不一定照這樣做，那以後會變怎麼樣？

周局長永暉：或者就暫停公告，這也是一種方式。

主席：改為「暫停公告」，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14 案。

14、

本院陳雪生委員等人，為造就地方觀光產業振興，特提出持「優質團」簽證赴台陸客，旅遊業者帶領至特定購物點得增為兩處，以提升觀光外匯成長。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一、觀光局要求旅遊業者對待持優質團簽證赴台陸客，需有別一般簽證，於旅遊行程中三分之一的天數，安排入住星級酒店；每人每日餐標提升至 500 元台幣等，優化旅遊品質的諸多規定，立意良善。因此選擇參加優質團的陸客，多數較具消費能力，且有購物需求的高端旅客。

二、觀光局卻訂定「持優質團簽證的陸客，A 類購物站只能擇一前往」等相關購物限制，明顯違反陸客的購物需求，壓縮地方產業的生存空間，抑制觀光外匯的成長。

三、本席提出持優質團簽證赴台陸客，旅遊業者帶領至特定購物點應增為兩處，以促進地方觀光產業發展，並提升觀光外匯成長。

提案人：陳雪生

連署人：鄭天財 簡東明 李昆澤 陳素月 葉宜津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說明。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所謂優質團是以酒店、餐廳為區別，另外是購物，我們原本希望限制只有一家，如果 A、B 購物店放寬成兩家的話，我們擔心對優質團的行程會有所影響，所以我建議改為「研議」。

主席：請陳委員雪生發言。

陳委員雪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局長，你們現在對於本土的觀光產業，是要扶植？還是要打壓？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說明。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只要合於規定的話，我們會扶植。

陳委員雪生：全世界的國家，有說觀光團進去之後，叫人家不要去買東西嗎？這可以增加我們外匯收入，你現在三家一條龍，寶得利的張雅俐、捷達集團的鍾董、寰宇集團的雷，把我們打得半死，是不是？上次那個服貿條例……

主席：一處、兩處是每日？還是每一個團？

謝局長謂君：是八天七夜的行程一共只能兩家，就是所謂 AB 購物店，A 類指的是珠寶和玉石。

陳委員雪生：你到瑞士去買了手錶就不能買衣服，有這樣的團嗎？你們觀光局花在取締的人力有多少？現在所有的旅行社，有哪一家沒有被取締的？有哪一家沒有被停牌的？請你告訴我。統統照你們規定做的已經全倒了，你聽懂沒有？一家都不剩，引起很大的民怨，他們也向國民黨的委員反應。

主席：但是局長的憂慮是優質團就不優質，變採購團。

陳委員雪生：怎麼不優質呢？你們高標的餐費是一餐 500 元，團費已經都給了，優質團坐商務艙、坐好的遊覽車，其他都是從口袋掏腰包出來，跟優質有什麼關係呢？

主席：局長，優不優質也不是說一點或兩點採購就不優質，要看觀光客真正的需求比較重要，是不是讓他們研議一下，下次再提？

陳委員雪生：不行，還研議！研議很久了，我剛才找李昆澤委員幫我連署，他說已經提了 N 次了。

主席：再給他一點時間研議，例如一個月。

陳委員雪生：已經給他們好幾個月的時間了，請問局長，有哪一家旅行社沒有被取締的？你說給我聽聽看。都停牌了，你現在搞得人家作假做什麼呢？每一家旅行社都有四、五張牌子，都有八、九張牌子，這樣對嗎？不對吧！做做好事，放我們國人一馬，讓臺灣的鄉親去賺錢嘛！是不是？你們注意喔！現在日本人到臺灣不買鳳梨酥了，日本那邊的旅行社都已經把臺灣的鳳梨酥運到日本去，他們說到日本再提貨就可以了，你們知道嗎？現在日本人來臺灣都是空著手回去，你們真的要正視這個問題。我非常肯定觀光局，你們把來臺旅遊人數拉到 1,000 萬人次，說真的不簡單，我非常肯定謝局長，但是在這個方面，剛才召委說再緩一下，不能再緩了，我希望你在一個月內把配套措施弄出來。

謝局長謂君：一個月內研議，好不好？

陳委員雪生：你不能再建議、再研議。

主席：我們把第三點「旅遊業者帶領至特定購物點『應』增為兩處」改成「得增為兩處」，好不好？

陳委員雪生：可以啊！

謝局長謂君：「得」增加就已經放寬了，我們原來就只有一家，珠寶玉石類和精品百貨就一家。

主席：陳委員說的，他說沒有這回事，不是沒有買珠寶就不能買衣服，他是說除了買珠寶，還有…

陳委員雪生：他有兩家店，不是只有一家店，一家店裡面如果也有賣珠寶、鳳梨酥等等，那問題就解決了，問題就是很多家嘛！外面的人有的在打旅行社，實際上也是在打我們的購物商場，你知道嗎？

主席：你們再溝通一下，本案先保留，等一下再處理，今天處理。

現在繼續進行質詢，請簡委員東明質詢。

簡委員東明：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南迴公路臺九線草埔到安朔的隧道現在進度如何？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是否由局長來說明？

簡委員東明：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答復。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草埔到安朔的隧道目前大概要到 5 月份才會有第一個工作面的貫通。

簡委員東明：進度是超前或者落後？

趙局長興華：是有落後，它的水量在我們目前開挖的隧道裡面是最大的。

簡委員東明：目前是水量最大的隧道，工程相當重要，本來預計 107 年完工，是不是？

趙局長興華：是。

簡委員東明：會不會如期？

趙局長興華：隧道這個部分會稍微慢一點。

簡委員東明：就是沒有辦法如期完工？

趙局長興華：是。

簡委員東明：因為這個隧道的興建對南部、西部到東部，到臺東花蓮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建設，那一段過去都是彎彎曲曲，目前就是彎彎曲曲，被稱為死亡道路，經常發生車禍，做了隧道之後，等於屏東的最南端直接貫通到臺東的安朔。因為我就是草埔村的人，就是當地人，整個工程進行中，經常到那邊去看，也聽聽老百姓、鄉親的意見，尤其是對工程進行的過程中，污水直接污染到溪水，那是非常清澈、非常乾淨的溪水，在工程施工的過程中，造成很多的污染，我們一再跟工程單位請求，目前改善情形如何？

趙局長興華：跟委員報告，有再進來一套污水處理的設備，目前大概已經安裝得差不多了，污水的部分應該會有明顯的改善。

簡委員東明：局長的意思是說還沒有改善？

趙局長興華：應該已經改善了，因為已經進來安裝了。

簡委員東明：不要「應該」啦！我想還是要徹底地解決。

趙局長興華：我們把容量增加一倍以上。

簡委員東明：請局長進行了解，上一次已經改善過一次，增加污水處理的地點，但是容量還是不夠。

趙局長興華：對，因為隧道的湧水量確實非常非常大。

簡委員東明：但是所造成的污染，當地的老百姓是沒有辦法接受的。

趙局長興華：它只是比較濁。

簡委員東明：不是比較濁，局長去了解後再來說。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儘快處理好。

簡委員東明：儘快處理，我想這個可能是一個需要去解決的最大的污染問題。另外，當地路燈改善的問題呢？

趙局長興華：針對委員所提的部分，我們會去會勘，然後增設路燈。

簡委員東明：不是已經會勘過了？

趙局長興華：對，因為路燈設置也要一段時間，大概四到五個月左右。

簡委員東明：因為工程進行中，安全的問題相當重要，也感謝部長對土地徵收問題花了相當長時間，大概花了七、八個月的時間，終於有了一個定案，但是我個人認為，尤其是希望交通部將來針對在原住民地區徵收重大公共工程建設應該要有一致性，不要每次徵收土地，大家就在那邊

「喬」，或者吵吵鬧鬧，這次所訂的是一個很好的標準，而且有前例，最終會通過就是因為有前例，但是目前的狀況是臺東縣的已經發了，屏東縣的呢？

趙局長興華：其實已經開始在發了。

簡委員東明：請部長說明一下。

陳部長建宇：跟委員報告，兩個縣的錢都已經撥到縣市政府去了。

簡委員東明：我知道啊！撥到縣市政府，到底發了沒有？

陳部長建宇：屏東縣政府作業比較慢，這部分我們再催促它。

簡委員東明：公路總局是否能督促一下？臺東的很快就發下去了，屏東的到現在都還沒有發。

陳部長建宇：我們希望屏東縣政府能夠配合。

簡委員東明：同樣住在那個地點的人，因為隧道是連起來的，他們經常在一起，這邊的已經發放了，那邊的還沒有收到。

陳部長建宇：我們來協調。

簡委員東明：你們要督促。另外，我也看到你們南迴公路草埔村分流的評估報告，就是依據我們上次協調的評估，但是結論好像沒有辦法做。

趙局長興華：還是有些安全的問題，我們先用交通管理的手段去處理，至於那個地方要怎麼改善，我們後面有一個拓寬的案子，我們會就另外一個案子來評估。

簡委員東明：我想你們是很認真的做了評估，針對地形、地貌。

趙局長興華：現地的條件就是沒辦法做。

簡委員東明：你們本來要用高架分流的方式，因為現地的關係，你們最後評估的結果是「不宜」，現在要怎麼處理？

趙局長興華：先用交通管理的手段去處理，後續那段怎麼改善，我們後面還有另外一個案子再做處理，因為隧道出口部分車流的改善，我們另外有一個案子在評估。委員原來提出用高架分流的部分，那個部分應該沒有辦法做。

簡委員東明：局長剛才所提的另外一個方式什麼時候可以提出？

趙局長興華：我們年底會研擬一個出來。

簡委員東明：年底？

趙局長興華：對，包括設計的部分都會處理好。

簡委員東明：當地的鄉親非常重視這個分流的問題，你們進行評估報告當然是站在專業專家的立場，但是也希望能夠讓當地的居民參與，因為你們所評估出來的和當地居民的看法可能還是有一點點的出入或落差，應多徵詢當地居民的意見。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多去溝通，因為這還是以專業為主。

簡委員東明：溝通完畢之後，像這個評估報告，你們可能根本還沒有向他們說明，有沒有？

趙局長興華：是，我們會去辦一場說明會。

簡委員東明：對啊！你們評估報告都已經出來了，應該要在當地，包括兩個縣，能夠做一個評估結論的報告，讓他們知道，不要讓他們癡癡地等，到底結果如何都不知道，所以我想請局長在評

估的過程當中，請相關人員能夠深入地跟當地的居民做很好的溝通。

趙局長興華：是。

簡委員東明：丹路外環道那條道路已經是好幾年的需求，因為那個路段真的很窄，經過兩旁又是住家，我相信局長也看過了，我不知道是不是局長任內去看的，說不定不是局長任內去看的，你大概非常了解那個地段，公路總局要如何處理？

趙局長興華：那一段爭議性比較小，而且長度不長，這個部分已經報部，最近應該會核定，我們會來進行後續的規劃和設計。

簡委員東明：爭議性比較小？

趙局長興華：因為距離不長，做一個小外環。

簡委員東明：距離不長，但是我們也花了相當長的時間。

趙局長興華：我們希望對環境保護有一定的遵守，所以拖得比較長。

簡委員東明：整個規劃什麼時候會出來？

趙局長興華：我們已經報部了，部裡面應該很快就會核下來，核下來之後，我們就會進行後續的規劃和設計。

簡委員東明：你們所謂的「很快」，我們真的有一點擔憂，你們說很快，我們回去也說很快，結果又讓鄉親癡癡地等了好幾年，局長所謂的很快，進度為何？

陳部長建宇：如果報到部裡，我們審查沒有問題的話，儘快在一個月內趕快核給公路總局來做處理，公路總局這邊也可以預先來做處理。

簡委員東明：部長你說多久的時間？

陳部長建宇：最慢一個月內。

簡委員東明：一個月內，希望能把書面的報告送給本席。最後一點，就是危險道路的問題，上次我在總質詢也提到，部長也非常了解，好像危險道路的改善 111 條，當然，也有屬於原民會的特色道路的部分，當時毛院長也答應用專案來處理，最起碼就像現在那瑪夏那條道路，那瑪夏那條道路是省道，甲仙到那瑪夏，經過八八水災五年之後，好像大型車還是無法進入，快六年了，造成地方相當大的不便，既然道路已經穩定地改善，那瑪夏那條應該已經穩定了，不要再造成當地居民通行的不便，現在有沒有安全顧慮？

趙局長興華：臺 29 線因為沿著楠梓仙溪走，目前已經改善至乙類大客車可以通行，但是要做到甲類大客車的話，必須要做相對的改善，因為擔心擾動到地貌，所以暫時還在觀察中。

簡委員東明：當然以安全為主，但是那是省道，不要拖延這麼久。

趙局長興華：是，但是乙類大客車可以走了。

簡委員東明：乙類大客車是怎樣的？

趙局長興華：就是中巴。

簡委員東明：那就是中巴，不是大客車，這一點請公路總局能夠積極改善。

主席：請鄭委員天財質詢。

鄭委員天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周局長原本在鐵改局？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是。

鄭委員天財：所以對於花蓮、臺東這些重大的交通建設，從過去到現在，你必須要很清楚，所以你不是單純從鐵路局上來的，我們花蓮、臺東沒有高速公路，你很清楚；沒有高鐵，你也很清楚；蘇花改正在興建中，蘇花公路遇到下雨就會坍方，交通就會中斷，而且柔腸寸斷，在這樣的情況下，對花蓮、臺東而言，這八年來投入了相當多的經費，最起碼跟鐵路有關的就達到八百多億元，當初投入這麼多的經費，主要目的就是為了花蓮、臺東行的安全、回家的基本的權利，主要目的是這個，觀光是次要的，所以你們很多的思維不能去考慮到會不會影響到觀光，那是花蓮、臺東自己要決定的事情，對不對？那是花蓮、臺東的民眾要自己決定我們要觀光或行的基本權利，何況我們的提案到目前為止只是針對連續假日，你也出國過，大家都出國過，出國的時候，我們自己會考量我們能不能到達那個地方，我要不要跟一般的民眾去爭他返鄉的權利，觀光客自己會考量，他自己可以選擇禮拜一到禮拜四。清明節、春節要不要跟人家擠，觀光客會去選擇，所以你們在處理的時候，你不能去考慮會不會影響觀光，這不是你的權責，鐵路局不是負責這個部分，那是花蓮縣、臺東縣的縣民要去考慮這個問題。

所以你整個思維沒有去考量的話，就會做文章，過去的文章就拿過來抄，我是 30 年的老公務員，我會很務實地去談這件事，所以我們就先談清明節，沒有錯，馬上要到了，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都有很好的經驗，春節的時候都有返鄉專車，他們也是透過電腦，本來一開始沒有，後來臺東率先做了，透過電腦，我問過臺東縣政府觀光旅遊處，他們花了幾萬塊就請臺東大學設計了程式，就出來了！花蓮縣政府後來也開始學他們，這你都知道的，所以你要去切割、辦理這件事情，你所謂的第四代訂票系統，那是長期的，你說要兩年，當然，我們認為太久，也許這兩年裡面，就公務人員來講，因為那是全省的，你能不能要求花東到臺北的第一年就要完成？契約是可以做一個很好的安排，所以你要有一個新的思維，鐵路局要有一個新的作法，就可以解決問題。清明節你有很多作法，你可以參考臺東縣政府的系統，因為它不是長期、不是每天，只有針對清明節，它一樣可以做，為什麼你不能做？這不應該是地方政府的事情，何況它已經幫你做了這樣一個經驗，你可以把這個經驗拿來臺鐵辦，如果你人力資源不夠，那臺東、花蓮縣政府人力支援，那不過是幾天的事情，對不對？那是十幾天訂票、購票的問題，這是一個部分。當然，我們初期沒有辦法完完全全地、百分之百辨識，至少買票的時候看到身分證開頭是 U 和 V，或者設籍花東，拿戶口名簿去看是不是設籍花東，這是到你們鐵路局去買，網路訂購也是一樣，就限制到鐵路局的車站買，還有郵局，我們也常去郵局，它一定會看身分證，郵局會要求看身分證，它做得到。可能比較不方便的是超商，但是現在的郵局基本上是很普遍的，連鄉下都沒有問題，所以這都不是很難解決的問題，何況你可以分階段，這種連續假期你要分階段，這是第一點。

第二，加班車的目的就是為了返鄉，絕對不是為了觀光客，對不對？你的加班車絕對是為了返鄉，不是為了觀光客，基本的目的是這樣，當然你要把加班車全部投入在返鄉，所以這部分有很多很多的方法去解決、克服，確實是需要克服，所以從去年到現在，看起來沒有進展，因

為你們原來的思維都沒有作調整，就用原來的方式，就用這些答案回覆，所以它不是一個困難的問題，它有難度、需要花時間，沒有錯，但是是可以克服的，所以這個部分要請局長、同仁加強這個方面的調整，而分階段地對連續假期去處理，這是我今天提案的第一個階段。第二個部分，去年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所作的決議，你逐步去做，看有哪些困難，你說要開口，現在已經不用開口了，尤其是這些普悠瑪號、太魯閣號都會驗票，列車長絕對驗票，我每天坐，他絕對驗票，這是他本來就會做的，所以他一看是不是花東人、是不是 U、V 開頭，你可以要求他拿戶口名簿、拿身分證，他願意的，只要是我們花東的民眾都願意配合，這是為了他基本的權利，你不要擔心要帶身分證會造成擾民，他願意的，我們願意！何況坐飛機本來就要啊！連到大陸坐高鐵都要，在臺灣就可以訂了，科技已經到這種地步了，所以這部分也不是困難的，你不用說要設開口或怎樣，不必！尤其是連續假期，所以你可以分階段。第二個，針對長期的部分，你要思考怎麼去克服，何況現在是第四代的系統，第一年就先完成臺北到花蓮、臺東的部分，這個可以克服，電腦是很靈活的，就看你們的程式怎麼訂。局長，好不好？

主席（陳委員雪生代）：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非常謝謝委員。我在做定期化的過程裡面，確實對花東有比較長時間的了解，而且在臺鐵來講，花東也是非常重要的一個據點、服務的對象，這點請委員放心，一定會把它當做是重中之重。

第二個是關於「U」、「V」這件事情，就是花東的部分，現在我們在做上其實跟委員沒有悖離，也就是說，這件事情現在是由地方政府——花蓮跟臺東縣政府在做……

鄭委員天財：周局長，這個部分我們有交換過意見了。

周局長永暉：對。

鄭委員天財：所以就請你好好地再跟同仁去討論。

現在要請問觀光局局長。

周局長永暉：好，謝謝。

鄭委員天財：剛才有一個提案，你的同仁也找我交換過意見了。「原住民族基本法」第十九條很清楚地規定原住民族有狩獵的權利，「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第二十條也明文規定原住民可以持有自製的魚槍做為生活工具之用，而且沒有刑責。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發展觀光條例」沒有規定不能持魚槍，也沒有規定不能獵捕或射魚，都沒有規定。現在問題出在「發展觀光條例」授權訂定的「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其第十七條增加了法律沒有授權的規定「不得攜帶魚槍射魚及採捕海域生物」，這是「發展觀光條例」所沒有授權的，何況其他的法令指出原住民有這樣的權利。管理辦法第二十七條指出，違反第十七條之規定，就要依條例第六十條第一項規定處罰。這不僅僅逾越了母法，也違反其他相關的法令及「原住民族基本法」。這部分請盡快修正，好不好？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好，謝謝委員指教，我們朝這個方向來處理。

鄭委員天財：好，謝謝。

主席：處理剛才保留的臨時提案第 14 案。

案由部分內容改為「本院陳雪生委員等人，為造就地方觀光產業振興，特提出持『優質團』簽證赴台陸客，旅遊業者帶領至特定購物點得增為兩處……」，加一個「得」字；說明三修正為「本席提出持優質團簽證赴台陸客，旅遊業者帶領至 AB 類特定購物點得增為兩處，請交通部觀光局 1 個月內照提案內容研議修正相關配套，以促進地方觀光產業發展，並提升觀光外匯成長。」

部長，這樣好嗎？

陳部長建宇：（在席位上）我尊重委員提案，但考慮到縮短的期間，這個部分照這樣去做，我想我們沒有問題，但如果按照原來的情況，還要不要這樣子做，可能要思考一下，畢竟要考慮到…

主席：你們先這樣做，到時候再研究吧！現在真的罵聲連連，部長，你看看外面有哪一家沒有開單的？

陳部長建宇：（在席位上）我了解，但就是說……

主席：局長要說明嗎？

陳部長建宇：（在席位上）我想大概不必啦！就請局長這邊妥慎處理。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是不是還是給我們 1 個月的時間研議一下？因為這個案子說實在是有一段歷史背景，我們在 1 個月內評估以後再跟委員做個報告……

葉委員宜津：（在席位上）好啦！讓他們去研議一下。

主席：好啦！先這樣子做，好不好？我等一下還要質詢這個事情。決議如下：修正通過。

請鄭委員運鵬質詢。

鄭委員運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謝局長，辛苦了，今天大家開了兩個多小時的會，對於為期兩個禮拜的臺灣燈會，都還沒有感謝你們的辛苦，首先也代表桃園市民以及參加過臺灣燈會的朋友們表達對交通部同仁的敬意。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這一次桃園市辦得很成功，憑良心講。

鄭委員運鵬：我想跟部長、局長請教，這次的燈會，媒體上所報導的參觀人數大概超過 2,000 萬，記得去年在臺中辦理燈會的時候也有 1,300 萬人次，屢創新高，這是值得鼓勵的現象，對於桃園來說，也是地方政府跟觀光局、部裡面很好的結合。一方面值得欣慰，一方面我也相信對之後舉辦的臺灣燈會會造成很大的壓力。在燈會剛開始要舉辦的時候，對於觀光局跟桃園市政府去年在臺中舉辦所達到 1,300 萬人次的高門檻，觀光局跟桃園市政府認為這是很大的一個目標，沒想到成長了四成，達到 2,000 多萬。在這一點上面，我反而是比較擔心一件事情，很顯然，如果照這樣的成長率，明年的人數應該會突破臺灣的總人口數！

請教部長，我們是如何統計人次？是不是它反而會造成未來主辦縣市跟觀光局的壓力？

陳部長建宇：請觀光局先回覆，有需要我再補充。

鄭委員運鵬：好，沒問題。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事實上，這一次在桃園舉辦，交通非常方便，人數的統計是由桃園市政府統計的。我有請教過他們，因為燈區非常大，一次幾乎看不完，經他們統計，第三、四次去看燈會的人非常多，簡單來講就是重遊率非常高。

鄭委員運鵬：有六大燈區，包含臺、澎、金、馬，以及外國來的展演，都有很好的口碑。我比較擔心的是，剛剛局長說這是桃園市政府的統計，我相信這幾天的狀況的確是達到那個標準了，但既然是觀光局這邊主辦，相對來說，部裡面跟局裡面是不是要有一個統計方式？不然的話，明年是南部縣市比較有意願主辦，我是怕造成人數、上限的迷思，對未來辦理的縣市也不公平，我也希望把第一名的紀錄留在桃園市就好了，但觀光局是不是可以思考一下？這 27 年來，我們在辦理臺灣燈會的時候，除了品質愈來愈精進之外，當然外國觀光客也很多、成長很快，對於觀光人數的統計是不是能有更科學的方法？不然我講坦白話，明年超過 2,300 萬人，到時候看看媒體是怎麼樣來看這個數據的。這一點請局長再研究一下，好不好？

謝局長謂君：是，我們遵照研擬。

鄭委員運鵬：再一次感謝部長跟局長，這一次在桃園辦了這麼成功的燈會，感謝你們，謝謝。

感謝完就來趕進度了，今天早上聽到很多委員對於機場捷運所做的質詢，我知道部長的公職生涯應該大多數都是在交通部裡面。

陳部長建宇：是。

鄭委員運鵬：臺灣這 20 年來，交通部最重要的兩大公共工程，BOT 或自建部分，就是高鐵跟機場捷運。不管技術上也好或是財務上也好，在各項評估裡面，部長認為高鐵跟機場捷運哪一個比較困難？

陳部長建宇：如果從國家整體發展的方向上來看，高鐵財務的解決部分，因為它畢竟是國家的大動脈，承蒙交通委員會的協助，讓它可以順利突破，對臺灣來講是非常重要的，而且往前走了一步了。更重要的，我要特別提的是桃園航空城的計畫，攸關國家門戶及整個臺灣未來的發展，也是非常重要的一個計畫。同樣的，機場捷運亦是非常重要的一個議題。我一直在強調，現在大家攜手合作，新的執政團隊未來也要完全執政、完全負責，站在我的立場，也期待這個能夠馬上接軌，所以現在大家彼此之間怎麼合作，讓這個議題可以往前走、案子可以往前推動，這才是我們期待的。至於高鐵局要督促廠商改善的部分，不容許打折扣，同樣的，我也拜託桃園市這邊大家一起來努力，我能講的大概就是這樣子。

鄭委員運鵬：我讓部長充分表達了，高鐵跟機場捷運的案子都在部內，你也大多是在交通部服務，在營運之前的階段，從開工到營運，您認為哪一個比較困難？我請教的是這個事情，或者您認為無法比較也沒有關係。

陳部長建宇：這個事實上沒有辦法做比較，要看工程的難度、確實的狀況，像機場捷運的難度非常高，再加上直達車跟慢車配比、其高度跟山坡爬坡的方式，確實非常難，在國內所有的捷運裡頭可能是最難的一塊。在安全跟系統穩定上絕對不容許打折扣，大家有同樣的看法。

鄭委員運鵬：好，沒問題。我跟部長說明一下高鐵跟臺鐵的差別，對桃園鄉親來說，兩條線都有通

過，所以我們的感受差很多。以臺灣高鐵來說，是在國民黨任內的時候簽約，大部分的工程是在民進黨任內完成，於 2007 年 1 月 15 日通車，這個沒有錯嘛！機場捷運剛好相反，是在民進黨任內把它從 BOT 改為自建，在國民黨任內開始動工，這應該沒有錯吧！高鐵的總工程期限大概是 6 年 8 個月，到目前為止，從 2008 年到現在，機場捷運已經執行了 7 年 10 個月，但是高鐵有 345 公里，機場捷運是 51 公里，這個也沒有錯嘛！

所以，難度都不同、時代也有不同，高鐵歷經 921 大地震，也有很多工程因素必須要克服，但如果以時間來看，興建高鐵大概是 4,000 多億的規模、機場捷運大概是 1,150 億的規模，整個加以比較，機場捷運怎麼樣都不可能做那麼久，這個也沒有錯吧？

陳部長建宇：可能有工程技術難度上的問題，當然我們也期待在系統穩定的情形之下愈早完成愈好，為什麼那一天我們的同仁會跟社會大眾道歉，就是我們的努力還不夠。

鄭委員運鵬：因為大家都有期待，機場捷運現在第 6 次宣布營運要延後，我相信這是非常嚴重的，表示社會跟媒體對政府的信心會不足，要達到 6 次是很困難的。高鐵營運之前，剛好那一屆我擔任立法委員，印象中在立法院裡面對於高鐵的質疑聲浪不斷，但是機場捷運即使 6 次延宕，不要說跳票，相對來說看起來在立法院裡面是平和的。在我認為，部長跟現在的團隊都有參與這兩項重大工程，如果可以在 520 之前完成通車的話，我相信對於大家以及部長在交通部裡面的公職生涯來說，是一個很重要的里程碑，這個也沒有錯嘛！

陳部長建宇：我個人的設定還是在系統穩定、安全的情形之下，不預設立場說是在 520 以前或以後，畢竟系統安全對未來的營運、國人的搭乘來說非常重要。如果這個可以達成，當然 520 之前完成是最好，如果沒辦法達成，該什麼時候就是什麼時候。

鄭委員運鵬：這是科學目標。

陳部長建宇：對。

鄭委員運鵬：2014 年 10 月 25 日馬總統親臨機場捷運去試乘過，他那個時候下達的期待是希望在 2015 年底可以通車，當時您是次長，那時候是葉部長，對不對？

陳部長建宇：對。

鄭委員運鵬：當時也答應了。如果我們把科學上的時間往合理的時間去調整的話，其實不會延宕到 6 次，這個也沒有錯嘛！今天我跟部長說明，本來應該是一個剪綵的政績，現在變成一個交接事項，我相信大家都不願意看到，所有的媒體朋友跟立委都很關注，現在也是新的會期，可是今天我很失望的是，我看了兩本部長的報告，一本口頭報告跟一本業務報告，這應該是已經列入交接的政策。今天談到機場捷運，是 1,150 億的工程，做了 7 年 10 個月了，你們只有 62 個字來說明這次的六度跳票，您的口頭報告是 62 個字、在業務報告裡面了不起就是 400 字，您認為這樣可以跟社會大眾交代嗎？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的指教。這個案子大家都很關注，文字上怎麼寫，大家也都了解，對於未來的新執政團隊，行政院在這個案子上把它列為持續推動項目，也要持續跟各界溝通，所以這一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

鄭委員運鵬：在延宕 6 次的狀況之下，您認為可責於高鐵的有哪些項目？

陳部長建宇：現階段裡頭我會期待同仁繼續努力，也要督促廠商繼續處理，現階段裡頭到底該不該去苛責，我覺得同仁已經非常努力了。

鄭委員運鵬：那就是目前沒有具體事項嘛！有沒有可責於桃園捷運公司的項目？

陳部長建宇：我現在都不做這樣的想法，現在只期待大家一起攜手……

鄭委員運鵬：最後，就是責任歸屬，在承包商方面，就是丸紅團隊嘛！

陳部長建宇：丸紅該負的責任，我們按照合約來要求，絕不手軟。

鄭委員運鵬：按照合約的話，他們最高罰到 10%，按照機電系統合約的總額就是 250 億……

陳部長建宇：現在 25 億嘛！還有損害賠償的部分。

鄭委員運鵬：光桃園機場公司，因為這個事情延宕他們就虧損超過 6 億，現在應該到 8 億了，6 億還是在吳志揚市長的時代。如果可責於對方的話，我相信 10%——25 億這樣的求償金額是不夠的！請部長跟局裡面再繼續督促，好不好？也列入交接事項。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

主席：請葉委員宜津質詢。

葉委員宜津：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先來看一下，部長知道這是什麼嗎？

主席：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我知道。

葉委員宜津：是什麼？

陳部長建宇：桃園機場 NC 滑行道冒漿的事情。

葉委員宜津：這個是在哪裡 NC 滑行道啊？桃園機場。我都以為我到了第三世界的國家耶！看了這一張圖。部長不覺得很丟臉嗎？

陳部長建宇：因為正好南北跑道這兩年之間一直在整建，再加上……

葉委員宜津：不要給我什麼理由！

陳部長建宇：NC 滑行道要當做備用的起飛跑道，當時只要有任何損害，都是用灌漿的方式去處理，所以後來……

葉委員宜津：結果灌漿變成爆漿？

陳部長建宇：因為中間的板塊跟板塊之間……

葉委員宜津：部長，我不要聽你的理由。桃園機場的服務評比是世界第二，這個我們肯定桃園機場所有的員工，但是看到這樣的滑行道，我們真的覺得很丟臉、像第三世界的國家，就算是第三世界國家也沒有幾個跑道變成這個樣子的！機場不是只有服務好就可以了，最重要的是要搭飛機，除了這個跑道很丟臉以外，我們考慮到、最擔心的就是安全，無論是陸、海、空，我們要求的都是安全，可是這樣的一個跑道哪有安全可言！

陳部長建宇：是，我知道這件事情以後就立即要求必須處理。

葉委員宜津：是立即處理嗎？

陳部長建宇：對……

葉委員宜津：怎麼立即處理？

陳部長建宇：2 月 22 日立即找他們來開會，並要求他們在 3 個月內……

葉委員宜津：就算你說的那些理由統統成立了，比如臨時或整修等原因，我也都可以接受，不過這樣的跑道可能會影響到飛安，如果泥漿捲入引擎飛安就會受到影響，而你們卻什麼都沒有做，請告訴我，你們到底做了什麼？

陳部長建宇：我請桃機來說明，因為 22 日……

葉委員宜津：他們說天晴之後會趕快去清理。

陳部長建宇：現在已經都在處理了，2 月 22 日在我要求之後……

葉委員宜津：本席一再強調的就是安全，應該在旁邊噴水讓泥漿不會捲進去。

陳部長建宇：是，當時在處理上可能如同委員說的，就是有所不當。

葉委員宜津：既然是有所不當，那該怎麼辦呢？

陳部長建宇：桃機可以說明一下當時的狀況，由於下雨加上飛機在跑，一下子又會冒出來，他們也都有在做處理。

葉委員宜津：什麼時候可以解決？

主席：請桃園機場公司費總經理答復。

費總經理鴻鈞：主席、各位委員。這是滑行道四面八方冒漿的情況，最快的時間也要 1 年 9 個月。

如果是要短暫修好，現在也已經都沒有了，只是任何飛機壓過去就會有冒漿的情況……

葉委員宜津：下次冒漿時，你準備要如何處理？

費總經理鴻鈞：我們分為短、中及長期，短期就是立即處理，我們已經成立 24 小時的機動部隊，隨時會灌漿，不論是水泥漿或化學漿等，可是這些都不行，最好的辦法就是像南北跑道一樣，即整個挖掉重新重建，而這也是我們唯一的辦法。

葉委員宜津：這是長期的作法，現在你們就是不斷地貼膏藥。

費總經理鴻鈞：對，24 小時貼膏藥的方式。

葉委員宜津：如果泥漿捲入引擎而影響到飛安，你們有沒有準備要噴水呢？

費總經理鴻鈞：其實這就是兩難的狀況，總顧問說在噴水以後，水又跑到下面去，等飛機一壓過去又會跑上來。

葉委員宜津：你告訴我的是你們束手無策嗎？

費總經理鴻鈞：不是束手無策，剛才有說到灌漿方式。

葉委員宜津：部長，總要解決這個問題嘛！本席還有很多問題要問，不能卡在這裡，我要求你們給我一一份書面說明。

費總經理鴻鈞：在我們回去之後，立刻會給委員一份書面說明。

葉委員宜津：本席下次還會再問這個問題，我也要知道你們短、中及長期的處理方式。早上很多委員都問到機場跑道長成這個樣子，而機場捷運又是長成什麼樣子呢？本席與部長去坐過一次，出事的叫做列車打滑，聽起來好像沒什麼，只是打滑而已，可是卻是在 A6 及 A7 站之間打滑，而 A6 及 A7 之間是陡坡啊！部長，真的會嚇死人，我坐過所以我知道，這是陡坡的打滑，有可能會下去，簡直是在開什麼玩笑，上坡怕「倒退攔」，下坡怕雲霄飛車！

陳部長建宇：剛才局長有說明，現在是由桃捷及高鐵局……

葉委員宜津：桃捷沒那麼笨，他們那敢擔這個責任及接收你們的爛攤子。

陳部長建宇：我們委託北捷在做專案處理，資料很快就會公布……

葉委員宜津：早上部長也說過很多次了，就是機場捷運已經延了 6 次，也延了 6 年，而且不知道還要再延幾年。原本第 1 次是說要在 2010 年完工，今年已經 2016 年了。今天桃捷有來，桃捷再笨也不會接這個爛攤子。今天大家都問了也說了一大堆問題，現在到底誰要負責？

陳部長建宇：現在讓它儘早通車才重要。

葉委員宜津：問題的關鍵來了，合約上面說穩定性測試達到 97.5%就行了，可是你們說不行，真的太危險了，這是因為地勢的關係，因此履勘的穩定性要達到 99%，你們才會同意通車。

陳部長建宇：這是適用全國的。

葉委員宜津：問題來了，丸紅說已經達到合約的 97.5%，所以並沒有違約，如果你們要 99%，我們就慢慢測試。簡直是沒完沒了，已經延了 6 年了，誰要負責呢？今天搞成這樣的爛攤子，總要有人負責嘛！現在廠商拿著合約說已經達到 97.5%，你們奈他何啊！

陳部長建宇：97.5%是在沒有提速的前提下，如果按照合約的要求，就是要 60 公里，現在他們才 58 公里而已，這還沒有完全達到合約的要求，因此我們才會要求他們要達到合約的要求，屆時就會做後續的處理。

葉委員宜津：我間接解讀部長說誰要負責，就是丸紅要負責，你的答復是不是這樣？

陳部長建宇：這是大家要一起努力的，丸紅當然也要負責……

葉委員宜津：我們聽不下去了！到底誰要負責？你乾脆很明白說丸紅要負責，那我就接受。

陳部長建宇：丸紅一定要負責，這是跑不掉的。

葉委員宜津：丸紅負了什麼責？依據合約你對丸紅做了什麼？

陳部長建宇：逾期罰鍰的部分已經在掌握當中，25 億……

葉委員宜津：你到底罰了或收了多少罰金？

陳部長建宇：25 億。局長說明一下。

葉委員宜津：局長，你收到 25 億了嗎？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目前還沒有收足，但是這部分是在執行當中。

葉委員宜津：不要糊弄我們，我們不是第 1 天在交通委員會，要嘛就告訴我誰要負責，或者是公部門的哪一個要負責，不然就說丸紅要負責，罰金當然就那樣照罰，不能再這樣和稀泥，我們沒有辦法接受，不用成立調閱委員會，在交通委員會就可以了，我們好好來處理這件事。

西部台鐵自強號 1 天有 19 個車次，結果 19 個車次有 15 種運行模式，這是世界之冠，因此台北到高雄的自強號可以有 4 小時 7 分鐘到 5 小時不等的運作模式，台鐵是百年老店，我們都不知道該怎麼講你們了。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還是可以改善，我們希望自強號可以使用單一車種，現在電力車有

三十幾種……

葉委員宜津：現在要買車就是要單一車種，但為什麼你們要分兩標呢？當初我們給預算時，你們就說要統合，不要像聯合國一樣，也不要再這樣亂七八糟，可是你怎麼又分兩標呢？

周局長永暉：那是通勤車的部分……

葉委員宜津：什麼車都一樣，我們希望以後可以改善、單純化及統一嘛！

周局長永暉：對台鐵來講，就是要單純化，但是有一種是對號列車，還有一種是通勤車及支線車……

葉委員宜津：這就是我們要你們暫停的理由。

最後，你們一直要鼓勵乘客搭火車去旅行，針對單車上火車只規範在 200 公分以內的容積總和，你問問祁局長文中，登山車等統統都超過 200 公分，結果只有小摺符合你們的標準，這是沒在騎腳踏車的人亂規定的。

周局長永暉：我們會檢討一下。

葉委員宜津：連最基本的都不知道。

周局長永暉：我們希望以後能讓腳踏車上通勤電車。

葉委員宜津：不是通勤電車而已，你們要鼓勵大家搭乘台鐵去旅遊嘛！現在規定 200 公分，也只有小摺可以進去，其實登山腳踏車才真的會搭乘台鐵火車去旅遊嘛！

周局長永暉：是。

葉委員宜津：不要只會坐在冷氣房中想嘛！

主席（葉委員宜津）：請陳委員雪生質詢。

陳委員雪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接續早上本席的提案，針對優質團的限制部分，由於部長有疑慮，我想聽聽部長的看法。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精品店的部分，社會各界都有聲音，而現階段委員所疑慮的，我也同意，因為涉及到一些傳聞，這些量就會減，大家在未來……

陳委員雪生：剛才部長講的傳聞是什麼？

陳部長建宇：3 月 22 日到 6 月底的這段……

陳委員雪生：是那個傳聞！

陳部長建宇：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從業者的立場，尤其是精品店而言，他們怕量減少會對他們帶來不利的影響。

陳委員雪生：我講的是優質團是一處或兩處……

陳部長建宇：這都涉及到面向上的問題，針對優質團而言，如果現在要開放成兩處，對外……

陳委員雪生：這不會影響到優質團的品質，住星級旅館及用高檔餐，其他就沒有了，現只剩下如何讓他們將錢掏出來而已。

陳部長建宇：我們還是要顧慮社會面的反應，只要觀光局這邊能夠提出配套或合理的說明，原則上，我尊重委員的提議，但是要有一套真正合理的說法及配套方式。

陳委員雪生：部長可以去查一下觀光局對所有旅行業者的開單情況，有哪一家沒有被開過？有哪一家沒有被停牌過？你們為什麼要讓人家作假？何況你們還要花很多人力去查察，今天我們的觀光人數突破 1,000 萬，觀光局的人力為什麼不去做發展觀光及賺錢的事情，而只是去做查察的工作呢？東部及西部至少要花 100 個人力，每天都在照相查察及開單，接著還有後面的行政程序，結果業者叫苦連天，最後有哪一家業者遵守你們的規定呢？一家都沒有啊！遵守你們規定的業者全都倒店了，為什麼你們要去做這種事情呢？既然沒有影響到觀光品質，何況我們應該打開心胸歡迎陸客來，他們已經占到 45%，現在日本團來了卻不消費，空著手上飛機啊！今天陸客肯花錢的話，住星級旅館及吃好的，如果他們想買東西就讓他們買，這也不是 shopping 團或購物團，如果開放的話，就可以讓觀光業有所發展，而各行各業也有錢賺，這樣就是好事一樁嘛！由於剛才本席在提案說明時，部長似乎有一點疑慮，我請部長不要懷疑什麼，大家都會給你掌聲。

如果今天不去保護台灣的觀光產業，而是去縱容港資、中資進來搞一條龍，其實已經都搞到三條龍了，朝野黨派的委員都在大聲疾呼。剛才我們已經作出決議，本席在此還要向部長強調一下，請部長能夠支持，並能給他們一條活路！

有關這次的桃園燈會，本席 4 點多到桃園，到晚上 12 點才回來，大概有 8 個鐘頭，腳真的很酸，不過我覺得收穫及成果都非常好。我看到整個觀光局都動員了，大家都非常努力，當然交通部的領導不在話下，而桃園市鄭市長與交通部的配合也非常好。桃園燈會辦得這麼成功，大家都豎起大拇指說「讚」，明年能不能由桃園繼續主辦呢？

陳部長建宇：燈會主辦有其機制存在，觀光局一直按照這個機制在運作，因此我也期待明年觀光局會按照這個機制來運作，即以現有的遴選機制來處理。

陳委員雪生：現有機制有沒有我們馬祖或金門呢？

陳部長建宇：我們樂見馬祖或金門來爭取。

陳委員雪生：我們準備找麗星郵輪將國人同胞載過去。

陳部長建宇：這樣就太厲害了。

陳委員雪生：評選是按照名次或什麼呢？

陳部長建宇：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這次評選是由雲林及嘉義提出的。

陳委員雪生：第 1 名是哪個縣市？

謝局長謂君：由於分數差距非常接近，也都在伯仲之間，是以密件來處理。

陳委員雪生：由委員評鑑，而不是你打的嗎？

謝局長謂君：是。

陳委員雪生：我知道馬祖是第 20 名。

謝局長謂君：由於成績相差太近了，我們就兩案並陳，目前院裡發函……

陳委員雪生：本席知道局長難為，由於桃園辦得不錯，是不是明年由桃園繼續再辦呢？桃園有海運

及空運，交通可說是四通八達，我認為可以繼續讓桃園辦。由於有兩個縣市在吵，我知道你滿為難的，不過依你的智慧應該可以解決。我希望有機會可以到外島或離島辦一次，請給我們離島鼓勵一下。剛才的提案，也請你多花一些腦筋，部長也說如果沒有太大的問題，他也支持這個案子，大家真的會給你按讚。

祁局長上任後，不僅僅在航港方面調度得很好，對燈塔也滿有貢獻，以前您的老太爺是燈塔管理員……

主席：請交通部航港局祁局長答復。

祁局長文中：主席、各位委員。這是管委員去調出資料，我才知道父親是第一批……

陳委員雪生：你們出了一本有關燈塔的書。現在一共有 36 座燈塔，真的都很漂亮，比如東引燈塔已經一百三十幾年了，而且每座燈塔也都有非常美麗的故事。本席拜託祁局長要與中華郵政配合，你們可以發行郵票，也不過是 36 張而已。

祁局長文中：中華郵政已經協助我們發行很多張了。

陳委員雪生：不過不像故宮委託及製作得那麼精美，何況這也可以賺錢，你不想賺錢，也可以給中華郵政賺，如果能夠賺錢也不無小補嘛！

祁局長文中：我們會與中華郵政合作。

陳委員雪生：中華郵政已經表示沒有問題了。

最近都在講轉型正義，我們的機場是目視進場，可以說是草菅人命的機場，所以這也是要追求的一種正義，目前的進度為何呢？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答復。

林局長志明：主席、各位委員。關於北竿機場的案子，目前我們正在準備招標文件。

陳委員雪生：你不要打太極拳，推來推去推到 520 之後，在 520 之前可不可以定案呢？

林局長志明：招標文件在準備中就會公告招標。

陳委員雪生：你要趕快去做，不要我來質詢時才做一下，將進度告訴本席，也不要我講完你就算了！謝謝。

林局長志明：謝謝委員。

主席：現在休息，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陳委員雪生代）：現在繼續開會。

請陳委員素月質詢。

陳委員素月：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過去有一段時間，國內發生了好幾起陸客團遊覽車翻車事故，後來交通部觀光局針對陸客搭乘的遊覽車，有設下車齡 12 年的限制。最近又看到觀光局公告修正相關規定，從 3 月份起，對於陸客團遊覽車的車齡不再設限，已經確定了嗎？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是的，這部分業者有很多反映，認為交通部雖然在相關配套上有一

些想法或作法，可是現階段臺灣對所有外來旅客，均未定下所謂的車齡限制，獨獨對陸客部分有限制，認為這樣並不合適。交通部在檢討過程中，是有幾個配套的想法，例如車輛要加 GPS，對於一些公告禁限建的地方，也要讓外界都很清楚，不要隨便進入禁區，或進入禁區過程中，按照交通管制來處理。在行車里程數的管控部分，10 年以上的遊覽車，需要有相關的維養，例如要有 3 次以上的保養紀錄，還有一點很重要，未來新遊覽車在剎車方面要有所謂的輔助設施，包括車輛的穩定性、控制功能、底盤也要有全面性的處理，把這些配套措施放在一起，在業界朋友的要求下，再搭配這種作法，應該是可以做，所以才把法令做一個處理。

陳委員素月：根據部長的回答，你們有經過通盤檢討，然後有一些配套的作法？

陳部長建宇：是。

陳委員素月：但這個新聞一出來，讓人家乍看之下認為，原本車齡 12 年是為了安全考量，現在取消車齡 12 年的限制，是不是陸客安全不重要了，不然為什麼取消 12 年的限制？

陳部長建宇：我想車齡跟所謂的安全不能劃上等號，最重要的是做定期保養，還有公總對人車路的管理有沒有落實，這個才重要。

陳委員素月：部長也認同車齡不是安全的唯一要件，也就是車齡和安全不是劃上等號。

陳部長建宇：包括保養、管控，還有人車路相關管理的落實，再加上我剛才說的配套作法，這些才重要。

陳委員素月：過去幾個會期，有很多委員關心過，我也關心過，有關幼童專用車的問題，你現在取消遊覽車的車齡限制，但幼兒園幼童專用車的部分，已經討論那麼久，到現在好像還沒有結果？

陳部長建宇：容我請司長向委員說明。

陳委員素月：簡單講一下就好。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答復。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幼兒園專用車輛的規定，是由教育部自己頒訂，不是交通部訂的。

陳委員素月：我覺得你們兩個單位推來推去，管理辦法也是交通部和教育部共同發布的，我們有幾個委員，包括之前楊麗環召委也召開過協調會，並針對這個問題，邀集交通部及教育部共同研商，還要求你們回去之後，做進一步研商，我覺得你們好像都隨意敷衍一下。

林司長繼國：我們也發過好幾次文，特別委員關心過之後，我們有把委員的意見正式行文，請教育部處理。

陳委員素月：但是你們行文總要有一個結果啊！我認為車齡和安全並不是劃上等號，而且部長也認同這樣的看法，因為駕駛行車安全有很多因素，有時候是駕駛人和車輛保養習慣的問題，這才是影響行車安全最重要的因素。

林司長繼國：這些我們都認同。

陳委員素月：其實在討論過程中，也有人提出建議，但是針對幼兒車的管理，大家都非常重視，因為這對幼童安全很重要。雖然接送幼兒的專用車輛，在上下學的時候，接送的里程不會很長，不像遊覽車載客，有時候環島一圈就是幾百公里，他只是近程駕駛，但你規定 10 年一定要汰換

，會不會導致業者不想在車輛上做更多的投資，我覺得這也是一個因果。

林司長繼國：我們會持續跟教育部協調。

陳委員素月：希望你們持續處理這個問題，不要委員會問完，你們就敷衍了事，放著不管了！

林司長繼國：我們有把委員的意見正式行文，請教育部來處理，可是他們評估的結果，目前還是維持原來的規定，這部分我們會持續跟教育部協調。

陳委員素月：有關行車安全的問題，並不是齊頭式規則的限制，例如車齡的限制，認為超過 10 年就不安全，10 年以下一定就安全，但我們也看過車齡 1 年，就出車禍的遊覽車，對不對？所以不能用這個因素，作為車輛的管理。

再來我想請教臺鐵 10 年千億購車計畫，因為本席在地方常常碰到民眾反映，普悠瑪號在員林站停靠班次非常少，我也一再反映，希望臺鐵局可以做一下調整。但臺鐵局一直跟我說，停的班次已經夠了，但民眾給我的訊息是員林一天只有一個班次，後來我就用行文的方式，請你們回覆，因為這樣最清楚，所以我的辦公室行了一個文，請鐵路局協助普悠瑪號停靠員林站的陳情案，希望通過這個公文，你們可以把實際的狀況、困難，回覆給我的鄉親，可是我收到你們的公文，看了覺得很火大，我把這個公文唸出來，請局長解釋一下。你們在說明二中說：「經查本局現行經由該區間之普悠瑪自強號，已均停靠員林站」。請問局長，這樣的答復，你可以看出停靠的普悠瑪號有幾班嗎？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大概只有答復「有」跟「沒有」而已，並沒有停靠的班次，所以很抱歉，可能在回答的時候不是那麼……

陳委員素月：我覺得這個公文是在敷衍我。

周局長永暉：很抱歉，不過在停站的部分，我們希望把整個車隊做一些調整，年度改點應該會在 10 月，因為這次有增加 4 列新車，2 列普悠瑪，2 列太魯閣，所以微調的時間應該在 4 月 21 日，但員林站沒有在這次微調中，我們會在年度改點的時候再做通盤考量。

陳委員素月：既然有民眾反映，就表示有這個需求，但你們在公文中回覆說：「普悠瑪自強號，均已停靠員林站」，看起來一天好像停了十幾班，我覺得這是很不負責任的回覆。目前員林站普悠瑪號只停一班，一大早 7 點 29 分從嘉義發車，就只有那一班而已，現在普悠瑪號從員林搭到花蓮要 4 個多小時，一班的自強號則要 5 個半小時，如果由局長來選擇，你會希望坐什麼車子？

周局長永暉：我們現在整個車隊，有直達車、半直達車及多站停靠模式，希望利用改點的時候逐步來做調整，因為當時 PP 車停站是採多站模式，所以每個調整、增減，事實上要考慮到各站的需求。

陳委員素月：我們看到鐵路局的資料，目前從員林到花蓮，搭乘普悠瑪號要花 4 小時 21 分；搭乘自強號需要 5 小時 32 分，但票價同樣都是 888 元，但時間相差 1 小時，在此情況下，民眾當然希望選擇搭比較快速的普悠瑪號，這也是地方的需求。其實我不是要強你們所難，而是希望知道你們有什麼困難？目前的狀況是什麼？希望你們把實際的情況回覆給我的鄉親，讓他們知道

可以了解，不然他們會認為，一直向我反映而我卻沒有能力達成他們的要求。

周局長永暉：是。

陳委員素月：我不是要強你們所難，也知道改點和車班的調配有很大的關係，因此 10 月份調整的時候，希望你們考慮。另外，在 10 年千億購車計畫中，你們的車種有很多，可以說明一下嗎？

周局長永暉：對，希望以後都是叫對號列車，就是自強號的單一車種。

陳委員素月：他的服務品質和速度，是不是跟現在的普悠瑪號一樣，還是跟現在的自強號一樣？

周局長永暉：我們現在所有的路軌、電車線，時速以 130 為原則，新的車隊會考慮東部的需要，大概會屬於長編組 12 節車廂。在電聯車的部分，我也了解中部不太夠，所以希望把有些新的 8 節車廂用來調配，以後大概會分 3 種，集集線算是支線列車，它是主題列車，我們又叫綠色的節能列車；在通勤電聯車的部分，大概就是藍色的通勤電聯車；再來就是紅色的對號列車，所謂的城際列車。

陳委員素月：既然有汰換車輛的計畫，希望你們能夠考慮，儘量把原有的自強號車種，更新為普悠瑪號的車種，這樣能提升運客效率、吸引更多乘客搭乘，也希望你們的服務品質可以更好。謝謝。

周局長永暉：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鴻鈞質詢。

李委員鴻鈞：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順著剛剛陳委員所提的遊覽車，我們現在取消年限之後，請問部長，相對的配套是什麼？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剛剛委員在談這個議題的時候，我有特別注意到這個部分。

李委員鴻鈞：我的意思是說，你配套都已經完整了，這個政策才要去落實？

陳部長建宇：對。

李委員鴻鈞：配套有沒有做出來？

陳部長建宇：配套已經在做了。

李委員鴻鈞：配套已經在做，但還沒有完成？

陳部長建宇：對，有一些該完成的，已經完成了，最重要是未來……

李委員鴻鈞：我簡單講幾個重點，例如監理所對於 3 年車、5 年車、10 年車，你們是怎麼檢驗？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答復。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現在 10 年以上的遊覽車，都是 1 年檢查 3 次。

李委員鴻鈞：找代理監理所的驗車黃牛呢？

趙局長興華：沒有委託代檢，都是我們自己檢驗。

李委員鴻鈞：為什麼監理所外面可以代理檢驗？這個行業可以在監理所外面存活下來，原因在哪裡？請你解釋一下。

趙局長興華：這部分以小車比較多，大客車的部分……

李委員鴻鈞：我不管大客車、小客車，這是我長期以來一直納悶的問題，他們為什麼可以在那邊長

期做生意，這表示他有門路，我不是針對性。我再舉一個例子，現在遊覽車可以上司馬庫斯嗎？還是繼續上去嗎？

趙局長興華：有關遊覽車的部分，目前新竹縣政府有做統一管制。

李委員鴻鈞：怎麼管制？

趙局長興華：他們是定點，譬如上午是上山、下午是……

李委員鴻鈞：當初司馬庫斯發生事件的時候，我們原本規劃用轉運的方式，也就是要求轉運，然後換小型巴士上山，結果做了沒有？

趙局長興華：也有在做。

李委員鴻鈞：到底做了沒？

趙局長興華：做了。

李委員鴻鈞：有澈底做嗎？

趙局長興華：這個部分，我要再了解一下。

李委員鴻鈞：你不清楚？

趙局長興華：有一段時間沒有去看，但是確實有在做。

李委員鴻鈞：很多大型遊覽車發生事故，雖然看到問題，結果長期以來，卻都沒有做任何真正、澈底的改變。現在我們有限制車的重量，遊覽車也限制人數，然後為了車距與車重，我們的車要改造，把重心轉移，包括遊覽車的翻滾試驗，都是本席長期以來一直在提的問題，可是目前在實質上，究竟有沒有針對這幾個重要的部分去落實？這才是重點，我也不是今天才提，從九份的遊覽車事件……

趙局長興華：當時委員要求車身結構的法規，我們已經正式實施了，所以目前遊覽車有包括翻滾測試。

李委員鴻鈞：我剛剛提的不是針對性，如果今天這個政策要走，相對的配套就要完整，要不然再來一次事故，百姓的生命才是重點。

趙局長興華：是。

李委員鴻鈞：另外，在機場捷運的部分，請問部長，一條機場捷運是幾公里？

陳部長建宇：51 公里。

李委員鴻鈞：蓋了幾年？

陳部長建宇：容我請局長向委員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應該有 8 年了。

李委員鴻鈞：不止 8 年，從發包給丸紅到現在有 10 年了。

胡局長湘麟：從 95 年開始。

李委員鴻鈞：將近 11 年了。

胡局長湘麟：對。

李委員鴻鈞：等於一條 51 公里的捷運，從發包到現在已經 11 年，都還沒有通車。如果再往前推，

機場捷運從什麼時候開始規劃的，你知道嗎？

胡局長湘麟：如果更早，應該是省政府時代。

李委員鴻鈞：到現在幾年了？

胡局長湘麟：接近 20 年。

李委員鴻鈞：20 多年了，一條機場捷運蓋了 20 多年，到現在還看不到影子，這個要怪誰？從當初的長生集團，然後到政府接手，本來那個時候我們很努力的把這個 BOT 廢掉，因為擔心一些地皮被炒作，所以廢掉一個 BOT 讓政府接手，原以為可以讓這條機場捷運順利完成，結果從發包到現在 11 年了，請問當初是誰決定給丸紅做的？是交通部嗎？

胡局長湘麟：應該是在蔡部長的時候。

李委員鴻鈞：對。我覺得很納悶的一件事，就是從發包到現在出錯不斷，但也沒看到交通部針對這部分做出一些懲處，這是我長期一直納悶的事，一條捷運蓋了 11 年，我們說由民意監督，看到的卻是一拖再拖，問題也是延伸再延伸，已經不是針對丸紅求償的問題而已，而是變成一個國際笑話！我們號稱是一個進入民主的已發展國家，結果花那麼長時間，居然蓋不出一條捷運，而且這條捷運的未來，是不是還有很多隱憂？

胡局長湘麟：目前我們在整個興建過程中，陸續在處理這件事情。

李委員鴻鈞：這有幾個錯，第一個錯是，當初給丸紅這家廠商做，因為它沒有興建捷運的基本經驗；第二個錯是，土木跟機電分開招標；第三個錯是，土木先行動工，也就是土木已經做到一個程度，機電系統才發包出去，然後發包出去之後，又整合不進來，整合不進來之後，又將錯就錯，這樣一直錯下去，等於錯、錯、錯，連好幾個錯，才會導致現在的問題，交通部應該把這些問題全部找出來，比方是它的變電不夠、高度不夠、鐵軌鋪設高度及土木結構高度不夠，要如何把它撐高或怎麼樣？這些都是當初設計分段的問題，也就是設計跟施工結合的問題，所以這 11 年來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是誰的問題？交通部應該把真正的問題檢討出來，可是我沒有看到你們在檢討。

胡局長湘麟：這部分我們有在做，比如變電的事情……

李委員鴻鈞：部長，你還剩下……

陳部長建宇：七十幾天。

李委員鴻鈞：把這個問題找出來。

陳部長建宇：我非常關注這個問題，也期待這個問題可以解決。

李委員鴻鈞：如果不把這個問題找出來，所有的問題你來扛。

陳部長建宇：我們一直在持續處理相關問題，所有的瑕疵……

李委員鴻鈞：為什麼機場捷運 11 年都完工不了，請你在這七十幾天裡面，把這個報告做出來。

陳部長建宇：我一直持續關注這個議題。

李委員鴻鈞：我是用交通委員會的名義要求你來做，等於不讓你留下污名，對不對？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

李委員鴻鈞：你現在就把這個問題找出來。

陳部長建宇：我會請他們檢討。

李委員鴻鈞：找出來以後，才知道它真正的問題點在哪裡？你們兩個都很清楚，未來機場捷運的問題，一定會陸陸續續出現，即使通車了，問題還是會很多。

陳部長建宇：所以大家一起努力。

李委員鴻鈞：不是一起努力的問題，而是要把問題檢討出來。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

李委員鴻鈞：看看真正的問題在哪裡？未來可能產生隱憂的問題又在哪裡？請你在剩下的七十天，把這個報告做出來，我等於在幫你們解套，不然未來發生大事故的時候，誰來扛？你們兩個要扛啊！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我們會請高鐵局做檢討。

李委員鴻鈞：就在這七十天裡面，把報告做出來。

陳部長建宇：是。

李委員鴻鈞：另外，有關高鐵的部分，我也向部長提過，當初大家以為地層下陷沒問題，可是還是持續下陷，我跟你們講幾個力學的基本概念，台北盆地還未蓋翡翠水庫的時候，也是沉陷一、二十公分，後來翡翠水庫蓋起來之後，全面禁抽地下水，台北盆地才趨於穩定，你們知道趨於穩定，要花多少年的時間嗎？

陳部長建宇：不曉得。

李委員鴻鈞：花了 20 年，台北盆地才趨於穩定，趨於穩定之後，台北盆地開始做地下捷運，又開始挖、猛抽地下水，又開始沉陷。在施政總質詢的時候，我也跟你提過雲嘉南地方的情形，行政院張院長也針對此事提出檢討，可是你們做的檢討報告，跟 7、8 年前我質疑提出來的時候完全一模一樣。大家說當初湖山水庫如果蓋好，雲林就不用抽地下水，這是騙人的，湖山水庫的供水量大概 2 億噸左右，雲林地下水的抽水量不到它的十分之一，光湖山水庫的用水，供給雲林百姓民生用水就不夠了，更不用提所有養殖業、農業、工業的區塊了，所以高鐵地層下陷是你們要檢討的，這是我長期以來，大概從 8、9 年前，就講到現在，完全沒有變。

陳部長建宇：其實交通部有很多作為，像高鐵跨台 78 線的部分，事實上我們有做工程面的處理。

李委員鴻鈞：那是因為整個橋墩的重量，所以你們把它改成高架。

陳部長建宇：高鐵是一個現行的東西，最怕「不均勻」的呈現，也就是所謂的差異呈現。

李委員鴻鈞：這一點我懂，你們只是把它改成高架，但它是全面性，不是單一面，因為它上面的載重重，所以沉陷量特別大。

陳部長建宇：另外，我們也配合農委會提出的……

李委員鴻鈞：你現在答的這個，跟 8 年前答的完全一模一樣。

陳部長建宇：現在還有黃金廊道的事情、高鐵沿線禁限建的問題，其實我們在開發上……

李委員鴻鈞：我還是語重心長的講，其實這些話我已經講了 8 年，同樣重複、再重複，你現在剩下七十幾天，我再重複講一遍。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特別留意，因為沿途都有做監測的事情。

李委員鴻鈞：我再重申兩點：第一，把機場捷運問題追究點的檢討報告做出來；第二，你們究竟要如何挽救高鐵沉陷的問題？雖然這是跨部會的問題，但是站在交通部的立場，對於民生用水、地下用水要如何，請把完整的報告做出來。

陳部長建宇：好，謝謝。

主席（陳委員素月代）：趙委員正宇質詢。

趙委員正宇：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是桃園選出來的立委，局長知道吧？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是，我知道。

趙委員正宇：從早上到現在，很多委員都提到機場捷運的事情，局長也聽了很多。雖然機場捷運六度跳票，但我們不能接受機場以低於合約、更改合約的內容來驗收，局長也認同嗎？

胡局長湘麟：認同。

趙委員正宇：機場捷運講了非常久，差不多講了 10 年，今天報紙還報導，大陸說，他們對北京到臺北興建高鐵有信心，而且有能力，是不是在說我們連一個小小的機場捷運都做不好？機場捷運不僅有緊急剎車的問題，聽說剎車距離有 1 公里那麼長，還有滑軌及使用次級材料等問題，所以安全非常重要，所以要等系統穩定之後，才能夠驗收。你覺得要搶在 6 月底通車，還是在安全無虞、系統穩定下才通車？

胡局長湘麟：站在高鐵局及交通部的立場，一定要安全穩定。

趙委員正宇：對，還有系統穩定。但是你一直講 6 月底一定能通車，以我看到的狀況，建議你不要再開這個支票。

胡局長湘麟：報告委員，我沒有講 6 月底能通車，而是說 6 月底能夠完成我們對號誌提出的檢討。

趙委員正宇：好。但是大家都在逼問你，什麼時候可以通車？就像我剛才講的，要等安全無虞、系統穩定之後，因為這關係到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所以非常重要，才特別在此向大家提出來。既然講到高鐵，請問三鶯線有沒有接到八德？

胡局長湘麟：有。

趙委員正宇：我 85 年在八德市當公所秘書時，曾代表公所去開會，現在是 105 年，等於經過了 20 年，卻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換句話說，光打雷，不下雨。但今天看你們的報告書，連這一段都還沒有核定，都已經講了 20 年，大家都很期盼，希望新北市到台北有三鶯捷運線，到現在講了 20 年，結果根本沒有做，你要不要說明一下？

胡局長湘麟：這部分是臺北市政府捷運局做的規劃，可否請他們向委員說明？

趙委員正宇：好。

主席：請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王主任秘書答復。

王主任秘書偉：主席、各位委員。三鶯線分為二階段：第一階段是從土城到三鶯，行政院已經核定了，新北市政府會來執行；第二階段也已經完成，我們會把可行性評估報告提報到中央。

趙委員正宇：大概要多久？現在可行性評估報告才完成，但我們已經講了 20 年。

王主任秘書偉：因為它的第二階段會接到八德，也是屬於桃園捷運綠線的第二階段，所以變成兩頭

都要能夠呈現。

趙委員正宇：銜接起來，是不是？

王主任秘書偉：是的，所以這部分，我們會再把可行性評估報告……

趙委員正宇：你知道 20 年前，我的觀念是什麼嗎？當時認為我們政府真的很有效率，而且非常進步，有捷運可以到八德，那時候八德才剛剛升為市，八德是 84 年 1 月 1 日升為市，你們是 85 年到我們社區活動中心，召開這個會議，當時我代表公所去參加，心想我們這個國家真的非常進步，有捷運系統可以到八德，而且八德才剛剛升為市，並不是像現在是一個都市型鄉村，結果經過 20 年，可行性評估才剛通過，你會不會覺得，你做事情太慢了？雖然交通部非常龐大，可是分的非常細，我向他們要一個資料，馬上就給我了，但你們在實際操作或是規劃的時間上過於久，就以機場捷運來看，你們對捷運工程，好像不是專業，而且拖那麼久，我覺得這個要檢討，速度要快一點，好不好？

王主任秘書偉：是。

趙委員正宇：接下來我想請教林董事長。國際機場協會評比客運量 2,500 萬到 4,000 萬層級的機場中，桃園是排名第二，的確可喜可賀，但這是問題抽樣的部分，實際上好像並非如此，譬如天花板漏水、廁所淹水、候機室淹水等等，還有北跑道的淤泥，南跑道柏油塊破損，導致機身損壞等種種問題，所以安全非常重要。我有很多機師朋友開玩笑的說：「趙委員你當交通委員，我跟你講一件事情，每次降落的時候，有些乘客可能沒有聽到桃園機場到了，但是一降落發現非常顛簸，飛機在滑行道不穩的時候，就知道桃園到了」。雖然這是一則笑話，但你認為有那麼嚴重嗎？

主席：請桃園機場公司林董事長答復。

林董事長鵬良：主席、各位委員。這個笑話是過去式了，以現在來講，我們整個道面整建計畫一共是 94 億，而且為了爭取農曆過年都能維持雙跑道營運，在 5 年前的策略，就是南跑道、北跑道分別用 10 個多月來整建，這部分已經完成，不過當時是為了在農曆過年，能夠維持雙跑道營運，因此依照當時的策略，滑行道屬於第三階段要做，等於第一階段是做南跑道的整個整建，目前正在進行滑行道的部分，所以那個照片出來的時候……

趙委員正宇：剛才我們葉委員有拿出來。

林董事長鵬良：我們北邊的 NC 跟 NP 滑行道，大概將近 1,000 公尺的部分，現在都已經發包施工了。

趙委員正宇：我覺得滑行道泥漿的問題，還不是很嚴重，頂多引擎被污泥污損，但是南跑道柏油路面破損，導致飛機損壞，我想你也看過很多節目，只要跑道上有任何異物，飛機在起飛之前都會檢查，尤其是軟面的柏油路面會造成飛機損壞，所以這是安全的問題。雖然這是抽樣問民眾，對機場的感覺好不好？但我覺得軟硬體設備要加強，而且要做得非常好。

林董事長鵬良：謝謝委員提示。

趙委員正宇：安全最重要，而不是得到第二名，也就是用填表方式詢問人家，你覺得中正機場好不好？我們好像很厲害，贏印度新德里及孟買兩個機場，並跟大陸上海虹橋機場分列 2、3 名。但

我們今天不是要這個成績，而是要安全，讓民眾覺得桃園機場是非常好的機場，同時軟硬體設備也非常好，所以柏油龜裂造成機身損壞，是非常重要的事情，請你們改進一下。

林董事長鵬良：我們會持續用安全作為最高目標

趙委員正宇：接下來我想請教趙局長。局長，下個月就是清明節了，希望以後每年這個時候，台 4 線都非常平整。我當上立委之後，有一天兩個蔣公托夢給我，說我當立委之後，一定要替他們講話；我說：好，什麼事情？我們以前臺 4 線，只有國道一還沒有國道三的時候，當時任何高官，不論是總統或行政院的高官，要到慈湖謁陵，一定是走國道一南崁交流道，到介壽路然後到大溪。但是有國道三、北二高之後，你們就下大溪交流道，直接到慈湖謁陵，沒有經過臺 4 線。現在臺 4 線真的 10 年才鋪一次，我當議員當了四屆，每次都為了這個事情，不過我是議員，這是屬於中央級的，所以議員管不到。雖然也辦過會勘，但路面真的非常不平穩，導標也大約一、二十年沒有換過，請問導標是用來幹什麼的？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答復。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導標已經在處理了。

趙委員正宇：我是問要幹什麼的？

趙局長興華：增加車輛的辨識。

趙委員正宇：有反光。

趙局長興華：對。

趙委員正宇：都快 20 年了，哪一個有反過光？被車撞壞的導標也沒有修，中央分隔島應該種行道樹或專門的樹，但你們是種雜草，種雜草也就算了，也沒有人去清，是我當選之後提出來講，才有人去清。我覺得導標全部都要更換，中央分隔島也要做好，並把整個路面整修好，讓用路人可以使用。今天部長講 A1 類車禍死亡人數越來越少，趙局長可能不曉得，現在的縣市對他們自己的道路都保養得非常好，加封得非常確實，而且各鄉鎮的市區道路也做得非常好，反而公路做得非常不好。你說是自來水公司汰換鉛管、換新管才挖壞的，由於挖路造成回填不實，這個你們應該去督導，不然一條路從來沒有平過。請問你多久沒有鋪介壽路了？八德介壽路從二段開始到大溪介壽路全部都要重鋪，因為八德介壽路一段之前有鋪過。一個鄰居還跑來找我說，他搬來十幾年，第一次看到介壽路有鋪，所以你們要趕快加強一下。

趙局長興華：是。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質詢。（不在場）江委員不在場。

現在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周局長大概知道我要問什麼，本席先請教一下目前臺鐵西部幹線電氣化到哪裡？終點，最後末站。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到潮州，屏東潮州。

鍾委員佳濱：以前是到哪裡？

周局長永暉：上一次是到屏東。

鍾委員佳濱：我們屏東這麼狹長，以前屏東到高雄通車是電氣化的，但是屏東以南的鄉親都是搭柴油電到屏東站轉車，現在很感謝鐵路電氣化延伸到潮州。依據我的資料，目前屏東縣停靠班次在潮州的部分從每日 60 班次增加到 107 班次，行車班距從 34 分鐘縮短為 19 分鐘，減少了 15 分鐘，本席真的要幫潮州以北的鄉親謝謝臺鐵的努力。但是，「昨夜雨瀟瀟，瘦了幽竹，肥了芭蕉」，一方得利，一方哀怨，現在潮州以南的鄉親因為你們鐵路調度的關係，你知不知道目前枋寮到潮州的班次變少了？

周局長永暉：我們的總班次是有做一些調配啦！

鍾委員佳濱：是，所以你知不知道現在反而是枋寮到潮州的班次變少了？因為剩柴油電嘛！

周局長永暉：對。

鍾委員佳濱：我覺得如果今天交通部給我們屏東鄉親的是一塊大餅，這邊挪多一點那邊就少一點，我想屏東縣的縣長或者我們民進黨都很難幹啦！有沒有打算把鐵路電氣化延伸到枋寮？

周局長永暉：有，目前鐵工局在執行。

鍾委員佳濱：所以要問鐵工局是不是？

周局長永暉：對，那一段會跟南迴……

鍾委員佳濱：你不用急著走開，你馬上要回去的樣子。

周局長永暉：沒有、沒有。南迴加上潮枋，也就是潮州到枋寮，總共還剩下 123 公里，如果完成的話，環島就電氣化了。

鍾委員佳濱：另外，上次你說普悠瑪是 4 月要開嘛！

周局長永暉：我們現在預估是 4 月 21 日。

鍾委員佳濱：4 月 21 日，公開宣布了，沒有相對剝奪東部普悠瑪的班次吧？

周局長永暉：對，我們就是不影響。

鍾委員佳濱：您要這樣講……

周局長永暉：確定。

鍾委員佳濱：不然的話我為東部的委員埋怨，說你們因為西部幹線的普悠瑪而讓東部的鄉親說班次變少了。這邊附帶提一點，我很感謝臺鐵有普悠瑪在行駛西部幹線，但是我也幫東部的鄉親反映，東部有普悠瑪運輸是變快了，但是運量沒有增加，我覺得鐵路局在調度上是不是多滿足一下民眾？不只需要快，在春節或是大輸運量的時候需要的是多，不要讓他們覺得人這麼多輸運不了，是因為西部幹線分走了，拜託臺鐵多多澄清一下。

周局長永暉：是。

鍾委員佳濱：接下來要請教胡局長，您代理鐵改局的局長，本席上次也有向您拜託，現在我們都在殷殷期盼，因為屏東站每天進出大概有 2 萬人次，目前前站部分還沒有完工，所以旅客都要繞到後站登車，非常的不方便，請問前站的工程進度打算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前站的部分應該是到明年 5 月份。

鍾委員佳濱：明年 5 月份？

胡局長湘麟：是。

鍾委員佳濱：你確定？那我回去會被縣長和鄉親罵了，確定是明年 5 月嗎？

胡局長湘麟：對不起，我再確認一下。

鍾委員佳濱：趕快。

胡局長湘麟：是明年的 6 月。

鍾委員佳濱：更慘！一問之下變成明年的 6 月，早知道你不要上來。要到明年 6 月，那有很多前置作業要做，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就是火車站前的光復路拓寬，土地徵收費用加上救濟金，目前聽說你們差了區區不到 3,000 萬，我看工程款是二千一百一十七萬五千餘元，補償救濟金是五百八十五萬餘元，3,000 萬不到對交通部來講應該是九牛一毛，因為這個問題涉及到之前的口頭承諾，現在好像鐵改局錢不太夠，是不是需要我拜託部長調度給您？

胡局長湘麟：這倒不是，這是因為本身計畫的問題，對於光復路拓寬，我大概有初步的瞭解，因為它本身是屏東市區的都市計畫道路，它本來是一條站前都市計畫道路，委員以及縣政府所表達的這個部分，我已經在做瞭解，看看過去我們做的這個部分……

鍾委員佳濱：那您繼續瞭解，接下來我要拜託部長了，謝謝胡局長。不好意思，部長休息不到 10 分鐘，又把您請上來。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不會，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剛才委員所提的這件事情可能是因為鐵改局的計畫快截止了，有關經費的部分，我在想要用什麼方式來協助，看有沒有可能納入生活圈裡頭一併來處理，我會請公路總局跟地方政府接觸瞭解以後再一併來做處理。

鍾委員佳濱：對，我說找你就對了，你也不用急著下去，因為現在就是這樣，民眾知道這是交通部，他不會管你鐵改局、鐵路局還是公路總局，他們覺得一個新站蓋好了，但前面的道路沒有一併拓寬，轉運站沒有一併做，他只知道這是政府的錯，當他不曉得要找誰的時候就找地方政府。所以，我在這裡特別再次轉達我們潘孟安縣長的請託，3,000 萬不是很多，當然這可能不歸鐵改局的職權範圍，但是交通部一定有責任、有義務把它完成，好不好？

陳部長建宇：對，我們請公路總局和地方政府來協調，看看用什麼方式來處理，我們來協調啦！

鍾委員佳濱：有找到錢了，是不是？

陳部長建宇：沒有，因為那是市區的道路，所以會涉及到內政部營建署，我們來協調看看。

鍾委員佳濱：我在擔任副縣長期間曾經代表曹縣長參加交通部的協調，其實臺鐵也很辛苦，臺鐵的資產因為都要斤斤計較來談投資報酬率，所以要把土地作價作高一點，希望地方政府用都市計畫的手段把它變更為商業用地，那我們覺得這樣是可以兩利，但前提是我們沒有向你們要任何的 land 回饋，我們只希望說市區道路可以拓寬，因為當時的規劃路太窄，所以我們也擴寬了 5 公尺，也申請退縮 5 公尺人行道計畫，這個部分都配合了，但是現在後續如果好人沒有做到底，就差這區區不到 3,000 萬的工程款和徵收補償費，而讓這件事情不能完成的話，我們會覺得非常的遺憾，我請部長特別考量到這一點，好不好？

陳部長建宇：我請公路總局和地方政府還有內政部營建署一起出面來協調。

鍾委員佳濱：最後一個問題，台灣燈會目前辦了幾屆？

陳部長建宇：第 27 屆吧！

鍾委員佳濱：打算還要辦幾屆？

陳部長建宇：現在台灣燈會已經站上國際舞台，所以我們期待這個部分能夠繼續延續下去，而且坦白講，這對台灣的國際形象也有很大的助益。

鍾委員佳濱：很好嘛！所以會把它列入長期計畫去推動。

陳部長建宇：對。

鍾委員佳濱：你知道目前還有哪些縣市沒有機會主辦？

陳部長建宇：我想還有幾個縣市，個位數的啦！

鍾委員佳濱：有 4 個縣市，這 4 個縣市未來是不是有優先主辦的權利？

陳部長建宇：我想在評選的過程中，只要願意提案，我們都歡迎。

鍾委員佳濱：我希望能夠幫忙一下，因為雖然這個不是按照排班順序來，有辦過的就不能再辦，但是沒有辦過的會殷切的期盼有機會辦，單單在我擔任屏東縣副縣長的期間，就曾經代表屏東縣去報告過兩次，兩次都損龜，下次我是不是可以跟屏東縣政府爭取我來代表向你們作簡報，看有沒有機會過？這樣好不好？

陳部長建宇：這個當然我們都歡迎啦！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胡局長要補充報告嗎？

胡局長湘麟：沒有，因為要列入會議紀錄，我只更正一個字，剛才我所講明年 6 月，應該更正為今年的 6 月。

鍾委員佳濱：對嘛！我也覺得越問越久，嚇我一跳，感謝您，謝謝。

主席：請徐委員榛蔚質詢。

徐委員榛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今天從早上到現在，尤其是我們花東兩縣的委員對於交通的部分非常重視，早上本席也有列席，所以有的部分就不再贅述。關於台九線拓寬特別條例，部長早上有回應，這個問題上週本席也有質詢，一週內要報院嘛！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對，我們會儘早報院，我特別交代公路總局局長按照院長在上次總質詢的答復儘快處理。

徐委員榛蔚：是，謝謝。關於一票難求這個問題，早上部長也很詳盡的解釋了，在更新票務系統的部分，拜託部長尋求更好的因應方案。

陳部長建宇：是，我會督導臺鐵儘快處理。

徐委員榛蔚：另外，在花東快的部分，因為 103 年 3 月 18 日在台東已經做了評估報告中期的審查，好像在月底會有第三次的審查報告出來。

陳部長建宇：對，可行性的評估大概到 3 月底會出來。

徐委員榛蔚：其實臺東縣黃健庭縣長對這一條線也在大聲疾呼，因為現在兩縣是觀光的城鎮，花東快從 1990 年規劃到現在二十幾年了，真的是需要部長大力來推動。

陳部長建宇：臺九線的拓寬和花東快其實是兩個案子，臺九線的拓寬就如同剛才向委員報告的，當然院長的裁示，我們會儘快來做，但是花東快這個部分的可行性，3 月它從各個面向去評估，我們再來研究看看，因為這裡面還涉及到很重要的環評的問題，環評如果過不了，我們談了老半天也沒有用。

徐委員榛蔚：的確是這樣。

陳部長建宇：所以我們會謹慎處理。

徐委員榛蔚：對。這張圖是我從國道新建工程局的官網拿出來的全國高速路網，現在正在進行的是蘇澳到花蓮的部分，但是花蓮到臺東的部分是還沒有的。

陳部長建宇：所以臺九線的拓寬就變得很重要，第 3 期的部分變得很重要。

徐委員榛蔚：接下來要請教觀光局謝局長，我們去年的觀光旅遊人數已經破千萬，陸客的部分也有四百多萬，造成我們相當大的收益，有 2,000 億元以上的收益，但是現在對岸有很多口頭上的宣布或者是他們公部門的旅遊局宣布要停飛，包括山東、河北、新疆和浙江的來台人數都銳減了，請問觀光局有沒有和外交部一起合作？因為我們真的不能以大陸客為主軸，針對旅遊的部分，目前的因應對策有沒有去對其他國家做招商或是推動行銷方案？外交部和觀光局是不是有攜手合作？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在觀光整體行銷上面是全球布局，我覺得大陸市場固然非常重要，但是其他像歐美、東南亞、日本和韓國，事實上我們在 1 月份都有很高的成長。

徐委員榛蔚：是，因為自從日本發生大地震以後，其實臺灣給日本的關懷非常的多，所以日本對臺灣也非常的友善，我想日本客大量進入我們臺灣這是有的，但是對其他國家我們有沒有其他的配套？有哪些配套？

謝局長謂君：譬如在東南亞的部分，最近我們協調外交部給予放寬簽證，本來對 14 天的簽證時間，他們同意簡化為 7 天，對於優質團不但同意簡化簽證，而且給予免簽證費，我想這對於東南亞旅客來臺灣是有很大的幫助。

徐委員榛蔚：東南亞的哪一些國家？

謝局長謂君：包含印度、印尼、泰國、菲律賓和越南。

徐委員榛蔚：接著要請教鐵路局周局長，聽說花蓮站現在提升為特等站，在特等站的條件以及人員編列的部分，請問現在人數具足了嗎？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答復。

周局長永暉：主席、各位委員。現在特等站的人力確實不夠，所以我們這一次有放在今年的特考裡面。我們去年有向人事行政局爭取一部分的員額，今年我們還繼續在爭取。

徐委員榛蔚：員額會夠嗎？全國有這麼多的站都需要員額，花蓮站雖然美其名已經提升為特等站，可是據我所知，花蓮有很多小站的員額都不夠，差不多 3 到 4 人而已，夜間的班次都要 24 小時，甚至沒有辦法休假，這個員額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補上？

周局長永暉：今年度一方面部裡也協助我們向人事行政總處請編，二方面我們原來的員額有些退休

，有些是變成特等站以後增列的員額，我們這一次都放在今年度的鐵路特考。

徐委員榛蔚：因為花蓮現在的運務量增加，旅客人數也增加，所以很多都是編志工在服務，可是志工並沒有專業的常識和知識，只能做很皮毛的服務工作，所以還是必須在編制內、體制內補充人數，如此才能讓我們的服務品質更好，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周局長能夠優先協助花蓮？

周局長永暉：是，好的。

徐委員榛蔚：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志偉質詢。

邱委員志偉：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雖然現在內閣是看守狀態，你是看守閣員，但是還有兩個多月的時間，所以你還是要把交通業務看好、守好，至於列席的所有局處主管都是常任文官，我覺得不會因為政黨輪替而有任何的改變，所以你們一定要全力以赴，做好各項交通的規劃和建設。當然這 2 個月對你來說還是要把分內的事情做好，包括你過去所承諾的一些交通政策。第一個要請教的是高雄捷運路竹延伸線，我在這邊講了最起碼超過 15 次以上，講到都不想講了，你們每次都說「快了，快核定了」，14 年來原地打轉，情何以堪啊！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對，其實交通部……

邱委員志偉：到底是怎麼回事？你推給國發會，國發會又推給你，說這個是交通部的任務，又是高鐵路，然後一樣的問題在那邊打轉，如果不行你就說不行嘛！為什麼要折騰高雄市政府，折騰我們岡山和路竹的市民呢？

陳部長建宇：其實交通部一直在努力把地方政府的意見轉給國發會，那當然國發會……

邱委員志偉：你支不支持嘛？

陳部長建宇：站在交通部的立場一定是按照程序，我們審過了會送到國發會，就表示我們是……

邱委員志偉：你們審過那麼多，看過那麼多資料，該補的也補了，不該補的也補了，該看的你們都看了，為什麼你不能幫高雄市政府和高雄市民多說一些話來說服國發會呢？

陳部長建宇：我想我們同仁在國發會該協助說明的一定會協助說明，現在國發會是委員會議的機制，總是有審查的意見，當然我們也期待市府這邊修正完以後，我們再趕快報到院裡。

邱委員志偉：市政府的抱怨是說交通部好像沒有全力支持高雄市政府哦！

陳部長建宇：我想應該不至於。

邱委員志偉：你是主管機關，當然國發會的審核有它的標準，但是你要協助高雄市政府看哪些資料還不齊全，有哪些資料還可以補強，你應該協助高雄市政府來爭取高雄捷運，從你們的報告，我就覺得你們沒有重視啊！完全沒有提到岡山路竹延伸線，連已經核定的第一階段也沒有提到，你報告都沒有寫，部長！

陳部長建宇：在整個報告的過程中，所有的捷運部分，我們只把它寫成一整段，因為在我的立場上……

邱委員志偉：不是吧！對台中也寫得比我們多，桃園機場捷運也比我們多，你看洋洋灑灑……

陳部長建宇：這些都是已經核定的計畫。

邱委員志偉：南岡山站已經通車多久了，你還在提？你現在第一階段已經核定了，最起碼你的報告要寫第二階段怎麼做嘛！

陳部長建宇：我們寫在裡頭是寫已核定的。

邱委員志偉：好，那南岡山站到岡山站呢？核定了沒？還是沒有核定？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答復。

林司長繼國：主席、各位委員。因為綜合規劃現在才剛報核，相關的建設計畫還沒有核定，按照嚴謹的行政程序來講……

邱委員志偉：所以要等到綜合規劃核定之後才……

林司長繼國：綜合規劃核定之後才能進行建設計畫核定。

邱委員志偉：所以連第一階段你們都還在拖拖拉拉的！

林司長繼國：整個審查程序就是這樣子，可行性報告核定之後，再來是綜合規劃及建設計畫核定。

邱委員志偉：不要每次都同樣的理由到國會這邊來敷衍我們的質詢，你們要有擔當一點，特別是局長……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他們送上來的計畫，我們會儘快來辦理審查。

邱委員志偉：不要再拖了，到現在已經拖了四年了。

陳部長建宇：不會啦！可行性報告通過之後，綜合規劃就快了。

邱委員志偉：這部分就拜託部長了，相信你也非常瞭解這方面的問題，每次本席都會問相關的問題，最起碼要做到南北平衡，這也是未來的總統非常重視的事情。你們不要每次都說運量不足，如果先把捷運通車到岡山、路竹，怎麼會有運量呢？你們不能老是說交通運輸的習慣不一樣，不能找一些奇奇怪怪的理由來阻擋高雄捷運延伸到路竹和湖內，關於這部分，能不能拜託局長再積極一點？

林司長繼國：報告委員，其實當時在交通部進行審查的時候，我們也接受了高雄市政府的意見，這條路線就是以供給政策為導向，所以當時我們是支持他們陳報到行政院去的。

邱委員志偉：你們是基於專業考量對嗎？

林司長繼國：因為它是以供給政策為導向，所以現在國發會請高雄市政府就未來針對產業發展方面的配套提出方案。

邱委員志偉：這部分再拜託你們全力以赴。

另外，路竹還有一段省道並沒有拓寬，上次本席曾拜託公路總局針對這方面進行研究，結果你們給我的答案是運量不夠、交通量還沒有飽和，所以沒有立即將路竹省道拓寬的急迫性。選舉的時候，本席站在路竹那段還沒有拓寬的省道路口，我發現那兒每每發生車禍，因為實在太狹窄了，所以形成一個瓶頸。往北的湖內段已經拓寬，往南的岡山段也已經拓寬，就只有路竹的那一段還沒有拓寬，這件事情已經延宕將近 20 年，我認為那兒的運量絕對已經飽和，而且很危險，結果你們上次卻說運量不夠，這真的很奇怪！

林司長繼國：這個訊息可能不對，我認為這一段道路是需要拓寬的，現在的重點在於拆遷的問題。

邱委員志偉：過去不是已經完成拆遷補償了嗎？

林司長繼國：但是有關拆遷的部分，市政府還沒有去做。

邱委員志偉：有沒有預算呢？

林司長繼國：如果他們願意進行協調的話，我們就會去處理。

邱委員志偉：相關預算隨時都有嗎？

林司長繼國：不是，但協調好之後，我們會設法籌措。

邱委員志偉：假設現在高雄市政府開始發動，進行拆遷戶補償的估計和調查，請問你們明年度能不能編列預算？

林司長繼國：我們一定會設法從其他地方挪出來，把可以比較慢處理的部分挪過來這邊。

邱委員志偉：再者，高雄臺鐵的地下化做了好幾段，從左營到市區的部分也是地下化，未來如果要繼續往北的話，不見得要地下化，可能要立體化或高架化。從橋頭進入岡山市區大概有七、八個平交道，每每造成交通瓶頸，針對這部分，你們有沒有考慮過將其立體化？

主席：請交通部高鐵局胡局長答復。

胡局長湘麟：主席、各位委員。按照院頒的規定，目前鐵路立體化的作業都要由地方政府提出來，如果有這種需求的話，應該請地方政府循這樣的機制……

邱委員志偉：如果高雄市政府有這樣的意願，也願意提出計畫，鐵改局是不是會去評估？

胡局長湘麟：對，他們循程序報出來之後，交通部就會交給我們審議。

邱委員志偉：本席再請教部長，上次交通委員會到本席的選區去考察，小崗山風景區那邊要建一個天空步道，請問目前的規劃狀況和執行情形如何？另外，包括菜寮路、大莊路、水庫路等聯外道路的拓寬計畫目前的執行情形怎麼樣？

陳部長建宇：關於聯外道路的部分，市府一直都還沒有來申請，以前應該是要申請生活圈計畫，但是他們並沒有來申請，現在我們已經把生活圈計畫的相關經費都給高雄市政府了……

邱委員志偉：如果沒有生活圈計畫的話，他們要用什麼來申請？

陳部長建宇：以後大概就是在生活圈計畫當中去做處理了。

邱委員志偉：納入生活圈計畫再來申請嗎？

陳部長建宇：已經沒有申請了，可能就是納入生活圈計畫當中，由他們自己去籌了。

邱委員志偉：下禮拜本席來召開一個協調會。

另外，有關天空步道的部分呢？

陳部長建宇：我請局長來說明相關進度。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那部分已經核定了，現在正在規劃之中。

邱委員志偉：預算沒有問題吧！

謝局長謂君：對，已經核定了。

邱委員志偉：我下禮拜會召開一個協調會，有關聯外道路的部分，我們再想辦法看看預算要從哪裡去編列，當初部長明明在交通委員會當中答應了啊！

陳部長建宇：理論上來講，如果他們有來申請，在我們核定以後就是按照核定的計畫……

邱委員志偉：今年補救來得及嗎？

陳部長建宇：現在錢都已經給了，所以……

邱委員志偉：明年度相關預算就沒有了是嗎？

陳部長建宇：這可能沒辦法了，按照汽燃費的分配使用，這部分他們可能要自己去籌了，因為該給的錢我們都已經給了。

邱委員志偉：本席召開協調會時再來討論好了，謝謝。

陳部長建宇：好的。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孔委員文吉、黃委員昭順、賴委員士葆及洪委員慈庸均不在場。

請賴委員瑞隆質詢。

賴委員瑞隆：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剛邱志偉委員曾提及捷運的問題，本席也要關心同樣的問題，現在高雄積極在發展捷運的路網，高雄捷運和台北捷運一樣，初期都比較辛苦，等到路網慢慢發展起來之後，包括輕軌也發展起來之後，當然就會有更好的趨勢，但還是有許多需要繼續推動的地方。我們都知道岡山、路竹的部分已經動起來了，本席的選區在前鎮、小港，除了小港的 R3 之外，請問部長，R2 和 R1 現在的狀況是怎麼樣？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部分，我請相關人員來說明一下。

主席：請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吳主任秘書答復。

吳主任秘書嘉昌：主席、各位委員。高雄紅橘線在民國 84 年核定的時候，R3 和 R2 並沒有核定，關於那部分的路線，目前我們還在想辦法看看能不能讓交通部支持，讓我們繼續往上……

賴委員瑞隆：請問部長，你們有辦法支持嗎？可不可以支持高雄來……

陳部長建宇：任何有關延伸的問題，地方政府一定要提出可行性研究，等到可行性研究送上來以後，經過我們審查沒有問題，之後就會進行綜合規劃，往上陳報之後再往前走。所以先決條件就是高雄市政府必須先提出可行性評估，把延伸的計畫案提出來，然後我們再按照規定及相關程序來處理。

賴委員瑞隆：部長，我們一起來努力好不好？其實小港的人口很多，包括往南到大林蒲，從鳳林國中到林園的發展都相當大，甚至未來有機會也可以延伸到東港，這樣就可以讓高雄的捷運路網建構起來。本席所講的不只是路網的延伸問題，包括未來的觀光休閒化，從鳳鼻頭漁港可以直接到小琉球去，其實從東港到小琉球的距離，跟從鳳鼻頭漁港到小琉球的距離是一樣的。現在許多國內外人士都很喜歡從事海上旅遊，我覺得那是一個新的機會點，我們不希望只有污染性產業或是比較不好的東西才在小港這邊出現，本席希望交通建設能夠在此著眼，特別是大眾運輸方面，我們一直在談 PM2.5 在小港過高及空氣污染在小港過高的問題，我們希望大眾運輸系統能夠在交通部的支持之下，在小港地區做更多的推展，我認為大眾運輸推展得越成功，才有機會降低移動污染源。

陳部長建宇：我完全贊同委員的看法。

賴委員瑞隆：請部長多多幫忙與支持。

部長知道高雄市政府有一個海洋局嗎？這是全臺灣唯一的一個海洋局，我以前擔任過這個局的局長，但是它有一個問題，就是海洋局其實有點三不管，漁業署不認為它屬於漁業的，觀光局不認為它屬於觀光的，因為它可能對應到市政府，而市政府設有觀光局。

其實海洋這一塊未來在臺灣會越來越重要，而且我們有一個海洋委員會。高雄走得很前面，率先成立了海洋局，但是在申請相關資源、經費或者是和中央合作的時候往往會遇到一些困難。我是在想，部裡面和觀光局未來是不是能對海洋的觀光、遊憩及休閒產業給予更多的支持？

陳部長建宇：只要是發展觀光業務或者和觀光性質有關的計畫，在觀光局的職掌範圍內，我們當然會提供協助。

賴委員瑞隆：那就拜託部長和局長把思維稍微調整一下，並不是只有和觀光局相對應的單位才與觀光有關，高雄的海洋局走得很前面，它是全臺灣目前唯一一個海洋局，但是它的業務涵蓋很多和海洋有關的觀光休閒活動，比如這個禮拜四要舉辦的遊艇展就已經是第 2 屆了，我覺得觀光局的角色應該也要進來，因為它未來在觀光、休閒、遊憩這一塊會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包括剛剛提到的，從鳳鼻頭漁港出去到小琉球的部分，我認為那都是觀光的一環；甚至在本席選區內的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現在也有很多外國人、香港人和新加坡人去那邊從事海釣，所以海上的觀光休閒文化其實還有很多可以發展的地方。臺灣是海島國家，高雄是海洋城市，我覺得這裡面有非常大的空間，所以建議交通部和觀光局能更加大力推展海洋觀光的景點。

陳部長建宇：和遊艇發展方案有關的構想，除了和交通部有關，還牽涉到經濟部，其中和觀光發展及航港單位有關的部分，我們會全力來協助。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

部長剛剛提到航港單位，我想，我的選區小港的問題一個是空氣不好，另外一個是道路品質很差。道路品質很差其實跟大貨車、貨櫃車很多有很大的關係。過去都是中央，比如港務公司會提供一部分的經費給地方政府去做路面的整補，但其實還是很不夠，所以小港的路面很差。我剛剛也跟經濟部鄧部長提到，經濟部每年從臨海工業區賺到 9,000 多億的經濟產值，我們高雄港每年也創造了非常高的經濟產值，但是進出的車輛會對市區道路產生影響，我們希望部裡面和港務公司可以在這方面給我們更多的支持，甚至把相關款項用在受損的道路上，不要讓小港人覺得空氣不好，道路品質也不好，自己的居住環境很差。

主席：請臺灣港務公司張董事長答復。

張董事長志清：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每年有編 3 億回饋金給高雄市政府。

陳部長建宇：我們會持續在這方面予以協助。

賴委員瑞隆：雖然有 3 億，但是以沿海路為例，最近我要求高雄市政府修路，發現要修得好一點就要花將近 6 億，而這只是其中一條而已。那邊重車很多，在台北市要看到那麼多重車並不是件容易的事，但是在那邊卻可以天天看到。我覺得部長必須花更多力氣去瞭解，當地確實有很多重車和環境的問題需要大力支持。金額當然是一個問題，所以是不是可以有一個辦法，把相關經費用在受到最大影響的道路？

陳部長建宇：有關港區聯外道路的問題，現在有幾個地方都已經延伸並以高架的方式連接起來，儘

可能避免重車行走市區道路。這部分我們已經儘量在處理了。

賴委員瑞隆：那個是一部分，對地方上的幫助很大，就是儘量讓貨櫃車走專用道路，避免它進入市區。但在這部分還沒有做完之前，我還是希望部長和相關同仁能夠幫忙，讓整個小港的路面不要受到那麼大的影響，將相關資源用在刀口上，有效改善小港的路面問題。這點我會持續關注，也希望部長能夠更為積極協助。

陳部長建宇：謝謝委員，我們會持續進行溝通協調。

賴委員瑞隆：謝謝部長。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徐委員永明、林委員為洲、盧委員秀燕、蔣委員乃辛、周陳委員秀霞、羅委員明才、黃委員偉哲、陳委員明文、管委員碧玲、王委員惠美、徐委員國勇及何委員欣純均不在場。

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看到我一定非常討厭，覺得這個女人為什麼老是咄咄逼人，緊迫不捨？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絕對不會、絕對不會。

高委員金素梅：你知道我今天要來問你什麼問題嗎？

陳部長建宇：我想大概還是原住民道路的問題。

高委員金素梅：好。我在 2 月 23 日針對原鄉的道路提出總質詢，當時院長和您都同意要在一個月內解決兩個問題，第一是運研所調查的山地原住民地區交通改善，請問你們要怎麼辦理、什麼時候辦理？

陳部長建宇：現在是這樣，有關這 36 條道路的問題，我們一直持續在跟國發會做說明……

高委員金素梅：所以你的意思是國發會那邊又有問題了嗎？院長在總質詢的時候當場承諾我……

陳部長建宇：不是、不是，我們已經把這整個計畫的狀況報到國發會，現在在等他們核定；另外還有地方政府……

高委員金素梅：這 36 條是危險道路，總共需要 2 億多，對不對？

陳部長建宇：大概是 1 億多。

高委員金素梅：將近 2 億？

陳部長建宇：1.4 億。

高委員金素梅：你的意思是國發會最後會決定到底要不要出這筆錢，還是國發會最後要決定是不是可以在生活圈計畫當中運用？

陳部長建宇：跟委員報告，1.4 億的部分院長已經答應了，所以現在只是希望把這個計畫的程序完成，……

高委員金素梅：所以有關運研所討論出來的危險道路需要 1.4 億的經費，這筆錢一定有，但不知道是從哪裡出，是這樣的意思嗎？

陳部長建宇：是納入生活圈計畫裡頭。

高委員金素梅：納入生活圈計畫？

陳部長建宇：對，這個部分確實是這樣做。另外，公路總局這邊也有函請相關鄉鎮趕快把計畫案提出來，讓我們儘快處理和審核。我記得他們有 2 個步驟，一個是先報國發會，另外一個是請地方政府趕快提案。

高委員金素梅：好，1.4 億一定會有錢、納入生活圈計畫，對嗎？

陳部長建宇：對。

高委員金素梅：另外一個就是原住民的鄉到底還有沒有道路的問題，希望鄉公所能提報計畫，在生活圈計畫裡面落實，是這樣嗎？

陳部長建宇：上次委員提的是有關經常維養的部分，我記得很清楚。

高委員金素梅：對。

陳部長建宇：這部分事實上不單牽涉到交通部，也涉及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其他相關單位，因為這在生活圈計畫裡頭不是經常養護的部分，根據我的印象，當時是說還需要進行協調，所以我們會看院裡面有沒有更好的想法，目前大體上的進展是這樣。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院長有沒有通知你什麼時候要再針對這個部分進行討論？

陳部長建宇：這個問題請公路總局趙局長來說明。

高委員金素梅：好，謝謝。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趙局長答復。

趙局長興華：主席、各位委員。委員在 2 月底提出這個問題以後，我們這個禮拜會提一個草案送到部裡面，再去跟院裡面溝通協調。這個禮拜我們會有一個草案出來。

高委員金素梅：好，不要忘記了，我是在 2 月 23 日總質詢，所以你們必須在 3 月 23 日以前解決這兩個問題。

趙局長興華：是，我們在這個禮拜要提出草案。

高委員金素梅：謝謝。部長，我希望你在 520 之後能夠高升，不過你還是要解決原鄉道路解編的問題，當時您告訴本席一定會試圖解決，如果各縣市政府不解決，不把它回編，你就在生活圈裡面卡住縣市政府，這是你自己說的喔！不是我幫你說的。你們有一些公務人員到地方上都講高金素梅委員在威脅部長，我們如果調出錄影帶，我會提出糾正，當時講在用生活圈卡住縣市政府的人是部長您自己，不是我說的，對吧？我希望部長在 520 高升，高升之後，您可能還會幫我落實這件事情，但是如果您不在這裡的話，我就不知道要找誰了，所以在 520 之前，我要求你要解決。

針對我們有很多被解編的鄉道，包括屏東春日鄉的鄉道、新竹縣五峰鄉的竹 63 鄉道，之所以特別提竹 63 鄉道，因為前段時間砸死人了，如果我是死者家屬的話，我會提告公共殺人，要求國家賠償。本席一直在講，竹 63 這麼長的鄉道，縣府把它解編了，沒有找認養單位，公路局也不接受，縣府又不回編，原民會也沒有辦法落實經費，請問部長怎麼辦？

陳部長建宇：請局長向委員說明。

趙局長興華：向委員報告，我們已經針對竹 63 的部分做協調，目前新竹縣政府是考量未來養護單

位是哪個地方，他們自己在做內部溝通，希望在找出確定的財源之後，再報到底要不要回編，但是會先確認其未來的管養問題。

高委員金素梅：請給本席確定的時間，我希望在 1 個禮拜內回復，可以嗎？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再協調，希望能夠儘快定案。

高委員金素梅：不行啦！部長都已經要高升，要離開了。

趙局長興華：我們已經針對這部分開過會了，應該很快會有結論。

高委員金素梅：不行，要在 520 以前解決，請局長自己看看時間。

趙局長興華：我們會協調新竹縣政府。

高委員金素梅：我絕對不會放部長走，因為是他答應我們原住民部落，這也是公路局的責任喔！

陳部長建宇：請公路總局兩個禮拜做處理，好不好？

高委員金素梅：好。實際上，當初公路總局同意它解編就是錯誤，你們的 SOP 完全沒有按照行政流程走，本來應該是要找到認養單位，你們才可以核准，部長的章才可以蓋下去，部長都不知道這件事情，你的屬下就替你蓋章出去了，所以部長一定要幫我處理這件事情，可以嗎？在 520 以前一定要把所有原鄉地區被解編的道路全部恢復。

陳部長建宇：現在只剩下竹 63 而已。

高委員金素梅：只剩下竹 63 嗎？沒有，春日鄉還有一些沒有喔！不要騙我喔！

趙局長興華：是他們自己不願意。

高委員金素梅：誰不願意？

趙局長興華：他們鄉裡……

高委員金素梅：亂講！鄉長還在我辦公室，要不要會議暫停一下，請鄉長到現場來？

趙局長興華：這部分在屏東縣政府那邊協調時，他們……

高委員金素梅：你不要聽屏東縣政府的啦！

趙局長興華：不是，鄉公所也有派員到場。

高委員金素梅：你確定？等一下我回去之後，如果鄉長告訴我不是這樣的話，你要負責喔！

趙局長興華：我們有會議紀錄。

高委員金素梅：你要負責，可以嗎？

趙局長興華：有會議紀錄。

高委員金素梅：所以你的意思是春日鄉已經同意了，就是當時解編就不用恢復了，是不是這樣子？

趙局長興華：我們有派一位副局長到那邊開過會，會議紀錄有明明白白的記載，鄉公所也有……

高委員金素梅：明明白白記載鄉長說可以不回編了，是不是？

趙局長興華：不曉得是不是鄉長，但是鄉公所有派員過來。

高委員金素梅：你最好不要在這邊承諾，因為鄉長現在就在本席的辦公室。部長，請你稍後等我幾分鐘，我等一下回到辦公室以後要跟鄉長確認一下。

陳部長建宇：我會請他們瞭解，若是彼此可以協調的話，就盡最大的努力來協調，也看看他們的會議紀錄是如何。

高委員金素梅：好，如果不是的話，局長要負責任，你看過那個公文嗎？

趙局長興華：我們有看過。

高委員金素梅：是你看過還是「你們」看過？

趙局長興華：我看過。

高委員金素梅：你確定？

趙局長興華：他們有開會過。

高委員金素梅：你確定鄉長說不用回編？

趙局長興華：我沒有講鄉長，是鄉公所有派人。

高委員金素梅：我覺得這有點離譜，你等我一下，我馬上打電話。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質詢的張委員麗善、許委員淑華、呂委員玉玲及姚委員文智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建國質詢。

劉委員建國：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看到我一定不會這麼討厭，我是第一次質詢你，剛才聽高委員金素梅說部長要高升了，我在此也向你道賀。我想部長高升有一定的理由，因為燈會越辦越好，歷年來參觀燈會的人數越來越多，今年超過 2,020 萬人，在此特別要肯定觀光局和交通部。臺灣燈會舉辦 27 年來，第一次有這麼多的參觀人數，其實這次桃園舉辦燈會，先前大家還是非常擔憂，在交通和人潮紓解方面確實還是有些問題，因為主要的場地以及周遭高鐵附近的交通設施、道路等等，確實是滿大的挑戰，但是還可以突破 27 年來最高的參觀人數，這確實可喜可賀，所以本席覺得部長在 519 之後高升也不為過。我沒有在跟部長抬槓，這次創下 27 年最高觀人數，對照 2015 年台中燈會是 1,375 萬人，今年達到 2,020 萬人，可見各位非常辛苦。

而在辛苦的過程裡面，也包含當時通過審查，決定在桃園舉辦，各位一定戰戰兢兢地督促燈會能夠如期舉辦完成，只是我有一點不解，這可能是這幾年來頭一次人數最高，也是頭一次辦得這麼成功，而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在閉幕式中沒有辦法宣布下一屆主辦單位，我認為這有點矛盾、衝突，也有點奇怪。照理講，燈會越辦越好就應該讓下一屆的主辦單位更早準備才對，在本屆參觀人數這麼高的情況下，他們對自己會更警惕，應該要辦得比桃園更好，結果反而沒有宣布下一屆的主辦單位，本席不知這是什麼原因，請部長對此答復。

主席：請交通部陳部長答復。

陳部長建宇：主席、各位委員。請觀光局謝局長答復委員，因為他比我更清楚整個過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謝局長答復。

謝局長謂君：主席、各位委員。其實在十幾年前，我們不見得會在燈會閉幕式宣布下一屆的主辦單位。

劉委員建國：我剛才是說這幾年。

謝局長謂君：因為後來覺得燈會辦得越來越成功，人數越來越多，所以希望主辦的縣市政府能夠提早準備，從民國 100 年開始幾乎都在閉燈階段……

劉委員建國：越辦越成功，所以要提早準備，對不對？

謝局長謂君：是的。

劉委員建國：可是相反的，這次越辦越成功，所以不用提早準備？這樣的處理方式到底是什麼原因？

謝局長謂君：我們還是希望能夠提早準備。

劉委員建國：在 100 年度以後，都是在閉幕式當晚宣布下一屆的主辦縣市，這樣做就是希望接手的主辦縣市能夠盡早準備，可是當今年度辦得越好、閉幕人數越多時，反而不這麼做，這是什麼原因？

謝局長謂君：因為還沒有核定。

劉委員建國：是什麼理由還沒有核定？

謝局長謂君：因為這次……

劉委員建國：越辦越好，就是要讓他們即早準備，應該在閉幕時宣布下一屆主辦單位，對不對？為什麼到現在還沒有核定？理由是什麼？審查會已經審查通過了，對不對？

謝局長謂君：審查結果是兩案並陳，經過交通部送到院長這邊，院長也覺得因為燈會規模越來越大，希望對交通規劃部分補足之後，再簽報院裡面。

劉委員建國：什麼地方需要再補足？

謝局長謂君：交通規劃部分。

劉委員建國：現在有提出兩個要爭取的縣市，對不對？兩個縣市各有交通規劃的部分必須做修正和補足，是這樣嗎？

謝局長謂君：我們會把交通規劃書羅列出來，如果有需要縣市政府補充一些資料的話，我們會請教縣市政府。

劉委員建國：這 27 年來有過這樣子嗎？也就是審查會已經通過了，而不去宣布下一屆主辦縣市，不讓他們提早做準備，反而要求他們提交通修正的相關報告，曾經有過這樣的情形嗎？

謝局長謂君：補充資料是有的。

劉委員建國：對，是有補充資料，但是在還沒有宣布以前，已經要求縣市要提供補充資料，有過這樣嗎？沒有吧！

謝局長謂君：所謂補充資料，通常都是還沒有核定。

劉委員建國：很謝謝局長，你關心明年度燈會主辦事宜，我覺得部長絕對會高升，絕對會留在下一任政府的內閣內，所以局長才會這樣擔憂，才會在審查會通過之後，還要求人家補相關的資料，同時也不宣布到底哪一個是主辦單位，然後要求這些要爭取的縣市全部都要提，到底要提什麼樣的交通修正計畫才符合你們的期待，才符合明年度主辦時不會有像桃園的情況發生，你必須對此作說明啊！否則這是很奇怪的事情，請局長說明 27 年來有過這樣的情況嗎？

謝局長謂君：提供的資料不只是交通規劃而已，因為這幾年交通規劃的課題越來越重，所以院長才會特別要求……

劉委員建國：那麼是院長的問題？行政院日前退回交通部觀光局審議主辦權結論公文，院長張善政指出，雲林縣虎尾、北港兩燈區距離長，且北港燈區附近沒有交通重要設施。對此李進勇縣長

回應，複數燈區去年臺中已有前例，分別在烏日高鐵站、豐原、臺中公園，雲林的計畫副燈區北港距嘉義高鐵車站不到 20 分鐘車程；且北港媽祖廟在過年時的參訪人數達七、八百萬人，今年是有史以來沒有交通打結，因為我們協調了相關單位，所以已經做萬全準備，距離嘉義高鐵車站不到 20 分鐘車程，也符合你們的要求，為什麼叫「交通不便」？還有什麼交通上的顧慮？你要請他們修正什麼計畫？雲林縣政府也已針對第一項、第二項和第三項回應了，你們如何做處理？這是 27 年來首次在審查會議通過之後報院，而你們沒有辦法即刻宣布，要求人家提供相關的修正計畫，這是什麼邏輯？

謝局長謂君：我想這個用意只是讓交通規劃更為縝密，因為燈會的參觀人潮真的越來越多。

劉委員建國：我知道越來越多，數字可以告訴我們，那你們為什麼這麼做？你還是沒有答復本席重點。

謝局長謂君：謝謝委員的指教，我們會遵照院長的指示，把交通規劃情形跟評選結果並陳給院裡面核示。

劉委員建國：怎麼什麼要並陳？你要人家即早準備，你什麼時候並陳？閉幕式已經過了，要幾天內完成？

謝局長謂君：我們會儘快。

劉委員建國：儘快是多快？

謝局長謂君：是不是可以容許在 1 個月之內？

劉委員建國：1 個月？為什麼要 1 個月？雲林縣政府已經把你們質疑和擔憂的部分全部公開答復，也補足相關的修正計畫給你們了，應該收到了吧？

謝局長謂君：還沒有收到。

劉委員建國：今天就讓你們收到，那你們什麼時候可以送出來？

謝局長謂君：要另外一個縣市政府也要送到。

劉委員建國：要等另外一個縣市政府？如果他們不送呢？你要公告，比如 1 個月或是 10 天不送就棄權！為什麼你們要破壞自己原有訂定的相關程序呢？

陳部長建宇：我請局長儘快去協調兩個縣市趕快把資料送過來，委員應該能夠瞭解，像 228 當日的參觀人數就有 369 萬，所以交通是燈會成功與否的重要關鍵，在這樣的情況之下，除了接駁、停車以及種種應變計畫，要有一整套規劃出來。

劉委員建國：我完全可以接受部長所講的，本席也有出席審查會議，你們副局長對外也講雲林縣還是哪一個縣的機會很大，這是題外話，畢竟已經審查通過，你要叫人家再補相關的修正計畫，基本上應該是宣布由哪一個縣市主辦之後，再叫他們補足，我相信他們絕對會配合，也絕對不會對抗中央，也不會不參照中央的意見。可是你們現在是不宣布，評審已經過了，在不宣布的情況下去要求人家補相關計畫，所以剛才局長答復本席是兩個縣市都要送，如果一個縣市不送呢？你們要怎麼處理？要什麼時候呈報上去？要多久時間？

陳部長建宇：很簡單，因為交通計畫非常重要，只要有一方不提，當然就是棄權了。

劉委員建國：那是多久時間呢？

陳部長建宇：剛才局長是講 1 個月嗎？

謝局長謂君：我想 2 個禮拜之內。

劉委員建國：我希望還可以再快一點，我把雲林縣政府的回應函給部長過目一下，未來你高升後可以對這件事情更有掌握，同時本席也拜託你，對既有好的程序不要自己片面破壞掉，避免讓交通部和觀光局站不住腳。謝謝。

主席：登記質詢之在場委員均已質詢完畢，另作以下處理：葉委員宜津另提書面補充意見；莊委員瑞雄及江委員啟臣改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葉委員宜津質詢書面補充意見：

觀光相關問題

總統大選前，就一直在傳言，如果蔡英文當選總統，中國將大幅縮減中國觀光客來台至三分之一，最近也一直傳言不斷，說中國方面會分三方面減縮，這個訊息是真的嗎？

從數據上看起來，陸客來台的數量並沒有減少，是不是？

所以從選舉完到現在很多報章媒體在說陸客大幅減少，什麼夜市、飯店、旅遊業都感受到陸客減少的這些報導是怎麼回事？還有張揆說有聽說航班從大飛機變成小飛機，民航局要不要出來說明是怎麼一回事？

所以，其實總統大選完到現在為止，陸客來台的數量根本沒有減少，相關所謂的「事實」報導也不知到根據在哪裏，變成小飛機也只是傳言，根本是自己嚇自己。

不過，這也顯示出了一個問題，就是目前我們的外國觀光客，實在太過依賴中國，所以根本也還沒什麼相關事實，市場面的傳言就跟真的一樣。所以我們更加要讓我們的外籍觀光客更全面化，除了日、韓、歐美，其實東南亞國家也是新興的觀光客源，但我們不論從簽證各方面都還限制重重，這一點交通部實在要和外交部等相關單位再進一步溝通，東協的幾個國家已經不是早期我們腦中的那種樣貌，甚至有些已經追過台灣，我們的觀光簽證卻還很不友善，只是自斷客源而已。

另外，交通部也已放寬陸客遊覽車年限的限制，其實從一些實證來看，限制遊覽車年限，只是讓業者只會進口便宜的車輛，反而更不安全，車齡和安全也幾乎沒有連結，主要還是在駕駛的訓練和車輛的保養上面，所以這點也要給交通部一點肯定！

莊委員瑞雄書面質詢：

一、有鑑於近年來，屏東地區各處風景區已成國內外各地遊客之熱門觀光景點。尤其每個連假期間，恆春墾丁大街人、車潮眾多，造成遊客諸多不便。爰要求交通部應固定於假日及連續假期前做好完整替代路線及人、車流疏導規劃方案，以維遊客之行車便利與安全。

二、有鑑於自行車環島一號線自去（2015）年底正式落成，現在共有十四個支線，屏東縣境內則有大鵬灣支線及車城支線兩個支線。惟南台灣環島路網卻獨缺恆春及墾丁等支線。而屏東縣是自行車環島必經之路，尤其墾丁除挑戰強勁落山風、高低起伏的山路，加上無敵海景，更是不可錯過的經典路線。爰要求交通部應儘速將恆春及墾丁自行車支線建置完成，以健全單車騎士騎乘路線。

江委員啟臣書面質詢：

1. 國道一號中部高架快速道路

部長，本席本次總質詢的時候，曾經就中部地區交通狀況像院長提到，像部長和院長現在到中部、各地視察，應都是坐高鐵，即使是坐車，應該也很體驗到塞車的痛苦。國道一號后里到彰化路段，塞車問題相當嚴重。包括交通部今天的業務報告中，在「重大運輸政策方向與施政研議」部分，也準備提出「北部、中部區域整體交通系統改善方案」，可見問題的嚴重並非危言聳聽，部長對嗎？部長所謂的中部區域整體交通系統改善方案，又是如何解決？

我們現在雖然有很多中部快速道路的開闢方案，但是還是有幾個基本問題，由於中部都會快速發展，無論區域性快速道路如何開建，都是在都市發展的車流後面追趕，作為主要通勤道路的國道一號后里到彰化段與往來南北國道車流相互堵塞的情況還是難以避免，所以本席在總質詢的時候建議，釜底抽薪的方法，應該是仿照五洋高架橋在密集都會區分流的概念，在后里到彰化段上方，向上搭建一「后彰高架橋」。這個高架橋可以只提供三個出入口：后里、臺中、彰化。全長總計約 38.5 公里，以這個高架橋作為后彰地區民眾來往臺中與全國往來南北但不用在台中停留的分流道路，有效分散車流，紓解國道一號現有的塞車壓力，恢復應有的服務能量。

此外由於在國道一號沿線，多是已徵收之土地，徵收問題也相對單純，部長對於這樣的觀念，是否支持，要如何支持？本席邀請部長應該擇期安排會勘，實地考察並且答應本席在一個月內制定評估計畫？

2. 鐵路高架化進度

部長，鐵工局正在進行台中鐵路高架化工程，是中部地區鄉親十分期盼的重大建設，豐原新站完成啟用後，也可以帶動前後站的都市縫合與新商圈範圍的建立，對於豐原的對外通勤效率以及城市發展格局都有決定性的影響，然而原本預計去年底要完成「五座高架車站和切換高架軌道」的第一階段通車目標，不過，因為施工期間受到颱風、都更案和文化遺址等因素影響，鐵工局宣布，通車時間延後到今年八月，這其中主要還有台中車站的改建問題，那麼目前的進度如何，是否可以如期在八月通車？

本席不是對交通部沒有信心，但是已最近吵的沸沸揚揚的機場捷運通車延宕為例，確定無法於今年三月底通車，根據部內的說法，至少還需要半年，確定是第六次延期（跳票），而且乾脆不再訂通車時限，本席實在擔心，鐵路高架化工程在進度上，會不會變成第二個桃機捷運？

3. 國道四號豐原潭子段（含東豐快）

部長，剛剛提到的鐵路高架化，涉及豐原與潭子沿線的交通順暢，說到豐原潭子以及大台中交通路網接軌的重大建設，就不能忽略國道四號豐原潭子段的建設進度，台中市高快速公路網貫穿各區，唯獨豐原、潭子及東勢等地區無法連結路網，豐潭段完成後，可連結台 74 環線，將整個台中高快速公路網建立起來，讓豐原、潭子及東勢的民眾進出更便利，也可緩解國道 1 號中清交流道的交通壅塞問題。

目前的進度，交通部已經在地方辦理三次路線說明會，辦理初步設計、大地工程調查等先期

作業。中央將全額補助 266.5 億元，預計民國 106 年起陸續動工，本席深深期盼地方重大建設的進展順利，不過在這三次路線說明會當中，也有許多鄉親對於徵收的方式以及徵收範圍的細部規劃有所疑慮，本席提醒部長，對於這些陳情要繼續積極以個案方式協調，在徵收上也要給予優惠條件，此外鄉親對於細部規劃有不同意見者，很擔心這三次說明會開完就沒有調整的機會，本席也要求交通部保證這所謂的細部規劃協調，在動工前都要給鄉親保留滾動協調的空間。

此外，國道 4 號豐潭段與東豐生活圈快速道路銜接的路段，因東豐快速道路的第 1、2 標要重新進行環評，希望國工局與市府要密切聯繫、整合，以免到時無法銜接豐潭段，延宕整個國道 4 號豐潭段的進度。東豐快的進度與預算支援上面，以及豐勢交流道的設機規劃接軌，目前交通部與台中市政府接觸這方面的消息如何？

主席：針對今日之會議作如下決定：「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交通部及相關單位儘速以書面答復。」

現在休息，3 月 9 日上午 9 時繼續開會。

休息（16 時 7 分）